

目录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一](#Top_of_Section0001_xhtml)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二](#Top_of_Section0002_xhtml)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三](#Top_of_Section0003_xhtml)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四](#Top_of_Section0004_xhtml)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五](#Top_of_Section0005_xhtml)

[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六](#Top_of_Section0006_xhtml)

[附：观经融心解(并序)](#Top_of_Section0007_xhtml)

[制作信息](#Top_of_zz_xhtml)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一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【钞】此经义疏，人希净报，故说听者多矣。所禀宝云师首制记文，相沿至今，著述不绝，皆宗智者，岂有不知修心妙观，感四净土文义者耶？良以愍物情深，适时智巧，故多谈事相，少示观门，务在下凡普沾缘种。方今嘉运，盛演圆乘，慕学之徒，皆欲得旨而修证矣。故竭鄙思，钞数千言，上顺妙宗，略消此疏。适时之巧，非我所能。愿共有情，即心念佛，乃此钞所以作也。天禧五年，岁在辛酉，重阳日下笔故序。

佛说观无量寿佛经疏

【钞】此之疏题，佛等八字，备举经目，皆是所释，唯疏一字是能释也。今之五章，释其八字，义稍委悉，入文自见。若欲预知，可陈梗概。经是通号，余是别名，今且明别。佛说者，释迦化主，四辩宣演也。观者，总举能观，即十六观也。无量寿佛者，举所观要，摄十五境也。且置能说，略明所说。能观皆是一心三观，所观皆是三谛一境。毗卢遮那遍一切处，一切诸法皆是佛法，所谓众生性德之佛，非自非他，非因非果，即是圆常大觉之体。故《起信论》云：“所言觉义者，谓心体离念。离念相者，等虚空界，无所不遍。法界一相，即是如来常住法身。依此法身，说名本觉。”故知果佛圆明之体，是我凡夫本具性德。故一切教所谈行法，无不为显此之觉体。故四三昧，通名念佛，但其观法，为门不同。如一行三昧直观三道，显本性佛；方等三昧观袒持显；法华兼诵经；观音兼数息；觉意历三性。此等三昧，历事虽异，念佛是同，俱为显于大觉体故。虽俱念佛，而是通途显诸佛体。若此观门及般舟三昧，托彼安养依正之境，用微妙观，专就弥陀显真佛体。虽托彼境，须知依正同居一心。心性遍周，无法不造，无法不具，若一毫法从心外生，则不名为大乘观也。行者应知，据乎心性，观彼依正，依正可彰；托彼依正，观于心性，心性易发。所言心性具一切法、造一切法者，实无能具所具、能造所造。即心是法，即法是心，能造因缘及所造法，皆悉当处全是心性。是故今观，若依若正，乃法界心观法界境，生于法界依正色心，是则名为唯依唯正、唯色唯心、唯观唯境。故释观字，用一心三观；释无量寿，用一体三身。体、宗、力、用，义并从圆，判教属顿。五重玄义本是经中所诠观法，大师预取解释经题，欲令行者用此观法，入十六门而为修证，故于序文以主包众，以正收依。观佛既即三身，观余岂非三谛？寄语行者，观虽深妙，本被初心，若能进功，何忧不就？纵未入品，为因亦强。生至彼邦，得预大会，所见依正，微妙难思，速入圣阶，度生亦广，永异事善及小乘行得往生者。如此土人，宿圆修者，于诸座席，见相殊常，闻法易悟。以此类彼，功在妙宗。但为戒福不精，无往生愿，故在秽土闻法入真，须惧娑婆不常值佛，纵遇善友，色心不胜，难发我心。况尘境粗强，诚为险处，故须外加事忏，内勤理观，正助双行，加愿要制，必于宝剎速证无生。今解观门，其意在此。疏者，疎也，决也。疎通决择上之义趣，通而不壅，令其行者得意修之故也。

天台智者大师说

【钞】次、能说人号，备于别传及诸章记，有未知者，须寻彼文。

释文。初释序三：（甲）初、叙经观意；二、叙经宗体；三、叙经题目。初又二：（乙）初、正明观行；二、结叹观行。初又二：（丙）初、叙意；二、示文。初又二：（丁）初、对垢立净；二、就净示修。初又二：（戊）初、法；二、喻。初又二：（己）初、明二报苦乐；二、明二因心行。今初

【疏】夫乐邦之与苦域，金宝之与泥沙；胎狱之望华池，棘林之比琼树。

【钞】欲论观行，先示二报苦乐之相。文有四句，一一皆论净秽相对。初句以所成国土苦乐相对。安养净国但受诸乐，故名乐邦；堪忍秽土多受众苦，义言苦域。次句以能成物体贵贱相对。彼纯七珍，略言金宝；此多众秽，略语泥沙。次句以初生受质垢净相对。此土六道，具有四生，今就人中，多从胎藏。母食冷热及饥饱时，儿在胎中，如处寒、热、倒悬、山压地狱之苦，故云胎狱。彼土九品，八从莲生。下品之人，虽经多劫，大本中说，疑心修善，生彼胎宫，乐同忉利，况八九品不生疑惑，岂有苦耶？是故华池受生即乐。次句以生后游处粗好相对。此则荆棘丛林，彼则金渠玉树。然此四句，虽一一句苦乐相对，意则对秽显彼净相。又复应知，四句之文似唯显示同居二土。据下明宗，具论四土净秽之相，以后验此，不专同居，当知四句一一通于四种净秽。见思轻重，则感同居乐邦苦域；体析巧拙，则感方便乐邦苦域；次第顿入，则感实报乐邦苦域；分证究竟，则感寂光乐邦苦域。以例金宝泥沙、胎狱华池、棘林琼树，亦复如是。一家制立，正文与序必不相违，但序总示，文宗 别说，是故似异。

问：下三净土既皆有相，则可论于金宝等事；寂光之净，已 全无相，如何可说金宝、华池及以琼树？

答：经论中言寂光无相，乃是已尽染碍之相，非如太虚空无一物。良由三惑究竟清净，则依正、色心究竟明显。故《大经》云：“因灭是色，获得常色。受想行识，亦复如是。”《仁王》称为法性五阴，亦是《法华》世间相常，《大品》色香无非中道，是则名为究竟乐邦，究竟金宝，究竟华池，究竟琼树。又复此就舍秽究尽，取净穷源，故苦域等判属三障，乐邦金宝以为寂光。若就净秽平等而谈，则以究竟苦域泥沙而为寂光。此之二说，但顺悉檀，无不圆极。

问：佛无上报是即理之事，可论金等；究竟寂光是即事之理，岂有金等？若其同有，事理既混，如何分于二土义耶？

答：佛无上报是究竟始觉，上品寂光是究竟本觉。始本既极，岂分二体？应知二土纵分事理，实非有无，岂真善妙有而非理耶？秘藏之理，岂同小空？故此事理，二名一体。以复本故，名无上报，事也；以复本故，名上寂光，理也。故《妙乐》云：“修得四德，本有四德，二义齐等，方是遮那身土之相。”况《净名疏》显将寂光为佛依报，故知定执报土有金宝等，寂光定无，斯乃迷名，全不知义矣。

（己）二、明二因心行

【疏】诚由心分垢净，见两土之升沉；行开善恶，睹二方之粗妙。

【钞】诚，实也。由，从也。报之净秽，实从心行二因致感。心即迷了二心，行即违顺二行。六道三教，迷三德性，为三惑染，故曰垢心。身口诸业，违理有作，皆名恶行。此之心行，感四秽土，沉下粗浅也。唯圆顿教，了三德性，离三惑染，方名净心。身口诸业，顺理无作，称为善行。此之心行，感四净土，高升深妙也。心虽本一，以迷了故，须分垢净；行业虽同，以违顺故，须开善恶。从此二因，感报净秽。应知圆人以上寂光而为观体，凡圣因位，皆即究竟。不同别人，要心只齐一十二品。故分证秽，正在别教。

问：至理微妙，不垢不净，无取无舍。今立垢净，令人取舍，既乖妙理，即非上乘，何得名为修心妙观，显一实相？

答：据名求义，万无一得；以义定名，万无一失。良以理外理内、小乘大乘、渐次圆顿，所立名言，率多相似。须以邪正定其内外，次以空中甄其小大，复以渐顿分其别圆，则使名言纤毫不滥，方可凭之立乎观行。是故今家评此等义，而用六句判于同异，所谓相破、相修、相即，各有二句，即六句也。今用此六，判此相违。先以别义，定其同名。所谓外道断无，不垢不净见；二乘空理，不垢不净证；别教但中，不垢不净门；圆教秘藏，不垢不净理。复有四净，外道欣厌，执净之见；二乘断惑，灭净之证；别教离染，渐净之门；圆教即染，顿净之理。既知此已，乃可论于净与不垢不净相破之句。圆教顿净，破于别教、二乘、外道不垢不净；圆教不垢不净，破于三种之净。相修句者，三种之净，修于圆教秘藏不垢不净；三种不垢不净，修于圆教即染之净。相即句者，圆教即染之净，即是秘藏不垢不净；秘藏不垢不净，即是即染之净。今之妙观，即于染心观四净土。既照寂光，岂异秘藏不垢不净耶？若谓今经舍秽取净，异于秘藏双非理者，何故韦提闻观净土，分证秘藏耶？应知今净，净于垢净，乃以垢净平等之理而为于净土，名偏义圆，斯之谓矣。但以机缘舍秽心强，宜以净门净一切相。故今谈净与不垢不净，全不相违。又复应知，取舍若极，与不取舍亦非异辙。

（戊）二、喻

【疏】喻形端则影直，源浊则流昏。

【钞】形端喻净因，了性净心，顺理善行，影直喻果，四净土也；源浊喻秽因，迷性垢心，违理恶行，流昏喻果，四秽土也。若翻上喻，形曲影凹，自可喻于逆修因果；若翻下喻，源净流清，亦自可喻顺修因果。今举二喻，各喻一种，其义甚明。

（丁）二、就净示修

【疏】故知欲生极乐国土，必修十六妙观；愿见弥陀世尊，要行三种净业。

【钞】上已对秽显于净相，故今就净而明修法。前示二因，通云净心及以善行；此明修相，故的指今十六妙观、三种净业。于十六境，不照三谛，岂明妙观？修三种福，为三惑染，不称净业。妙观是正，净业为助。正助合行，能感四种极乐国土，得见三身弥陀世尊。文从互说，观论生土，业论见佛。依正既俱，正助非隔。

（丙）二、示文，分二：（丁）初、示教兴；二、示观相。又分二：（戊）初、明兴由；二、明现土。今初

【疏】然化因事渐，教藉缘兴，是以阇王杀逆，韦提哀请。

【钞】革凡之化，要因近事而为鸿渐；诠理之教，必藉机缘方得兴起。近事为渐，通于诸化。今化别由杀逆之事，欲令众生厌浊世故。此教当机是韦提希，华言思惟，善修观故。

（戊）二、明现土

【疏】大圣垂慈，乘机演法。曜玉相而流彩，耸珍台而显瑞。虽广示珍域，而宗归安养。

【钞】佛是极圣，故称为大；佛慈下被，名之曰垂。托韦提请，布所证理，名乘机演法。曜玉相等者，经云：“尔时世尊放眉间光，遍照十方无量世界，还住佛顶，化为金台，如须弥山。”虽广示等者，经云：“十方妙国皆于中现，或有国土七宝合成，复有国土纯是莲华。”乃至云：“时韦提希白佛言：‘是诸国土虽复清净，我今乐生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所。’”

（丁）二、示观相，分二：（戊）初、总标；二、别示。今初

【疏】使末俗有缘遵斯妙观。

【钞】使末俗等者，经云“如来今者教韦提希及未来世一切众生，观于西方极乐世界。以佛力故，当得见彼清净国土”等。

（戊）二、别示。十六观法不出三类，即依报、正报及三辈往生。今顺此三，撮要而示。文自为三：（己）初、示依报；二、示正报；三、示三辈观。今初

【疏】落日悬鼓，用标送想之方；大水结冰，实表瑠璃之地。风吟宝叶，共天乐而同繁；波动金渠，将契经而合响。

【钞】初观落日，状如悬鼓，令心坚住，专想不移，此有二意：一令观日心不驰散，二令心想正趣西方，故云用标送想之方。次观清水，复想成冰。良以彼土琉璃为地，此地难想，且令想冰，冰想若成，宝地可见，故云实表琉璃之地。次示树观。而经但云“其诸宝树，七宝华叶，无不具足”，而无风吟天乐之事，乃取小本中语，成今树观之文。故彼经云：“微风吹动众宝行树及宝罗网，出微妙音，譬如百千种乐同时俱作。”故云共天乐而同繁。次示池观。经云“有八池水，从如意珠王生，分十四支，黄金为渠。其摩尼水流澍华间，其声微妙，演说苦、空、无常、无我诸波罗蜜”等，故云将契经而合响。

（己）二、示正报

【疏】观肉髻而瞻侍者，念毫相而睹如来。

【钞】先明观音、势至二菩萨观，以此二观皆明肉髻故。经云：“若有欲观观世音菩萨者，先观顶上肉髻，次观天冠。其余众相，亦次第观之。”势至，经云：“顶上肉髻如钵头摩华。于肉髻上，有一宝瓶，盛诸光明，普现佛事。余诸身相，如观世音，等无有异。”斯是如来教示行者想二大士观法之要也。此二菩萨次当补处，今为近侍，故云瞻侍者也。次示弥陀观。经云：“观无量寿佛者，从一相好入，但观眉间白毫，极令明了。见眉间白毫者，八万四千相自然当现。”岂非教示观法之门？故云念毫相而睹如来也。

（己）三、示三辈观

【疏】及其瞑目告终，上珍台而高踊；文成印坏，坐金莲而化生。随三辈而横截，越五苦而长骛。

【钞】下疏判云，观三品往生有二意：一令舍中下，修上品故；二令识位高下，即大本三品故。此之二意，初策自行，次则观他。故今略叙，就策自行。即修观行人功有浅深，致使往生相分三品，故云及其瞑目告终等也。初明上品上生及上品中生。以经明上生乘金刚台，中生坐紫金台，故云上珍台也。次文成下，明上品下生。经云：“即见自身坐金莲华。”文成印坏者，《大经》二十七云：“譬如蜡印印泥，印与泥合，印灭文成。”以喻凡夫现在阴灭，中有阴生。今借此文，以喻往生菩萨此土阴灭，彼国阴生。须知垂终自见坐金莲身，已是彼国生阴故也。《成论》明极善、极恶俱不经中阴，如（矛赞）矛离手也。上虽三品，但是上辈。次总示三辈往生之者俱出轮回。言随三辈者，非谓随他，盖是随己所修三辈行业，皆能横截五道，永得不退也。大本云：“往生安养国，横截五恶道。”五苦者，此方五道俱不免苦，天道纵乐，还堕恶趣故。

（乙）二、结叹观行

【疏】可谓微行妙观、至道要术者哉！

【钞】微行者，叹三种业，虽是身口运为之善，今顺理修，皆成无作幽微无相之行也。妙观者，叹十六观，虽托安养依正之境，而皆称性绝待照之，即不思议圆妙观也。此之观行，能令修者达四净土，纵具见思，而能不退，诚为至极之道、要妙之术。如此叹结，意令闻者尚之修之。不肖之徒，轻欺生死，不求不退，于斯要术，生谤障人，痛哉痛哉！

（甲）二、叙经宗体

【疏】此经心观为宗，实相为体。

【钞】心观者，经以观佛而为题目，疏今乃以心观为宗。此二无殊，方是今观。良以圆解全异小乘，小昧唯心，佛从外有，是故心佛其体不同；大乘行人知我一心具诸佛性，托境修观，佛相乃彰。今观弥陀依正为缘，熏乎心性。心性所具极乐依正，由熏发生。心具而生，岂离心性？全心是佛，全佛是心。终日观心，终日观佛。是故经目与疏立宗，语虽不同，其义无别。又应须了，若观佛者，必须照心；若专观心，未必托佛。如一行三昧直观一念，不托他佛而为所缘。若彼《般舟》及此观法，发轸即观安养依正，而观依正不离心性，故曰心观。须知此观不专观心，内外分之，此当外观。以由托彼依正观故，是以经题称为观佛。若论难易，今须从易。《法华玄》云：“佛法太高，众生太广，初心为难。心佛众生，三无差别，观心则易。”今此观法，非但观佛，乃据心观，就下显高。虽修佛观，不名为难。是知今经心观为宗，意在见佛。故得二说，义匪殊途。又应了知，法界圆融不思议体，作我一念之心，亦复举体作生作佛、作依作正、作根作境。一心一尘，至一极微，无非法界全体而作。既一一法全法界作，故趣举一，即是圆融法界全分。既全法界，有何一物不具诸法？如义例中，僻解师云：“四教中圆，唯论心具一切诸法，身色依报则不论具。唯一顿顿，方明三处皆具诸法。”荆溪谕曰：“四教中圆，何尝不云三处具法？”禀今宗者，若云心具，色等不具，同彼谬立渐圆之见。望彼顿顿，天地相悬。尚劣于彼，何预今宗？以一切法，一一皆具一切法故。是故今家立于唯色、唯香等义。若其然者，何故经论多以一心为诸法总立观境耶？良以若观生佛等境，事既隔异，能所难忘。观心法者，近而复要。既是能造，具义易彰。又即能观而为所照，易绝念故。《妙玄》云：“三无差别，观心则易。纵观他境，亦须约心。”此经正当约心观佛也。

实相为体者，心观之宗，方能显发中道实相深广之体。所以者何？若于心外而观佛者，纵能推理，但见偏真，即如善吉观佛法身，但证小理。今约唯心，观佛依正，当处显发中实之体。中必双照，三谛具足，故云此经心观为宗，实相为体。文特于此举宗体者，成前叙观，显后叙题。

成前者，以叙观文虽具三观四土之义，语且总略，恐失意者谓但叙于同居净土观行之意，故叙观毕，特示唯心妙观之宗，以显中道实相之体。实相既是常寂光土，若谓十六只观应佛依正之相，岂能显此实相寂光？若于十六用圆三观，尚能感得寂光极乐，岂不能感三土极乐？以此成前乐邦金宝等诸文义，皆明四种净土因果也。

显后者，行人若得此宗体意，则知叙题能说之佛，所说观境徒众依报及以通名，如是诸义悉皆圆妙，非小非偏，方是今经首题名字。叙观叙题两楹之际，示乎宗体，其意在兹。

（甲）三、叙经题目，分二：（乙）初、别题；二、通题。今初

【疏】所言佛说观无量寿佛者，佛是所观胜境，举正报以收依果，述化主以包徒众。观虽十六，言佛便周，故云佛说观无量寿佛。

【钞】七字具含能说所说、能观所观。正文释名，备显其义。今序但明以胜摄劣、揽别为总，立题之意也。以十六境，佛境最胜，故云佛是所观胜境。盖十六观，不出依正及以徒主。若论依正，佛是正报。举正收依，则摄日、冰、地、树等六观也。若分徒主，佛是化主。述主包徒，则摄观音、势至、三辈等九观也。故云观虽十六，言佛便周。故入正文，以圆三观释乎能观，以妙三身释所观佛。佛既总摄余十五境，岂不一一皆是圆妙三谛三观耶？

（乙）二、通题

【疏】经者，训法，训常。由圣人金口，故言经也。

【钞】儒经讲解，有兹二训。万代轨则，故训法也；百王不易，故训常也。佛经亦然，十界咸规，三世不易。复以由义而释于经，由佛大圣金口宣吐自证之法，故名为经。《法华玄义》委解通名，当宗学人不可不究。

入文分二：（甲）初、取义释题；二、随经显义。分二：（乙）初、标列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释经五义：名、体、宗、用、教相(云云)。

【钞】注云云者，令依诸部，明于通释五章之义，《妙玄》最委。故彼文云：“就通作七番共解：一、标章；二、引证；三、生起；四、开合；五、料 简；六、观心；七、会异。标章令易忆持，起念心故；引证据佛语，起信心故；生起使不杂乱，起定心故；开合、料拣、会异等，起慧心故；观心即闻即行，起精进心故。五心立，成五根，排五障，成五力，乃至入三解脱。略说七重共意如此。”今疏从略，但标五名也。

（乙）二、随释，分五：（丙）初、释名；二、辩体；三、明宗；四、力用；五、教相。初又二：（丁）初、标；二、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一、释名者。

（丁）二、释，分二：（戊）初、对通略示；二、就别广明。初又二：（己）初、就三处论通别；二、约一字以较量。初分三：（庚）初、约一化；二、约一题；三、约一字。初又二：（辛）初、释；二、结。初又二：（壬）初、示诸题具通别；二、明通别有三种。今初

【疏】一切众经皆有通别二名。

【钞】他释经题，皆以经字为能诠教，余字并是所诠之义。作此分之，甚违佛旨。且人法譬皆是名字，岂非能诠，那得一向属所诠义？经字不可一向属教，如《妙经》云：“法华经藏，深固幽远，无人能到。”又云：“为佛护念，植众 德本，入正定聚，发救一切众生之心，成就四法，必得是经。”疏释此四是开、示、悟、入佛之知见。知见证理，名为得经，此二岂非以理为经？《金光明》云：“十方诸佛，常念是经。”岂令诸佛但念于教？此例盖多，不能备引。故知诸师以能诠所诠释众经题，失旨之甚；今家皆用通别释题，方无所失。

（壬）二、明通别有三种。今解诸经通别二名，俱是能诠，俱是所诠。良以通别各自具于教、行、理故，勿谓二名但在于教。须知通别自有教名、行名、理名，如一别题，佛说是教，观即是行，无量寿佛是理，岂非别教、别行、别理？以此三别对于经字，即是通教、通行、通理。今于三中分三：（癸）初、明教通别；二、行通别；三、理通别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正明一化；二、别指此经。今初

【疏】通则经之一字；别则有七，或单人、法、譬，或复，或具。

【钞】通名者，顿说渐说，施权开权。律论之外，皆名为经，故称通也。别名者，别相乃多，今从三种，谓人、法、譬。单三、复三并具足一，以成七别。单三者，单人如《阿弥陀经》等，单法如《大般涅槃经》等，单譬如《梵网经》等。复三者，人法如《文殊问般若经》等，法譬如《妙法莲华经》等，人譬如《如来师子吼经》等。人法譬具足者，如《胜鬘师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广经》等。以此七别与通，合标一代佛法。

（子）二、别指此经

【疏】今经从能说所说人以立名，即教别；同名为经，即教通。

【钞】本论一化，言此经者，以明七别，此属单人，是故言也。虽属单人，而人自分能说释迦、所说弥陀，以此二人而为别目。经同一化，故曰通名。据有观字，合是人法。能从于所，以人兼之，故略不示。然分通别，不同广释，故未委悉。

（癸）二、行通别

【疏】为行不同，从一乃至无量，即行别；同会常乐，即行通。

【钞】诸经有用一种之行而为别名，以对通名，经即通行。若论别行，其数无量，卒难说尽。今以增数示于行人，似可领会：一如一行等，二如二智等，三如三观等，四如四念等，五如五根等，六如六妙等，七如七觉等，八如八正等，九如九禅等，十如十度等，乃至百千万亿无量行也。此等别行，皆趣涅槃。究竟四德，略言常乐。约趣涅槃，别行即通，故为行经。彼《释签》中，乃以因果判行通别，须知其意，非谓至果，其行方通。欲知意者，据各修因，名为行别；约趣一果，此别即通。斯乃别时论通，通时论别。岂唯行尔，教理亦然。如以机应对教通别，佛以一音演说法，众生随类各得解，各解则机别，一音则应通。各解不离一音，一音不妨各解。如《金光明玄》以能诠文字为教通，以能诠所以为教别，所以即是四悉檀也。一一悉檀皆用文字，一一文字不离悉檀，如以名实对理通别，多名不离一实，一实不妨多名，故三通别皆悉同时。悉类乐中管色之韵，约声则通，约曲则别。通别二用，不相妨碍。

（癸）三、理通别

【疏】理虽无名，将门名理。理随于门，四四十六，即名理别；门随于理，即名理通。

【钞】名实相对，名即是门，乃以四门彰一理也。亦是事别而对理通。良以诸经多用一事而彰于理，得理别名，如此经题以无量寿佛名为别理。以对通名，经则通理。若于一化以通别理解经题者，莫若四门以为别理。四门者，有门、空门、双亦门、双非门。四门名通，须分四教，所谓三藏教、通教、别教、圆教。四教各开有等四门，四四乃成一十六门。诠于别理，成十六理。理尚非一，那得十六？然理无碍，能应诸门。犹彼虚空，其体实非方圆大小，以无碍故，故能随彼方圆等物成无量相。从无量说，即是别理；体是一空，名为通理。无通不别，无别不通，通别合标，成一题目。

（辛）二、结

【疏】此约一化以明通别。

【钞】五时之内，一一经题皆具通别。若不用此教、行、理判，徒分通别，全无所以也。然无量行，会一常乐，四教四门，同诠一理。若专方等，未堪此闻。乃是预取《法华》之意，跨节而谈。于佛灭后，解释诸经，不约《法华》，宁穷一化？

（庚）二、约一题

【疏】更约一题，佛说即教，观即是行，无量寿佛即是理。教、行、理足，任运有通别意。

【钞】一化经目，通别二名，具教等三，关涉既广，思修或难，故就即今所解经题，明教、行、理，宛然可见。此三皆别，以对经字，即是三通，故云任运有通别意。欲使行者即此一题，就说解教，起能观行，见真佛理。

（庚）三、约一字。一题虽约而涉三名，今示一字，解、行、证三，悉得具足。此复为二：（辛）初、就说字兼含释；二、就诸字互具释。今初

【疏】更就一字。说者，《释论》云：“所行如所说。”说即是教，如即是理，行即是行。

【钞】题中说字，最可显于教、行并理，故引《释论》所行如所说句，以示说中含于行、理。如者，真如也。如名不异，一真觉性，物我无殊，三际平等。契此如理，方得心口说行不异。故《金刚般若》云：“云何为人演说？如如不动。”《法华》云：“诸法空为座，处此为说法。”事相解如，二物相似，以为不异；理观解如，二物性一，方名不异。故释经如是。三藏则以传佛所说，似水传瓶，名曰文如。衍教不尔，通以二谛相即为如，别则唯闻中道为如，圆以文字性离为如。三教约此，方曰文如。论就理观，心口理一，方得说行如如不异，此令说者行契如理也。

（辛）二、就诸字互具释

【疏】佛即法身，观即般若，无量寿即解脱。当知即一达三，即三达一；一中解无量，无量中解一。

【钞】佛复本源究竟觉体，非寂非照，故属法身；观字即是清净智慧，寂而常照，故属般若；无量寿是自在神通，照而常寂，故属解脱。今将诸字分对三德，深有所以。所以者何？向就一字明教、行、理，虽约说字，义具于三。既约修辩，尚通前教，而又未明字字具三，故今特用涅槃三德对于诸字，乃彰诸字性各具三，非前教人所能思说。良以三德性本圆融，一一互具，故直法身非法身，法身必具般若、解脱；直般若非般若，般若必具解脱、法身；直解脱非解脱，解脱必具法身、般若。三德即是教、行、理三，般若是教，智在说故；解脱是行，用从缘故；法身属理，是所显故。佛字既是法身之理，即具二德及教、行也；观字既属般若之教，亦具二德及行、理也；无量寿既是解脱之行，亦具二德及理、教也。若不然者，岂得即一达三、即三达一？

问：本以一字具教、行、理，今何得以无量寿三字方具于三，则不名为约一字也？

答：以题诸字对三德释，斯是妙谈，贵在得意。欲令行者知三德性遍一切处，一字一句，一偈一品，一部一经，一时一化，乃至一切依正、色心，多亦三德，少亦三德。一尘三德不小，剎海三德不大，故引《华严》云一中解无量等也。若得此意，今之妙观有造修分。应色一相，可照三身，依报一尘，即寂光土，故十六观皆照三谛。其不信者，则辜吾祖立兹法矣。

（己）二、约一字以校量，分三：（庚）初、正校量；二、引经证；三、结今得。今初

【疏】于一字尚达无量义，况诸字，况一题，况一经一切经耶？

【钞】上穷妙旨，从广至狭；今校功德，从少至多。一字尚诠大涅槃理，况一切经，岂不圆遍？

（庚）二、引经证

【疏】故经云：“若闻首题名字，所得功德不可限量。”

【钞】如《金光明》及诸大乘，多作此说。

（庚）三、结今得

【疏】若不如上解者，安获无限功德耶？

【钞】不明一字圆具三德，诸经所说一句一题，受持功德无量无边，便成虚设也。自非道场得入三昧，发旋总持，曷能妙说自在若斯？

（戊）二、就别广明，置通释别也。文四：（己）初、释佛字；二、释说字；三、释观字；四、释无量寿。初又二：（庚）初、正约佛名示六即；二、以例诸号明难说。初又二：（辛）初、翻名标示；二、就觉广明。今初

【疏】初释佛者，佛是觉义，有六种即。

【钞】梵云佛陀，华言觉者，即说教主，别号称曰释迦牟尼。通号有十，今举第九，故标佛也。既是极果，即究竟觉。《起信论》云：“觉心初起，心无初相。远离微细念故，心即常住，名究竟觉。”此觉圆净，无所对待。生佛依正，镕融总摄。十方三世，亘彻无外；五住二死，尽净无余。无量甚深，永绝思议，强名妙觉。此之觉义，有六种即。即者，是义。今释迦文乃究竟是圆净之觉，一切凡圣无不全体皆是此觉。虽全体是，且迷悟、因果其相不同，故以六种分别此是，所谓理是、名字是、观行是、相似是、分证是、究竟是。然若不知性染性恶，所有染恶定须断破，如何可论全体是耶？全体是故，免于退屈；六分别故，免于上慢。六不离即，即不妨六。六即义成，圆位可辩。

问：所言凡圣全体即佛，为即自己当果之佛，为即释迦已成之佛？

答：自己当果，释迦已成，二佛之体，究竟不别，故诸果佛为生性佛。迷则俱迷，见则俱见，故己他佛，于今色心，皆可辩于六即义也。又复应知，六即之义，不专在佛。一切假实三乘、人、天，下至蛣蜣、地狱色心，皆须六即辩其初后，所谓理蛣蜣，名字乃至究竟蛣蜣。今释教主，故就佛辩。以论十界皆理性故，无非法界，一一不改。故名字去，不唯显佛，九亦同彰。至于果成，十皆究竟。故蛣蜣等，皆明六即。

（辛）二、就觉广明。六种即名，皆是事理体不二义。而事有逆顺，名字等五，是顺修事；唯理性一，纯逆修事。此逆顺事，与本觉理，体皆不二，其逆顺名，自何而立？以知不二，事皆合理，名之为顺；其不知者，事皆违理，故名为逆。名字等五，若浅若深，皆知皆顺；若初理即，唯迷唯逆。而迷逆事，与其觉理，未始暂乖，故名即佛。所以者何？良由众生性具染恶，不可变异，其性圆明，名之为佛。性染性恶，全体起作修染修恶，更无别体。全修是性，故得迷事，无非理佛。即以此理起惑造业，轮回生死，而全不知事全是理。长劫用理，长劫不知。不由不知，便非理佛。以全是故，名理即佛；以不知故，非后五即。然理即佛，贬之极也。以其全乏解行证即，但有理性自尔即也。又，理即佛非于事外指理为佛，盖言三障理全是佛。又复应知，不名障即佛而名理即佛者，欲彰后五有修德是，此之一位唯理性是也。又，障即佛，其名犹通，以后五人皆了三障即是佛故。分六：（壬）初、理即；乃至六、究竟即。初分三：（癸）初、引诸经示即；二、就本觉明佛；三、对四事辩理。今初

【疏】《涅槃经》云：“一切众生即是佛，如贫女舍宝，众物具存；力士额珠，圆明顿在。”《如来藏经》举十喻，弊帛裹黄金，土模内像，暗室瓶盆，井中七宝，本自有之，非适今也。《净名》云：“一切众生皆如也。”《宝箧》云：“佛界众生界，一界无别界。”

【钞】初引《大经·迦叶品》云：“众生即是佛。何以故？若离众生，不得三菩提故。”《如来性品》：“我者即是如来藏义，一切众生悉有佛性，即是我义。如是我义，从本已来，常为无量烦恼所覆，是故众生不能得见。如贫女人，舍内多有真金之藏，家人大小，无有知者。时有异人，善知方便。”乃至“即于其家，掘出金藏”。又云：“譬如王家有大力士，其人眉间有金刚珠，与余力士捔力相扑，而彼力士以头触之，其额上珠寻没肤中，都不自知是珠所在。其处有疮，即命良医，欲自疗治。”乃至“时医执镜以照其面，珠在镜中明了显现”等。

《如来藏经》十喻者，彼经十文，一法，九喻，一是所喻，九是能喻，以所从能，故云十喻。一法者，经云：“佛告金刚慧菩萨：我以佛眼观一切众生贪瞋痴诸烦恼中，有如来智、如来眼、如来身，结跏趺坐，俨然不动。善男子！一切众生虽在诸趣，烦恼身中，有如来藏，常无染污，德相具足，如我无异。”于此文后，即举九事以喻其法，各有长行重颂。一、萎华佛身喻；二、岩蜂淳蜜喻；三、糠糩粳米喻；四、粪秽真金喻；五、贫家宝藏喻；六、庵罗内实喻；七、弊衣金像喻；八、贫女贵胎喻；九、焦模铸像喻。弊帛者，经偈云：“譬如持金像，行诣于他国，裹以秽弊物，弃之在旷野。天眼见之者，即以告众人，去秽现真像，一切大欢喜。我天眼亦尔，观彼众生类，恶业烦恼缠，生死备众苦。又见彼众生，无明尘垢中，如来性不动，无能毁坏者。”土模者，经偈云：“譬如大冶铸，无量真金像，愚者自外观，但见焦黑土。铸师量已冷，开模令质现，众秽既已除，相好划然显。我以佛眼观，众生类如是，烦恼淤泥中，皆有如来性。”暗室下，复出《涅槃经》云：“如暗室中井及种种宝，人亦知有，暗故不见。有善方便，然大明灯，照之得见。是人终不生念，是水及宝，本无今有。涅槃亦尔，本自有之，非适今也。大智如来以善方便，然智慧灯，令诸菩萨得见涅槃。”今文但引暗井具宝，以证理即，不取人亦知有等文，诸喻皆尔。须知诸喻，理兼圆别，若言三障定覆佛性，破障方显，此犹属别。若全性成障，障即佛性，以不思议德，障消者则诸喻皆圆，方是今文理即之喻。故如来藏喻，《止观》显别，今文显圆。

次《净名》皆如，语尚涉通，今须圆解。次《宝箧》下卷，胜志菩萨向佛说偈：“己界及法界，众生界同等。己界即心法，法界即佛法。”佛以法界而为体故，对众生界，即成三法。心生在因，佛法在果，三无差别，故云一界无别界也。

(癸)二、就本觉明佛。前引诸经，虽云即佛，犹未的示觉了之相，且指三障体全是理。今示此理，当处照明，名为本觉，佛义成也。此自分二：（子）初、正示；二、遮情。今初

【疏】此是圆智圆觉诸法，遍一切处，无不明了。

【钞】言此是者，指上《大经》众生即佛、诸喻宝物，《净名》皆如，《宝箧》法界。此等皆是本性圆智，非三般若融即微妙，智不名圆。知一切法一一含受一切诸法，全法是智，全智是法，待对斯绝，名圆觉诸法。诸法乃是生佛依正，三际十方。此等时处，既全是智，何有一处一物一尘，体不明了？然此明了，非心意识所能及也。故《起信论》本觉义云：“心体离念，无所不遍，等虚空界，本性明了。”既其离念，安以情求？所谓不思议智照等也。勿认六道漏心、三乘证智而为本觉明了之相，妙觉之觉，方是理佛。全修在性，斯之谓欤？

（子）二、遮情

【疏】虽五无间，皆解脱相；虽昏盲倒惑，其理存焉。

【钞】情执者云：诸有业缚无明惑暗，那言众生即是佛耶？故遮之曰：虽业至无间，而皆当体是三解脱；虽见思昏倒，而本觉理未始不存。惑业全是性德缘了佛性，岂可更坏理佛，刀不自伤故。

（癸）三、对四事辩理

【疏】斯理灼然，世间常住，有佛不能益，无佛不能损，得之不为高，失之不为下，故言众生即是佛，理佛也。

【钞】世间常住者，即十法界三十世间，一一皆住真如法位，法位常故，世相亦常。然世本代谢，而言常者，以一切法即真实性，性不改故，故名为常。若谓迁流，不得言常，斯谓情见。良以生法，即性故常。住异灭法，即性故常。即性之常，非常无常，不可思议。言偏意圆，故可得云一生一灭，无非中道，唯生唯住，唯异唯灭。《法华》迹门显所证云：“世间相常住，于道场知已。”本门乃云：“如来如实知见三界之相，非如非异。”故知世间即是三界，常住岂乖非如非异？本迹虽殊，不思议一也。此理秘妙，佛能明见故，故云灼然。今我智者成秘妙观，虽是肉眼，而名佛眼，能见秘藏，亦云灼然。故《妙乐》云：“显露彰灼，称为真秘。”真秘之理，即世相常。世相常故，众生即佛。此理妙故，有佛教化，不益一毫；空过无佛，不损一毫。五即得之，何足为高；理即失之，未始暂下。对此四事示理佛也。

（壬）二、名字即。此至究竟，皆修德也，须论损益及以高下。言名字即佛者，修德之始，闻前理性能诠名也。然有收简。收则耳历法音，不问明昧，异全不闻，俱在此位；简则未得圆闻，齐别内凡，尚属理即，以七方便未解妙名，岂知即佛？此自分二：（癸）初、带喻示名字；二、引人明即佛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不闻之失；二、闻名之得。今初

【疏】如斯之理，佛若不说，无能知者。《法华》云：“一百八十劫，空过无有佛。”“世尊未出时，十方常暗瞑 。”《涅槃》云：“于无量世，亦不闻有如来出世、大乘经名。”

【钞】理虽是佛，全体在迷。佛出不闻，经名绝听，此乃却指但理之失也。

（子）二、闻名之得

【疏】若佛出世，方能阐智慧日，识三宝之光明；开甘露门，知十号之妙味。因说生解，于宝适悦。

【钞】六即辨佛，故今名字，唯约三宝及十号也。无明长夜，佛出令晓。阐本智日，乃识三宝照世光明。生死巨关，无佛长锁。佛能于此开甘露门，令知十号是常住味。此光此味乃从众生心性流出，还使众生解此光味即本性佛。因说等者，却指贫女舍宝喻也。初既不知家有宝藏，唯受贫苦；因示得知，宝虽未掘，预生适悦。此等法喻，皆示于名，有识知义，能知所知，即名字佛。

（癸）二、引人明即佛

【疏】故须达闻名，身毛皆竖，昏夜大朗，巨关自辟，此名字佛也。

【钞】梵云须达多，此云善施，亦曰给孤独。《涅槃》二十七云：“舍卫有长者，名须达多，为儿娉妇，诣王舍城，宿珊檀那舍。见彼长者中夜而起，庄严舍宅，乃问：‘当请摩伽陀王耶？’答云：‘请佛。’须达初闻，身毛皆竖，复问：‘今在何处？’答曰：‘在迦兰陀精舍。’须达思念欲见，于时忽见光明如昼。寻道而出，城门自开。见佛闻法，证须陀洹。”疏云巨关，即城门也；今明毛竖，即惊觉也。闻名生觉，即本性佛。若论《大经》追叙昔事，方证初果，验闻名时，未能解了觉即本性及前科中三宝十号，亦涉于小。今约跨节取意而谈，五时示现，身相名号，说法度人，乃至闻者一念微解，一一皆是全性起修，当处无非本性佛法。如前一化增数诸行皆会圆常，四教四门唯诠一理，不从跨节，焉消彼文？况文出《涅槃》，部已开会，故约惊觉示名字佛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一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二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（壬）三、观行即。此中观法，异常坐等直观心性，故托他佛而为所缘。然是大乘，知心作佛，佛即是心。其观未成，为尘所动。始自圆闻观佛妙境，至识次位，勤行五悔。若未发品，此等行人皆属名字，故知名字，其位甚长。今明对尘即成佛观，其中念念觉知之心，名观行佛。此自分二：（癸）初、示观行；二、明即佛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观妙色即真法，以大小相皆悉周遍，故此色身即是真法；二、念三身以结示。初又二：（乙）初、约一佛；二、等诸佛。初又二：（丙）初、示始习即心观相；二、明观成称性周遍。今初

【疏】观行佛者，观佛相好，如铸金像，心缘妙色，与眼作对。

【钞】此是名字升进之位，不独解名，能修观故，但未入品，非观行位。观佛相者，若此经中八万相好，非羸劣想而可系缘，故须初心先观落日，渐观地、树及以座、像。观既深著，方观胜身。今依《般舟》，初心先观千辐轮相，次第逆想至肉髻三十二种，是下品相。复从足起，可作始行系心之境，不须更以落日为缘。若相若好，皆依于身，身唯金色，故云如铸金像。此之色相，虽从心想，如在目前，故云与眼作对。言妙色者，即是不可思议色也。所以者何？由此行人已圆闻故，知色唯心，知心唯色。五根所对，尚体唯心，况想成色，岂在心外？此色非色，非色非非色，而能双照色与非色。既离情想，故名妙色。非由三观，莫见妙色；非由妙色，莫成三观。境观相资，尘念靡间，方能得入观行位也。

（丙）二、明观成称性周遍

【疏】开眼闭目，若明若暗，常得不离见佛世尊。从大相海流出小相，浩浩瀁瀁，如大劫水，周眸遍览，无非佛界。

【钞】妙心作相，妙相发心。心心不休，成观入品，尘缘莫动，佛常现前。闭目了然，开眼不失。在明见佛，处暗不忘。性无间然，佛岂暂阙？一一相海，庄严法身。相为大相，好为小相。观大发小，名为流出。劫水虽大，止剂二禅；佛相遍周，称于法界。且以分喻显于周遍，观行佛眼，名曰周眸。此眼所观，何处非佛？

问：《金光明玄义》：“观于三道，显金光明。”似位尚云闭目则见，开目则失。今观三身，位在观行，因何开闭俱得见耶？

答：彼明性德金光明理，此理初住方任运见，故于似位犹论得失。今带事定，托彼应色，观于三身，以其应相，凡心可见，故理三身虽乃未显，不妨应色先与定合。故令开闭，皆见佛身。如以三观观彼落日，三观未成，而能开闭皆见于日。故虽事理一念同修，而理难事易。事易故先现，理难故后发。故般舟三昧以三十二相为事境，以即空假中为理观。境观虽乃同时而修，境必先成。托境进观，藉观显境。更进更显，从凡入圣。故知彼就趣真无住，对似爱顶堕，为开闭得失；此就应色，得成观行，为开闭俱见。不知事理难易浅深，此相违文，何能销释？

（乙）二、等诸佛，分二：（丙）初、约一佛等诸佛；二、明诸佛同三法。今初

【疏】念一佛与十方佛等，念现在佛与三世佛等。

【钞】为成观故，不可散缘，故以弥陀一佛为境。虽观一佛，何异十方？虽照现今，何殊过未？此彰一切不离弥陀。良以弥陀是无量之一，故能等于一中无量。

（丙）二、明诸佛同三法

【疏】一身一智慧，力无畏亦然。

【钞】一佛等彼一切佛者，以由佛佛同得三法，身是法身，智慧是般若，十力四无所畏是解脱，亦是三身三涅槃等。身智言一者，显于诸佛法报不别，应用亦同，故力无畏结云亦然，同身智一也。菩萨因中分破无明，分同妙觉所证三法；无明破尽，则究竟同诸佛三法。诸佛三法既其不二，是故弥陀三法不少，一切诸佛三法不多，故言等也。

（子）二、念三身以结示

【疏】念色身，念法门，念实相。

【钞】色是应身，通于胜劣及他受用。法门是报身，以诸法门聚而为身，即八万四千陀罗尼为发，第一义谛为髻，种智为头，慈悲为眼，无漏为鼻，四辩为口，四十不共为齿，二智为手，如来藏为腹，三三昧为腰，定慧为足等。此诸法门，若从所证，名为法身；今从能证，名为报身，自受用也。实相是法身，非不具于一切法门及诸色相，让于能证及垂应故。今是所证及以能垂，但名实相。前论观法文中，但言相好周遍，次文乃约三法论等，至今结示，云念三身。应知法门及以实相不离色身，举一即三，全三是一，法尔相即，非纵非横。是故此经第九佛观，经示相好，疏名真法。不知圆观，此名莫消。若观佛 身，不涉后二，便同小外，何预妙宗？须知此文是结前观，色相周遍，已具三身。

（癸）二、明即佛

【疏】常运念，无不念时。念念皆觉，是名观行佛也。

【钞】观行位人，一切时处，念佛三观，常得现前，故云无不念时。言念念皆觉者，示即佛义。虽是始觉，即同本觉。非全本觉，观不名中。亦得义论始本一合，虽非究竟及真似合，而亦得是观行合也。若论即字，《广雅》训合。荆溪云：“依训乃成二物相合，于理犹疏。今以义求，其体不二，方名为即。”然其始觉与本觉合，虽名为合，非二物合，正是荆溪体不二义。良以始本觉体是一，故知六即得名六合。理即乃以逆修之觉与本觉合，五皆顺觉与本觉合，六合无非体不二也。荆溪有时亦以合名明不二体，故《不二门》云：“复由缘了与性一合，方能称性施设万端。”缘了是始，性岂非本？修性体一，复名为合。

（壬）四、相似即。今即释佛，乃似本觉。良以此位始觉之功，尚伏无明，全未破故，非真本觉，唯得名为相似即佛。若四十一位分破无明，故得分分是真本觉，名分真佛。至极果位，无明既尽，本觉全彰，故得名为究竟是佛。即究竟本觉，亦究竟始觉，亦是究竟始本一合，亦是究竟始本俱忘。例前五即，皆有四义。

问：名字等五，以始对本，论合及忘四义稍可；唯初理即，既全在迷，岂有始觉及二义耶？

答：理虽全迷，而具三因及五佛性。缘了二性，岂非本有修因始觉？果及果果二种佛性，岂非理中究竟始觉？理若不具此等始觉，名字等五，便须别修，复何得云全修在性？但有即名，无即义也。自非山教，圆位徒施。今当相似位中四义。

文自分二：（癸）初、标释；二、劝证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约三身明即佛；二、约四喻明相似。今初

【疏】相似佛者，念佛相好身，得相似相应；念佛法门身，得相似相应；念实相身，得相似相应。

【钞】前观行位，常用三观念佛三身。观觉虽成，似觉未发。加功不已，今本觉三身相似而发，与始觉三观相似相应。应是合义，合而不忘，非妙观也。

问：于一本觉，约何要义，显示三身，令人可见？

答：本觉诸法即空假中，觉诸法假，即相好身；觉诸法空，即法门身；觉诸法中，即实相身。如此论之，其义宛尔。更于一觉约寂照说，照而常寂，自在神通，即相好身；寂而常照，清净智慧，即法门身；非寂非照，而寂而照，即实相身。此之二三，皆非纵横，不可思议，乃是寂觉、照觉、双遮照觉，全本成始，即是相应及俱忘义。此位三身，即佛义显，是故文中不特言觉，示于即佛。

（子）二、约四喻明相似

【疏】相似者，二物相类，如鍮似金，若瓜比瓠，犹火先暖，涉海初平。

【钞】行人本觉寂照及双相似而发，成相似位三种之觉。此觉似真，若鍮若瓜，比金比瓠，此之二物，喻始似本。如将至火，先觉暖气，行欲近海，预睹平相，此之二事，喻于相似近乎分真。前二约法论似，后二约位论似。

（癸）二、劝证，分二：（子）初、约事劝；二、引文证。今初

【疏】水性至冷，饮者乃知；渴不掘井，听说何为？

【钞】本觉清凉，其犹冷水。似觉饮之，知消烦热。名字之人，如热渴者。须三观功，掘无明地，方得真似清凉之水。徒闻此水，不施观功，又无事行，取水具物，守渴而终，至极热处。

（子）二、引文证

【疏】略举其要，如《法华》中六根清净即是其相，名相似佛也。

【钞】相似相应功德之相，如彼《法华》六根清净，文虽稍广，其相显然，行者易知，故得名要。六根同有五种似发，所谓肉眼、天眼、慧眼、法眼、佛眼，肉耳、天耳、慧、法、佛耳，乃至意根亦有五相。此之六五，即三相应，肉、天、法六，即相好身相似相应；慧六佛六，即法门实相相似相应。以五眼等是不次第相似发故，可以对于圆三身也。行者能于三观观佛，六根三德不久相应。

（壬）五、分证即。即心观佛，托境显性，虽得相似，尚属缘修。今则亲证，属于真修，分破无明。《起信论》中称随分觉，寂照双融，本觉真佛，分分而显。从所显说，名为分真；从能显言，名为分证。四十一位，皆受此名。自分二：（癸）初、明初住；次、况后位。一代教中，圆位显者，唯《起信论》及《华严经》。经说三身，初住顿得；论明八相，初住能垂。若此位不论破无明惑，安得如此上冥下应？故知十向方伏无明，初住但能断于见惑，此等经论是渐次教，不可与其《华严》《起信》顿修顿证菩萨一概。是故今立诠中道教，论次不次，分于别圆。今就彼经明分证佛。初文分二：（子）初、约发心明即佛；二、约被物明佛用。初又二：（丑）初、约三法明发；二、约三身明佛。今初

【疏】分证佛者：初发心住，一发一切发，发一切功德，发一切智慧，发一切境界，不前不后，亦不一时。

【钞】就初住名，示即佛相。位名发心，发本觉心也。常寂常照，寂照双融，是本圆觉。即一而三，不发而发，故成三发。皆言一切者，法界无外，摄法不遗。诸佛众生色心依正同一觉体，全体为缘，全体为了，全体为正。缘因发故，了正亦发；了因发故，缘正亦发；正因发故，缘了亦发。盖三法圆融，发则俱发。缘发名功德，能资成故；了发名智慧，能观照故；正发名境界，是真性故，是所显故。

问：三德既是一本觉性，由证显发；今云一是所显境界，二名能显功德智慧，若是能显，二则是修，何得名证本觉三德？

答：其理如是，方不思议。所以者何？三虽性具，缘了是修；二虽是修，非适今有。二若非修，三法则横；二若非性，三法则纵。故《释签》明三点不纵横云：“虽一点在上，不同点水之纵。三德亦尔，虽法身本有，不同别教为惑所覆。虽二点在下，不同烈火之横。三德亦尔，虽二德修成，不同别人理体具足而不相收。”(文毕) 辄出其意。

别教法身为惑覆者，良由不知本觉之性具染恶德，是故染恶非二德也。故别惑通惑、业识事识、烦恼结业、三乘六道、变易分段，此等一切迷中二法，非二佛性。既非佛性，乃成定有能覆之惑。是故但有法身本觉，随于染缘，作上一切迷中之法，以是名曰为惑所覆。应知覆义，不同泥土覆彼顽石。既覆但中佛性之理，如淳善人，一切恶事非本所能，为恶人逼，令作众恶，故说善人为恶所覆。应须还用随染觉性，别缘真谛及以俗中，次第别修空假缘了或中边缘了种种二因。或初缘次了，或初了次缘，次第翻破一切迷法，显于法身本觉之性。是故覆理成于纵义。圆人不尔，以知本觉具染恶性，体染恶修，即二佛性，故通别惑事业识等一切迷法，当处即是缘了佛性，岂有佛性更覆佛性？如君子不器，善恶俱能，或同恶人作诸恶事，则彰己能，何覆之有？故即二迷以为缘了，显发于正。缘了二德，体迷而得，义当所发；元是修德，复当能显。虽分修性，皆本具故，义不成纵。

言别人理体具足而不相收者，亦为不知本觉之性具染恶德，不能全性起染恶修，乃成理体横具三法。言不相收者，以其三法定俱在性，皆是所发，犹如三人各称帝王，何能相摄？是故不知性中三法，二是修者，二乃成横。圆人不然，元知本觉具染恶性，故使迷中一切染恶，当处即是缘了佛性。以此二修，显于一性。如一主二臣，主摄于臣，臣归于主。三德相收，亦复如是。今初住位所发三法，皆性具故，发则俱发，故云不前不后。以此三法，二为能显，一是所显，修性宛尔，故云亦不一时。不一时，故非横；不前后，故非纵。不纵不横，不思议发，是故名为初发心住。

（丑）二、约三身明佛

【疏】三智一心中得，得如来妙色身，湛然应一切，开秘密藏，以不住法即住其中。

【钞】前以正助二修对性，明圆发相；今约报智，证法起应。报应二修，对法一性，论分证佛。从智证法，从法起应，即非一时。三身顿得，故非前后。不纵不横，复见于此。从始圆修一心三观，今圆三智一心中得，即以此智证得法身。智性即色，三一体融，名妙色身。此身湛寂，如鉴无情，形对像生，山毫靡间，名应一切。三身三德，体离纵横，今始发明，名开秘藏。入理般若，名为住。此住无住，住秘藏中。

（子）二、约被物明佛用。初又二：（丑）初、总示三轮；次、别示十界。今初

【疏】以普现色身，作众色像，一音随类，报答诸声，不动真际，群情等悦。

【钞】色像即身轮，一音即口轮，等悦即意轮。身名神通轮，口名正教轮，意名记心轮，妙观察智也。轮者，转义，亦能摧碾。己心证法，转入他心，能摧碾他一切业惑。此三业应有十界相，皆是初住分得佛用。

（丑）二、别示十界

【疏】应以三轮度者，能八相成道，具佛威仪，以佛音声方便而度脱之，况九法界三轮耶？

【钞】上明能用种种三业，不出十界，今分别之。先明佛三，况出九界。佛应三土，且说同居。化有始终，须彰八相。大机所见，八相难思；若应小乘，八种皆劣。大示出没，如水之波。全法界身，八皆胜妙。小乘生灭，体是无常，如火烧薪，终归灰断。故两八相，不分而分，胜劣宛尔。此等皆是果人法则，名佛威仪。初住能为，名之曰具。威仪属身，音声属口，方便是意。应以佛界而得度者，即为现此三轮相也。佛相至高，尚能迹示，以佛况九，现之不难。既现九界，各具三业。然非直现十界而已，于一一身，复现十界，重重无尽，以得普现诸身三昧故也。

（癸）二、况后位

【疏】初住尚尔，况等觉耶？是名分证佛也。

【钞】初住始破一品无明，分证三身，垂形十界，其相尚尔，况二、三住，况第十住、行、向、登地，至于等觉，破惑转深，德用转广，宁以心口而思说耶？良由位位始觉本觉一合俱忘，致使体用高广若此。

（壬）六、究竟即。一切诸法，无不是佛，迷故不知。故圆实教不顺迷情，直示一切皆是佛法，世间相常，众生是佛。不禀教者，但有理是，全不知是。若闻此教，于名知是；若入五品，于观知是；入十信者，相似知是；四十一位，分真知是；今登极果，究竟证知一切诸法皆是佛法。此自分二：（癸）初、据位直明；二、约喻称叹。今初

【疏】究竟佛者，道穷妙觉，位极于茶，故唯佛与佛乃能究尽诸法实相。边际智满，种觉顿圆。无上士者，名无所断；无上士者，更无过者。

【钞】等觉已名满足方便地、菩萨究竟地。始觉道穷，本觉理极。本始既泯，无以名焉，强称妙觉。《大品般若》四十二字，字字互具诸字功德，南岳用对圆顿教中四十二位。初住阿字，中四十字，对至等觉；最后茶字，当于妙觉。虽一一位皆能遍具诸位功德，然是分具。今此极位，乃究竟具诸位功德，故引《法华》唯我释迦与一切佛，乃能究尽诸法之权，实相之实，达无明底，到诸法边，名边际智，不思议权智也。今已究竟，故名为满。于种种法，证本圆觉，不思议实智也。此觉极满，名为顿圆。复用第七无上士号，显智断极。有惑可断，名有上士，等觉位也；无惑可断，名无上士，即是妙觉。断德究竟，名大涅槃。更有过者，名有上士，亦等觉也；更无过者，名无上士，即是妙觉。智德究竟，名大菩提。

（癸）二、约喻称叹

【疏】如十五日月，圆满具足，众星中王，最上最胜，威德特尊，是名究竟佛义。

【钞】用彼《大经》月爱之喻。十五日月，对四十二圆因果位，皆智光增，惑暗减灭。故初之三日，对住、行、向三十位也；从初四日至十三日，对十地位；十四日，以对等觉；十五日，对妙觉位。此乃合前三十，开后十地。若三十三天同服甘露，对四十二位皆证常理。开前三十位，对三十天；合后十地，用对一天；等觉对一，妙觉极位，次对释天。若四十二字，字字互具四十一字，对于圆证四十二位。位位相收，则前后俱开。若开、示、悟、入佛之知见，对圆真因四十位者，前后俱合也。今十五日，月光既满，即智德圆；暗无不尽，即断德极。故大师云：此之增减，日日有之，此之智断，位位有之，故不更用后十五日邪光减也。复以众星对诸因人，月喻果佛。最上等言，皆是称叹究竟佛也。

（庚）二、以例诸号明难说

【疏】佛有无量德，应有无量号。举一蔽诸，《华严》有十万号，又经有万号，三世诸佛通有十号，《净名》三号以劫寿说，不能令尽，何况诸号耶？

【钞】圆极之果所有名字一一不虚，究竟成就，盖其所召，皆真极故；以望真因，尚带虚设，妄未尽故。七种方便，一切凡夫，悉是虚名，一无实义。故《大经》云：“世谛但有名无实义，第一义谛有名有实义。”佛是究竟第一义故。又复应知，非别有法名为究竟第一义谛，毗卢遮那遍一切处，一切诸法皆是佛法。是则世间及出世间二死五住，至鞞荔多，蠢动蜎蜚，五无间等，若因若果，无非圆极第一义谛。故此诸名皆实不虚，悉是究竟佛之异名，是故称为佛有无量德，应有无量名。今唯举佛一名当之，故诸大乘明于佛号，或增或减，皆是四悉，赴彼物机。今于通号十名之中，举第九佛也。《净名经》云：“正遍知、如来及佛，此三句义，大千众生皆如阿难多闻第一，以劫之寿不能尽受。”随其宜乐，举此三名，以少况多，功德无尽。

（己）二、释说字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牒释；二、示相。今初

【疏】说者，悦所怀也。

【钞】悦是畅悦，怀是心怀。若就此经，即是如来久修久证念佛三昧，蕴之在怀，今机扣发，说之乃畅昔之所怀。

（庚）二、示相。据今之说，正在念佛，次文委示，今不预陈，故且通途明其说相。文为二：（辛）初、明所说法相；二、明能说善巧。今初

【疏】即十二部经、八万法藏、六度四等一切法门。

【钞】十二部经，总明说相，谓或作长行说，或作重颂说，或作未曾有说，或作无问自说说等。若八万法藏，乃具示所说种种法门，合云四千，且举大数。然应了知有多八万，且约四谛示诸八万。若言八万法藏，即苦谛；八万尘劳，即集谛；八万对治门、八万三昧门、八万陀罗尼，皆道谛；八万波罗蜜，即灭谛。今虽示一，义以兼三。以法藏名是蕴聚义，判属苦谛；复由蕴义，兼得三谛。盖四名言，不离阴故，如《俱舍》云：“牟尼说法蕴，数有八十千。彼体语或名，是色行蕴摄。”故十二、八万，俱通小衍。或云小乘唯有九部，大则十二；或云小有十二，大唯九部；或云大小皆有十二。六度四等虽在大乘，亦通三藏事度菩萨。然其名数，四教皆同。须就所诠真中二理定其权实，复论四种能趣观行用简偏圆，使宝渚化城，迂直不滥。

（辛）二、明能说善巧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于一法一门明四悉；二、例诸法诸门示四悉。今初

【疏】又于一法中，作四门分别，于一一门，巧作四悉檀利益，闻者欢喜赞用受行，信戒进念而得开发，贪恚愚痴豁尔冰消，革凡成圣，入法水流，或三二一益。若都无益，则乐默然。

【钞】上之所列八万等法，既通四教，即是生灭八万、无生八万、无量八万、无作八万。如生灭八万，趣举一法，须开四门。四门假人，同皆叵得。若其实法，四义不同。约有门说，念念无常，如灯焰焰；约空门说，三假浮虚，犹如云雾；双亦门说，二相从容；双非门说，二相俱舍。四中一门，机生熟故，四悉被之。为未种者，作世界说，令其乐欲赞用受行。为已种者，用中二悉，善根未发，作为人说，令起宿善信戒进念；恶未破者，必对治说，令其三毒豁尔冰消。为已熟者，第一义说，令得契真，革凡成圣。佛智鉴机，说之必中。知不入理，令得三益；知不破恶，令得二益；无善可发，作世界说，但生欢喜；若全无益，佛则不说。

（壬）二、例诸法诸门示四悉

【疏】若一机扣圣，于一门施四益者，余三门亦如是；为一缘说一法既尔，诸缘诸法亦如是。

【钞】上明一门被机四悉，余之三门被机亦尔。八万中一四门四悉被机既尔，其余诸法四门四悉被机亦然；一教八万门悉既然，三教亦尔。八万法藏例于尘劳及对治门三昧总持波罗蜜等，一一八万，法法四教，教教四门，门门四悉。其十二部、六度四等，准此可知。以此略明佛说之相。

（己）三、释观字，即所说也。上十二部、八万等法，岂非所说？然是泛举显于能说；下无量寿及今观字，的是此经所说义也。释观分二：（庚）初、牒释双标；二、据教双释。今初

【疏】观者，观也。有次第三观、一心三观。

【钞】牒起观 字，以观 释之。乃用观法观于胜境，若非观法，将何观之？撮经所诠，立兹题目。经明十六，以为能观；今释题名，唯论三观。经文是别，题是总名。总总于别，别别于总。若也立题，收文不尽，则不能应篇章之式。故知今立三观释观，乃是经文十六观体。若就十六，各各示于三观相者，其文繁广，故于释题总而示之，令其修者，以兹观法入十六门，则境境皆三，心心绝妙。四依被物，言简意周。双标次第及以一心二三观者，此乃以次显于不次，不融别观，无以明圆。如《止观》中，皆用思议显不思议。

（庚）二、据教双释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次第三观；二、一心三观。初又二：（壬）初、列名指经；二、释相结果。今初

【疏】从假入空观，亦名二谛观；从空入假观，亦名平等观。二空观为方便，得入中道第一义谛观，心心寂灭，自然流入萨婆若海。此名出《璎珞经》。

【钞】所列诸名，释中自见。

（壬）二、释相结果，分三：（癸）初、空观；次、假观；三、中观。今初

【疏】今释其意，假是虚妄，俗谛也；空是审实，真谛也。今欲去俗归真，故言从假入空观。假是入空之诠，先须观假。知假虚妄而得会真，故言二谛观。此观若成，即证一切智也。

【钞】依前列名，释三观相。第一、空观，而有二名。假是等者，见思取境，无而谓有，虚假凡俗，知虚名谛；二空之理，是审实法，知实名谛。不究俗虚，莫知真实，要须照假，方得入空，是故名曰从假入空。又，假是等者，迷世俗时，谓虚是实，则二俱不谛，若悟俗虚，必知真实，则二俱谛，故复得名二谛观也。此观等者，修观名因，证智名果。《释论》三智，为易解故，分属三人。故以声闻对一切智，即空观果，当于别教十住位也。

（癸）二、假观

【疏】从空入假观者，若住于空，与二乘何异？不成佛法，不益众生，是故观空不住于空，而入于假。知病识药，应病授药，令得服行，故名从空入假观。而言平等者，望前称平等，前破假用空，今破空用假，破用既均，故言平等观。此观成时，证道种智。

【钞】第二、假观，亦有二名。先斥住空，堕二乘地。若修假观，能成佛法，能益众生。观空欲作入中方便，故于空智证而不住。三界惑著，须荡令空；诸法因缘，须究本末。见思重数，如尘若沙，以大悲心遍观遍学，名为知病；诸法诸门，破性破相，一一对治，无不谙练，是名识药。随惑浅深，知机生熟，神通骇动，智辩宣扬，四悉当宜，各令获益，如此授药，方肯服行。皆由证空，能入此假，故此观名从空入假。而言等者，前除见爱，破假用空；今遣尘沙，破空用假。于空于假，各一破用，前后相望，至今均等，故复名为平等观也。此观等者，若依《释论》，以菩萨人对道种智，即假观果，位在十行。

（癸）三、中观

【疏】二空为方便者，初观空生死，次观空涅槃，此之二空为双遮之方便；初观用空，次观用假，此之二用为双照之方便。心心归趣入萨婆若海，双照二谛也。此观成时，证一切种智。是为次第三观也。

【钞】二空下，第三、中观。初双标。初观空生死者，别人初心，信今知觉本是常住中道佛性，从教道故，名为但中。唯善唯净，不具染恶。虽无染恶，其性灵知。强觉忽生，境界斯现。分别境相，执著我人，不昧之知，邪思邪见。现前染恶既非性具，皆是随缘变造而有。是变造故，非性本然。是故见思不即中道，定须破故，即义不成。故不得云唯爱、唯见、唯色、唯香。设欲修中，能所不绝。故修空为正，中观为傍。何者？心既著有，须别缘空，破兹爱见。所观之空，是二乘法，既非性具，乃是别修。空非毕竟，是故空观，但空生死。

次观空涅槃者，生死之有虽已破除，心又著空，须别缘假，破此空著。假是建立，是菩萨法，非性具故，亦是别修。能荡空著，名空涅槃。此之等者，前空生死，见思惑忘；次空涅槃，尘沙惑尽。二惑既尽，心无偏著，是故得为双遮方便。

初观等者，复因次第用于二观，观其二谛，是故得为双照方便。方便立已，圆观可修。于十向中，即以所显中道佛性，而为能观中道之观。谛观不二，惑智一如。三观圆融，是无作行，故得自然入萨婆若。此观之果，名一切种智，位在初地。

（辛）二、一心三观。斯乃称性而观，绝待而照。盖一切法，性是法身、般若、解脱，如伊字三点，三非孤立，一一圆具，举一即三。乃以三德而为三谛，般若是真，解脱是俗，法身是中。德既不纵不横，谛乃绝思绝议。此是佛之所谛，今以此谛而为所观。谛既即一而三，观岂前后而照？故依妙谛以立观门，即于一心而修三观。此观观法，能所双绝。况无量寿佛本修此观成就三身，法报泯然，真应融即，非兹妙观，宁显妙身？化主若斯，徒众亦尔。正报既妙，依报岂粗？故十六境皆须妙观。此文为三：（壬）初、依《智论》释；次、引《中论》证；三、约妙结示。初又二：（癸）初、释相；二、结果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约法释；次、引类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一心三观者，此出《释论》。《论》云：“三智实在一心中得。”只一观而三观，观于一谛而三谛，故名一心三观。

【钞】三智即前次第所明一切智、道种智、一切种智，令易解故，分属三人。克性圆论，三智实在一心中得。三智是果，三观是因。果在一心，因岂前后？因果不二，方曰圆修。故举智后，即明三观。

只一观而三观者，趣举一观，即具三观。举一空观，假中亦空，三观悉能荡相著故；举一假观，中空亦假，三观皆有立法义故；举一中观，空假亦中，三观当处皆绝待故。若知三观只在一心，则一一观任运具三也。

观于一谛而三谛者，谛观名别，其体不殊；全谛发观，观还照谛。既无别体，以何义故，立谛立观？若欲分别，就三因说。性三为谛，修三为观。性了是真，性缘是俗，正是中谛。不是了因，非大真谛，俗中亦然。此之三谛，方与三观体性不殊。顽空为真，与观体别，俗中亦尔。三观互具者，盖性三本融，全性成修，此之谓矣。

（子）二、引类释

【疏】类如一心而有生住灭，如此三相在一心中。

【钞】以有为法类无为性。一剎那心，初生即灭，两间名住，不无三相，而在一心。三相无常，尚居促念；三观称性，无作无生。具于一心，其义何爽？

（癸）二、结果

【疏】此观成时，证一心三智，亦名一切种智，寂灭相、种种行类相貌皆知也。寂灭相者，是双亡之力；种种相貌皆知者，双照之力也。

【钞】不明智果，观法无归，故示观成。惑灭理显，豁然妙证，三种智慧，实在一心。或具论三智，或从胜说，只但名为一切种智。寂灭等者，论自解释。一切种智，双寂二边无明之相，双照二谛种种行类。始自初心圆修三观，妙观中道，念念双忘；而即二边，念念双照。一心三观，法尔如然。今入分真，本智显发，全由始行亡照之功。

（壬）二、引《中论》证

【疏】《中论》云：“因缘所生法，即空即假即中。”《释论》云：“三智实在一心中得。”即此意也。

【钞】《论》云：“因缘所生法，我说即是空，亦名为假名，亦名中道义。”论通衍三，今证圆观。观所对法，岂有不从因缘生者？今修圆观，必先解知能生因缘及所生法皆不思议，方于此境观空假中。又须了知妙谛妙观悉是能观，因缘所生阴等诸境皆是所观。前且直云观于一谛而三谛，须知于阴等境观一谛等也。勿守略文，须寻观义。又不可谓先解所观不思议故，便不得言阴及无明。何者？本说因缘及所生法是不思议。若非无明，何名因缘？若非阴等，何名所生？有人见释心法妙云，“心法在因，约迷以说；佛法在果，约悟以说”，辄便难云：“心法称妙，何得是迷？”良由此人不知所以，解迷是妙，方曰圆人。如论苦集，称为无作及十二因缘名不思议，岂不得云不思议无明？人虽解妙，法体是迷。不知理即一向在迷，妙觉一向属解，中间四位迷解共俱。名字即人，若不观迷，何处用观？等觉之位，若不破迷，宁登妙觉？以上上智，断下下惑，惑非迷邪？人之多僻，其类实繁。《释论》三智，已如前释。

（壬）三、约妙结示

【疏】此观微妙，即一而三，即三而一，一观一切观，一切观一观，非一非一切。如此之观，摄一切观也。

【钞】初一句总叹微妙，次二句约三一叹妙。一不定一，一即是三；三不定三，三即是一。《释论》以不决定解不可思议。次三句对十六叹妙。上明一三融即，总一妙观也。即此一观，遍入诸门，名一观一切观；虽入诸门，只一妙观，名一切观一观。观若定一，莫入多门；观若定多，不可为一。实不可以一多思议，故云非一非一切。后二句结示，虽非一多，能摄一切，是故十六，无非妙观。

（己）四、释无量寿。正示三观所观境也。前明三观，且以三德及以三因而为谛境，盖示所观融即，用显能观绝妙。须知性中三德，体是诸佛三身，即此三德三身，为我一心三观。若不然者，则观外有佛，境不即心，何名圆宗绝待之观？亦阿弥陀三身以为法身，我之三观以为般若，观成见佛即是解脱，举一具三，如新伊字。观佛既尔，观诸依正，理非异途。此意不明，非今观佛。释此为二：（庚）初、牒名从梵；二、从真出俗。今初

【疏】无量寿者，天竺称阿弥陀。

【钞】无量寿者，已是华言，天竺梵语，称阿弥陀。

（庚）二、从真出俗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约本无三；二、随世俱立。今初

【疏】佛本无身无寿，亦无于量。

【钞】标无量寿，乃是无量而为其量，是则题中已言寿量。寿量依身，乃成三义。故约三义，而论有无。所言佛者，究竟觉也。理智既极，始本两忘，无相无名，不可说示，宁得立其身及寿量？

（辛）二、随世俱立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列三身各三；二、释三身三义。今初

【疏】随顺世间而论三身，亦随顺世间而论三寿，亦随顺世间而论三量。

【钞】据究竟觉第一义谛，则不可言身及寿量。为度生故，乃顺世间立名立相，故说三身及三寿量。是则真佛无三，随世故有。然须了知有无之意。言佛本无身无寿量者，但无有相随情之三，非无性具微妙身等，是故真佛究竟一切净秽法门。若一向无，何异小乘所诠真理？故真无俗有，真有俗无，皆是悉檀，不可偏执。今文意者，盖立三身释无量寿。恐执定有，是故先言佛本无三，随世说有。得此意已，分别三身三寿三量，则无滞也。

（壬）二、释三身三义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约义分别；二、据理融即。以有次文尽理融即，故今且约修二性一，一途分别。初自为三：（子）初、法身；二、报身；三、应身。初又二：（丑）初、别释；二、总示。初分三：（寅）初、身；二、寿；三、量。今初

【疏】法身者，师轨法性，还以法性为身。此身非色质，亦非心智，非阴、界、入之所摄持，强指法性为法身耳。

【钞】初法身者，师轨释法，舍通从别。通则生佛俱轨法性，然其九界虽轨而违，如人依师，不顺师教；唯有诸佛，从初发心，轨法而修，今能究竟冥合法性。故《大经》云：“诸佛所师，所谓法也。以法常故，诸佛亦常。”顺法性故，名法为师。实非所师与能体别，故即所师法而为其身。虽名为身，已出五阴，故非色质及非心智。色是初阴，心智即四阴。既其非阴，亦非入界，故非三科任持摄属。此则已简分段、变易，以示生死阴等摄故。亦可色质简应，心智简报，三科简因。既非此等，何以状名？为物机故，强指法性名为法身。

（寅）二、寿

【疏】法性寿者，非报得命根，亦无连持，强指不迁不变名之为寿。

【钞】连持之寿，亲依命根。今法性寿，非识、息、暖报得命根，亦非三事连持之寿。为物显德，乃指法性，非八相迁，非九世易，强名为寿。

（寅）三、量

【疏】此寿非长量，亦非短量，无延无促，强指法界同虚空量。

【钞】寿之分量，合论长短及以延促。今法性寿，实无此等分量之相，此则通简。若别简者，长是报佛，短是众生，能延能促，即是应身，非此等量。为成观故，强指法寿同虚空量。

（丑）二、总示

【疏】此即非身之身、无寿之寿、不量之量也。

【钞】法性三义，非阴聚身，非报得寿，非长短量，不可思议，强于法性说身、说寿、说量故也。

（子）二、报身，分二：（丑）初、称法有报；二、于报立三。初又二：（寅）初、引经；二、释相。今初

【疏】报身者，修行所感。《法华》云：“久修业所得。”《涅槃》云：“大般涅槃，修道得故。”

【钞】报即酬报也。修行是因，感于妙报而酬因也。《法华》证智德，经云：“慧光照无量，久修业所得。”《大般涅槃》证断德也。此二果德，酬答修因，是故名报。

（寅）二、释相

【疏】如如智照如如境，菩提智慧与法性相应相冥。相应者，如函盖相应；相冥者，如水乳相冥。

【钞】感报之时，其相何似？故以一法二喻显之。如名不异，所观差别，不名如境；智外有境，不名如智。各二如者，境如如智，智如如境，此之境智，故得应冥。智慧名通，故以果觉菩提简之，即是无上菩提之智，与法性境相应相冥。先举函盖，喻其相应。恐谓函盖虽际畔相当，终存两相，故重举水乳以喻相冥，令知始本同是觉性，其体泯然，正同水乳，则显境外无智，智外无境，水乳可见。

（丑）二、于报立三，即身、寿、量也。三中一一言法身者，报智所冥，离法无报故。分三：（寅）初、身；二、寿；三、量。今初

【疏】法身非身非不身，智既应冥，亦非身非不身，强名此智为报身。

【钞】言非身者，非应佛有分齐身；非不身者，非报佛无分齐身。又，非身则非有，非不身则非空。中道法身，乃本觉体。始觉冥此，能冥亦忘。为成观故，强名报智。

（寅）二、明寿

【疏】法寿非寿非不寿，智既应冥，亦非寿非不寿，强名非寿为寿。

【钞】言非寿者，非应同连持之寿；非不寿者，非报智不连持寿。双非二边，冥中法体。强名之意，同前身也。

（寅）三、明量

【疏】法量非量非无量，智既应冥，亦非量非无量，强名无量为量也。

【钞】非应有量、非报无量及非二边，义同身寿。

（子）三、应身，分三：（丑）初、明应物有三；二、明依二有应；三、明应遍三土。今初

【疏】应身者，应同万物为身也，应同连持为寿也，应同长短为量也。

【钞】初、身，如谷答响，大小随声；如鉴现形，端丑在质。应万物感，现胜劣身。二、寿，身既同物，寿岂差机？三、量，随宜长短，示量无量。

（丑）二、明依二有应

【疏】智与体冥，能起大用，如水银和真金，能涂诸色像；功德和法身，处处应现往。

【钞】初、法：智即报身，体即法身，此二冥合，应用无方。二、如水下，喻：真金上色，须水银和，方能涂物；阙此一缘，金无涂用。三、功德下，合：报智功德，契会法身，随有机处，应无不往。

（丑）三、明应遍三土，分二：（寅）初、双明报应；二、单示应身。今初

【疏】能为身，非身；能为常寿，为无常寿；能为无量，能为有量。

【钞】上所说报，但论冥法，即自受用也。今明垂应，以他受用常住之应，对于生身无常之应，示二迹用，是故双明身等。身即生身，有分齐相，故名为身；非身是报，无分齐相，故曰非身。《小般若》云：“佛说非身，是名大身。”大身者，乃他受用身也。无分齐身，其寿则常，故无量也；有分齐身，寿则无常，故有量也。此二应用乃依真中二理而住，机依事业二识而见。住理广如《金光疏》说，二识委在《起信论》明。论意要在事识见则取色分齐，故名应佛；业识见则离分齐相，故是报身。此义至后释观佛观钞中辩之。行者须知，常身无量，通应三土；无常有量，但应同居。所以者何？盖实报机分证，论见他受用身。方便土人唯禀别圆，所见佛相虽小优降，然匪生身，悉是报佛；若同居土，具四教机。禀别圆者，能睹报佛，故《法华》明常在灵山，《华严》说法尽未来际，及诸大乘，即于应相，见是法性尊特之身。故知常身遍应三土。若无常身，唯应同居，逗藏通机，生凡夫善也。

（寅）二、单示应身，分二：（卯）初、明有量二义；二、结应佛皆然。今初

【疏】有量有二义，一为无量之量，二为有量之量。如七百阿僧祇及八十等，是有量之量；如阿弥陀实有期限，人天莫数，是有量之无量。

【钞】初义者，上之所说自受用外，垂三土身，皆名为应；其他受用，虽就对机，名之为应，而是实因之所感克，复名为报，非是差别逗机之用。若论逐物随缘，参差长短身、寿、量者，须就同居无常用说。故今别示应身之相，但于有量开出两量。而此两量依于事识，但空见故，唯属无常。若依业识不空见者，即此无常全体是常，则常无常二用相即、二鸟双游也。若上二土，机息应转，亦是无常；以非八相，故且言常。言七百等者，《首楞严三昧经》云：“坚首 菩萨问佛寿几何，佛令往东方过三万二千佛土，于庄严国问照明庄严自在王佛。彼佛答云：‘如释迦寿，我亦如是。汝欲知者，我寿七百阿僧祇劫。’坚首回此白佛。阿难云：‘彼佛乃是释迦异名。’”虽机胜见长，而七百犹可数故，亦是有量之量。若阿弥陀，人天莫数，故是有量之无量也。

（卯）二、结应佛皆然

【疏】应佛皆为两量，逐物随缘，参差长短。

【钞】佛佛既皆三身圆证，应身被物，物寿长短，岂不随顺各示两量？故弥陀现长，亦能现短；释迦现短，亦能现长。故《大论》第三十六云：“当知释迦文佛更有清净国土如阿弥陀佛国，阿弥陀佛亦有不严净国如释迦文佛国。”又第三十八云：“此间阎浮恶故，释迦寿应短；余处好故，佛寿应长。”故《涅槃》二十二云：“西方去此三十二河沙有无胜国，所有庄严如安乐世界，我于彼土出现于世。”斯皆随逐物机也。

（癸）二、据理融即

【疏】然此三身三寿，不可并别一异，即乖法体；即一而三，即三而一，乃会玄文。释名竟。

【钞】上辩三身，法是本有，报约修成，应论现往，其言似纵。须知报应二种之修，性德本具。虽是性德，修相宛然。全性起修，全修在性。三一冥泯，思说莫穷。不可等者，如上竖论，显非并一。若言性具三身寿量，显非别异；若作并别一异之解，即乖所诠圆常法体。即一而三，故不横；即三而一，故不纵。非纵非横，不可思议。如此解者，乃会能诠玄妙之文也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二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三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（丙）二、辩体。前文解释能说所说、能观所观，皆能诠名；今辩此名所诠之体，欲令学者因筌得鱼，寻名显体。寻名意在忘名，显体知无别体，此乃今师释名辩体之妙意也。复应了知，释名是总，总三法故；三章是别，别三法故。是故解释通别二名，无不义具教、行、理三。能说之佛既具三身，所说观境各具于三，故云释名总于三法，体章别在法身，宗用别当余二。教相一章，分别总别。今之辩体，虽在一法，一必具三，故明体礼、体底、体达三种之义。虽论三义，但是法身中三，未明余二各三。故《涅槃玄》云：“总唱秘藏，故当其名；法身摄一切法，不纵不横，以当其体；般若摄一切法，如面三目，以当其宗；解脱摄一切法，如三点伊，以当其用。如此敷演，即是其教。非但经体义成，余义亦显。”(文毕)今出其意，空假皆中，故三属体；假中皆空，故三属宗；中空皆假，故三属用。用是解脱，特喻三点，点是文字故；宗当般若，特喻三目，目能照明故；法身之三，特泯纵横，彰离念故。故知释名总于九法，辩体别在法身中三。然九不多，三不为少，方是圆教总别之义。此自分三：（丁）初、牒起略示；二、正释主质；三、具明体德。今初

【疏】次、辩体者，体是主质。

【钞】名傍是宾，体正是主。名是假名，体是实质。一切名下，皆有其质。

（丁）二、正释主质，分四：（戊）初、据二文定体；二、为四章所归；三、约二喻显尊；四、以一印结示。今初

【疏】《释论》云：“除诸法实相，余皆魔事。”大乘经以实相为印，为经正体。

【钞】诸法当处，不生不灭，非有非空，无能无所，离言说相，离名字相，离心缘相。离此等相，名为实相，无相之相也。谁人不具，何法不然？若论证知，唯有诸佛。故《法华》云：“唯佛与佛，乃能究尽诸法实相。”禀圆说者，初心即用佛智照境，故能信解诸法实相。既解实相，亦解诸法实性、实体、实力、实作、实因、实缘、实果、实报、实本末究竟等。十法既实，即是实生实佛、实依实正。一色一香无非中道，一切诸法皆是佛法。既一切皆实，实外无余，复何得云余皆魔事？应知此说，以理简情。若离心缘、能所等相，名为实相。介尔有相，即为魔事。故别教已下至六道法，皆有能所、心缘等相，魔能说之，悉名魔事。故知一切皆魔，一切皆佛。以情分别，一切皆邪；离情分别，一切皆正。今简情取理，而为经体。应知实相全体照明，称为真心，亦名本觉。觉体遍故，诸法皆实。若指其要，不离现前分别之念，念即本觉，觉即经体。无别经体以为所诠。以此觉心，观于依正，能所即绝，待对斯忘。妙观之宗，自兹而立。若不尔者，何须得体方立经宗？

实相印者，印即符印，亦信也，亦印定义，乃以所诠定其大小及以邪正。理符佛旨，方可信从。小乘三印，无常无我，此之二印，印于生死；寂灭一印，印于涅槃。小乘涅槃与生死异，故各印之。所诠符此，则可信受，是小乘经，非魔外说。大乘一印，即一实相。二种生死，三德涅槃，其体是一，究竟真实。义符于此，可以信受，是大乘经，非小非外。今据此经，圆实为大。若从彼论，三藏对衍通别二教，亦名一印。今不取二，唯圆实相，名一印也。则能说之人、所观依正、四种净秽、五逆罪等，其性不二。以此一印，为经正体。

（戊）二、为四章所归

【疏】无量功德共庄严之，种种众行而归趣之，言说问答而诠辩之。

【钞】无量功德等者，经用归也。经之力用，亦名功德。力有灭恶之功，用有生善之德。灭一切恶，生一切善，是故功德受无量名。如此功德，共严实体，其犹帝王治乱育民，以此功德庄严圣躬。种种众行，即经宗也。从理起行，全理成修。如水为波，波还归水。宗必会体，故云归趣。通则万行，别观十六，故名众行。言说问答，即经名也。能诠之名，在于言说。言义幽奥，复须问答种种诠辩，以立经名，而彰实体。

问：题目为名，何尝问答等耶？

答：名能诠体，一部言句，皆能诠名。如《法华经》，本迹十妙以为其名。但题是总，故就题释名。余之四义，皆遍始终。故一经之名，问答诠辩等，从后向前，示能归法。不别云教，兼在名中。自禀曰名，化他为教。自他虽异，俱是能诠。故知四章，同归一体。

（戊）三、约二喻显尊

【疏】譬众星之环北辰，如万流之宗东海。

【钞】体于四章，犹如北辰，众星环拱；又似东海，万水朝宗。以其四章，不暂离体。一切诸法，无理不成。经体既然，安得不辩？

（戊）四、以一印结示

【疏】故以实相为经体也。

（丁）三、具明体德。体对释名，但在一德，所谓法身。盖释名中，总示三法，利根虽解，钝者未明。何者？以总示文，带于宗用，体混其中，情想叵忘，本性难显，故于总后别示灵源，永异四魔，诸法皆实。于彼圆伊，当上一点，绝思绝议，非用非宗。而其性融，一不定一，如伊一点，点不孤然。故直法身非法身，法身必具般若、解脱。故别显体，而谈三义。虽彰三德，意在法身。以空假皆中，是故明三名为体德。中为三：（戊）初、约礼义明法身；次、约底义明般若；三、约达义明解脱。今初

【疏】书家解礼者，训体也。体有尊卑长幼，君父之体尊，臣子之体贱。当知体礼之释，是贵极之法也。

【钞】书既以体而释于礼，故今以礼而释于体。礼别尊卑，意崇君父。前明魔事，已拣偏邪。今之臣子，唯拣宗用。故君父体即是法身，诸佛所师，万法朝会。体非修证，理绝言思。欲使标心，强称贵极。斯是本觉，非寂非照；亦是法性，非深非广。第一义谛，名为本性法身德也。寻能诠名，欲识此体，体显故行。令修观者，以此体德，体彼依正，一一贵极，成妙宗矣。

（戊）次、约底义明般若

【疏】复次，体是底也。穷源极底，理尽渊府，究畅实际，乃名为底。《释论》云：“智度大海，唯佛穷底。”故以底释体也。

【钞】空即中故，故般若德是诸法底，亦名本源、渊府、实际。若得中体，则能穷畅也。《论》云智度，即实相般若。佛以观照般若，于诸法中，证此智体，故云穷底。然法性甚深，无有底际。云穷底者，良由佛以无底际智称性而证，义言穷底。七方便人以有底智，故不能到诸法源底。若圆教人，从名字即，以信解心，穷智度底。五品，观行穷底；十信，相似穷底；四十一位，分证穷底；唯佛与佛，究竟穷底。以此底义辩于经体，则彰法性甚深第一义空，名般若德也。寻名识体，体显故行。令修观者以此体德，穷彼依正，一一到底，成妙宗矣。

（戊）三、约达义明解脱

【疏】复次，体是达义。得此体意，通达无壅，如风行空中，自在无障碍。一切异名别说，皆与实相不相违背。《释论》云：“般若是一法，佛说种种名。”故以体达释经体也。

【钞】假即中故，故解脱德是一切法自在之体，复具一切真实名义。若识此体，则于诸法通达自在。复于世间及出世间一切异名，一中解多，多中解一。《论》云般若，亦实相般若。般若、解脱，名殊义一，故互举也。前明底义，以观照般若穷实相底；今明达义，以文字般若说实相般若种种名也。七方便人迷此体故，于诸异名壅塞障碍。圆教行人名字体达、观行体达、相似体达、分真体达。《论》今举佛究竟体达。达义辩体，则彰法性无量如来藏义，名为真性解脱德也。令修观者以此体德，达彼依正，一一无壅，成妙宗矣。

（丙）三、明宗。宗谓宗要，此经之要，在修心妙观感于净土。心观即是一心三观，释名之中，其相已委；感土之相，此文备论。今经妙宗，在此因果。且分为二：（丁）初、标列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次、明经宗。初、简宗体；次、正明宗。

（丁）二、随释，分二：（戊）初、简示宗体，以其宗体一异之相，人多惑之，故须简示；二、就体明宗。初又二：（己）初、简；二、示。初又二：（庚）初、简宗体一；二、简宗体异。初又二：（辛）初、牒言略斥；二、据义广破。今初

【疏】有人言宗即是体，体即是宗，今所不用。

【钞】宗是因果，此属于事；体是一性，此属于理。虽不相舍，二义须分。定执是一，于义实乖，故云不用。

（辛）二、据义广破，分三：（壬）初、约义破；二、立喻破；三、举过结。今初

【疏】何者？宗既是二，体即不二。体若是二，体即非体；宗若不二，宗即非宗。

【钞】宗是宗趣，趣果趣理。趣果必因。若趣理者，要须修观。观有明昧，理有证不，皆成因果，故云宗既是二。体本是理，观虽趣理，理非明昧。因果依理，理非因果，如波依水，波有千差，水常是一，故云体即不二。不谈诸法同一理性，则不名为大乘经体，故云二即非体。不论修证因果二法，则非佛经所证宗趣也。

（壬）二、立喻破

【疏】如梁柱是屋之纲维，屋空是梁柱所取，不应以梁柱是屋空，屋空是梁柱。

【钞】屋空、梁柱虽不相离，若谓是一，则无虚实也。

（壬）三、举过结

【疏】宗体若一，其过如是。

（庚）二、简宗体异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牒言破；二、举过结。今初

【疏】宗体异者，则二物孤调，宗非显体之宗，体非宗家之体。宗非显体之宗，宗则邪倒无印；体非宗家之体，则体狭不周，离法性外别有诸法。

【钞】虽破是一，不可执异。若其定异，则二物孤调。宗异于体，则非全性而起成修。观行有作，属于八倒。既不符理，信非圆宗，故云邪倒无印。体若异宗，则理不即事。事外之理，其体不周。法性之体既异因果，则一切法皆成别有。

（辛）二、举过结

【疏】宗体若异，其过如是。

（己）二、示

【疏】今言不异而异，故有宗；不一而一，故有体也。

【钞】今据《普贤观经》，验其宗体不定一异。故彼经云：“大乘因者，诸法实相是；大乘果者，诸法实相是。”实相因果不异而异，非倒有印，此为妙宗；因果实相不一而一，非事外理，此为妙体。岂同他立，定一定异？他不闻此，偏说奈何？讲兹疏文，合知宗体。唯想事境，三观靡施，正同次家邪倒无印，可伤之甚。

（戊）二、就体明宗，分三：（己）初、依经直示；二、约土广明；三、据义结示。今初

【疏】今此经宗，以心观净则佛土净为经宗致。

【钞】大乘之法，其要在心。心具易知，色具难解，故《止观》云：“因通易识，果隔难知。”故观自观他，皆修心观。今观净土，须求于心，心能具故，心能造故，心垢土垢，心净土净。此犹通示，未是的论，的在一心顿修三观。此观观于安养依正毕竟清净，名心观净。此观能令四佛土净，如是方为此经宗致。

（己）二、约土广明，分三：（庚）初、列四土；二、立净秽；三、释名相。今初

【疏】四种净土，谓凡圣同居土、方便有余土、实报无障碍土、常寂光土也。

（庚）二、立净秽

【疏】各有净秽，五浊轻重，同居净秽；体析巧拙，有余净秽；次第顿入，实报净秽；分证究竟，寂光净秽。

【钞】随文释义，教观俱沉；用义解文，解行可发。前释观字文中，明示一心三观。又文频示心观为宗，至结宗云：“修心妙观，能感净土。”今消此文四土净秽，须准此观为四净因。若依诸文，逐其四土，各论土因，何能通贯前后之文，焉令闻者证无生忍？

初五浊轻为同居净者，此净甚通，须知别意。如戒善者，四教凡位，皆悉能令五浊轻薄，感同居净。而圆观轻浊，感同居净，依正最净。如此经说，地观已去，一一相状，比于余经修众善行，感安养土，其相天殊。

言体析巧拙有余净秽相者，此土人众，净相亦宽。析观感秽，可在三藏；体观感净，不专通人。衍门三教，对三藏析，俱明体法。通但空体，别次第体，圆不次体。三人生彼，俱感净相，圆人最净。如《观音疏》，别向圆修，圆七信去，见彼依正同于实报；住行及通，见相俱劣。今经妙体，须异三人，故同居、有余所明净相，文通意别。须以前后顿观之文、妙宗之语，解此通文，令归的趣。

言次第顿入实报净秽者，若论实证，此土唯有圆圣所居，别人初地，证与圆同。称实感报，有何优降。今就教道，十地不融，致所感土，异于圆人，故约渐顿，分于净秽。

言分证究竟寂光净秽者，若就别人同圆证实论寂光者，唯约真因，对圆极果而分净秽。今论教道，诠于极果，但断无明一十二品，寂光犹秽。圆知须断四十二品，名究竟净。仍要了知，圆人始终能用上品常寂光理而为观体。今谈究竟，意成行人修心妙观也。

（庚）三、释名相。但释土名，略指净秽，若的论四净能感之因，唯一圆观，已如向述。文四：（辛）初、释同居；二、释有余；三、释实报；四、释寂光。今初

【疏】娑婆杂恶，荆棘瓦砾，不净充满，同居秽也；安养清净，池流八德，树列七珍，次于泥洹，皆正定聚，凡圣同居，上品净土也。

【钞】同居约人，净秽约土，谓凡人圣人同居秽土也。净土亦有凡圣同居。二处凡圣，凡即是实；圣通权实，始证为实，应来为权。次于泥洹者，泥洹、涅槃，梵音新旧尔。生安养者，烦恼调伏，近于涅槃，故名为次。皆正定聚者，三聚判也。若如此土博地凡夫，属邪定聚；发心修行，未不退者属不定聚，得不退者属正定聚。若生安养，不论高下，五逆罪人临终十念得往生者，亦得不退，故云皆正定聚。《起信论》明初心生彼，住正定故；《小弥陀经》云生彼皆得阿鞞跋致。同居净中，极乐当其上品土也。若依今经十六观门圆妙修者，通惑纵存，生于彼土，常睹胜相，如此土华严诸大乘会机所见也。

（辛）二、释有余，分三：（壬）初、约修断释名；二、据经论释相；三、明利钝净秽。今初

【疏】方便有余者，修方便道，断四住惑，故曰方便；无明未尽，故言有余。

【钞】九种行人合生彼土：藏二、通三、别、住、行二。既修空假，皆方便道。别向圆信，所修虽实，犹居似道，判属方便。不生分段，盖除四住，约此修断，得名方便；断通余别，故曰有余。

（壬）二、据经论释相

【疏】《释论》云：“出三界外有净土，声闻、辟支佛出生其中，受法性身，非分段生。”《法华》云：“若我灭后，实得阿罗汉，不信此法，若遇余佛，于此法中，便得决了。”

【钞】小乘虽云同入法性，而执法性体类虚空，子果若忘，永无身土；大乘法性体具色心，子果若忘，身土广大。《释论》以大对破小乘界外无土，特云出界而有净土；小乘法性无有色心，是故特云受法性身。又引《法华》遇余佛者，即有余土佛也。此约灭后不值四依，不生实信，自谓永灭；而生有余，蒙佛开权，即能决了。

（壬）三、明利钝净秽

【疏】就中复有利钝，指上为净，指下为秽也。

【钞】彼土利钝，唯约大说。若在此土已修中观，生彼则利，佛乃为说不次第法；若在此土未修中观，生彼则钝，佛乃为说次第法也。利根居上，故云指上。指下例此。利根所见，同彼实报，故名为净；钝根所见，相劣于上，故名为秽。以今利钝，验前体析，唯圆名体，前三皆析，别向观中，稍同圆体。

（辛）三、释实报，分三：（壬）初、约因果释名；二、依经论释相；三、明渐顿净秽。今初

【疏】实报无障碍者，行真实法，感得胜报，色心不相妨，故言无障碍，纯菩萨居，无有二乘。

【钞】行真实道者，圆人从初、别人十向，能于诸法称实观中也。中理今开，即感妙报。色心不二，毛剎兼容。纯是法身菩萨所居，尚简圆似，况七方便？收简语宽，宜善分别。

（壬）二、依经论释相

【疏】《仁王经》云：“三贤十圣住果报。”即是其义。《释论》云：“菩萨胜妙五欲，能令迦叶起舞。”《华严》云：“无量香云台。”即其土净妙五尘。

【钞】《仁王》借别而名圆位，三贤十圣，借别名也；住果报者，名圆位也。三贤既与十圣同住果报，验是实报。不证中道，宁住实报？故知名别，其义属圆。今取果报，证实报土。

问：前明实报无有二乘，今那忽云迦叶起舞？

答：须知四土有横有竖，仍知横竖只在一处。如同居土趣尔一处，即是实报。若破无明转身入者，斯是法身，同佛体用，称实妙报，则六根净人亦莫能预，岂居二乘？此则一处，竖论实报。若未破无明即身见者，此乃诸佛及大菩萨为堪见者，加之令见实报土也。盖有机缘，虽未破惑，已修中观，如华严会及诸座席杂类之机，感见身土难思者是。今引论文，乃方等中为弹斥故，示实报土胜妙五尘，令迦叶等顿忘少欲，起动舞戏，欲令声闻知大法妙，生欣慕心，鄙弃小道。此等皆是一处横论实报土相，故八部二乘，机熟皆见也。今以劣喻显于胜土。如其鬼趣居人境界，有人舍报堕彼趣者，即同彼类，非他人共。有人即身能见彼趣，不妨他人同见其相。堕譬竖入实报土者，见譬横论实报土也。实报既尔，方便、寂光横论同处，亦复如是。于同居处论三土横竖，于方便处论二土横竖，于实报处论一土横竖，至寂光处，无横无竖，当处亦无。

问：《论》云迦叶对于菩萨胜妙五欲生爱之甚，不安起舞；至《法华》中，迦叶叙昔闻菩萨法游戏神通，不生一念好乐之心。二事皆是菩萨之法，因何爱恶顿尔相乖？

答：应知二心俱是别惑，爱于妙欲，即同体思；恶于度生，即界外尘沙。如不肖子，但爱富贵而怠修学。例《净名》中斥身子云：“结习未尽，华则著身。畏生死故，五欲得便。”既畏生死，乃指尘沙为结习耳。又引《华严》无量香云，即前所明同居横示实报之相。

（壬）三、明渐顿净秽

【疏】就中更论次第顿悟、上下净秽等也。

（辛）四、释寂光，分三：（壬）初、克体立名；二、约能居示相；三、明分满净秽。今初

【疏】常寂光者，常即法身，寂即解脱，光即般若。是三点不纵横并别，名秘密藏。

【钞】前三在事，故从居人修断因果而立土名；此土属理，故从本体三德为名。

问：分证寂光，三障未尽，何得一向就理立名？

答：障未尽边，自属实报。今就因果分忘之处，名为中下常寂光土。

（壬）二、约能居示相

【疏】诸佛如来所游居处，真常究竟极为净土。

【钞】《金光明》云：“如来游于无量甚深法性，诸佛行处，过诸菩萨所行清净。”无量即寂，甚深即光，法性即常。又，《普贤观》云：“释迦牟尼名毗卢遮那，此佛住处名常寂光，常波罗蜜所摄成处，我波罗蜜所安立处，乐波罗蜜离身心相处，净波罗蜜灭有相处。”故知此土乃从四德究竟处立，以四彼岸显于三德，常我即法身，乐即解脱，净即般若。三德互具，一一论三，故法身等各具四德。虽云三四，实非十二，学者知之，如是方名不纵不横秘密藏也。

（壬）三、明分满净秽

【疏】分得究竟，上下净秽耳。

【钞】分得名秽，从证者论；常寂光名，从极理立。

（己）三、据义结示

【疏】故以修心妙观能感净土为经宗也。

【钞】释题观字，明圆三观。至今明宗，初云以心观净则佛土净为经宗致，次即广明四土净秽，今乃结云：“故以修心妙观能感净土为经宗也。”若其不用圆妙三观感四净土，则标结文全为无用。释题三观，为被何人，为何处用？若谓欲感实报、寂光二种净土，须圆三观，若有余净，但修体空，若同居净，只用事行，不须三观者，此义不然。偏空体法种种事行，虽是二种净土之因，非是此经的示宗致。盖以此经本为韦提厌同居秽，求同居净，故谈妙观观彼依正，那得辄云感同居净，不须三观？三观若成，粗垢先落，非有余净，更生何处？岂有余净非妙观耶？须知正为生同居净，故说三观。良由观妙，能破三惑，不独感于同居净土，随其惑断浅深之处，自然感得有余等三。如病须药，本为身安，求得仙方，修合服之，不但身安，兼能轻骨。身安可喻生同居净，轻骨可喻感上三土。只是一药，效乃深胜，如一妙观，能净四土。《起信论》说：“初心修行大乘正信，惧在此土不常值佛，信心退失，乃教求生极乐世界，令观彼佛真如法身，毕竟得生，住正定故。”非圆三观，宁照法身？那谓极乐，因唯事善？

（丙）四、论用。宗是自行所修之法，用是利他所施之法。自行趣理，故明妙观。化他摄机，合通众善。他宜妙观，亦须教修。自行助道，岂废众善？是故宗用，法必齐等，但有自行化他之异耳。文二：（丁）初、标名略示；二、约义广释。今初

【疏】次、辩经用。用者，力用也，生善灭恶，为经力用。

【钞】力方有用，故言力用。力用何为？生善灭恶也。行者应知，体、宗、用三，别明三法，乃从一性起于二修。体是法身，所显性也；宗是般若，能显智也；用是解脱，所起力也。二虽修成，须知本具；一虽是性，全起成修。故非纵横，不可思议。二德在性，全指惑业，即是性具善恶二修。今体逆修，既全性具，当处融妙，乃化他德，故以此二为经宗用。用遍一切，非无恶用。以顺性故，生善灭恶。故染恶用，称性用之，最能灭恶。

（丁）二、约义广释，分二：（戊）初、约善恶具明；二、就灭恶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灭恶故言力，生善故言用；灭恶故言功，生善故言德。此皆偏举，具论必备也。

【钞】既施力用，必成功德，是故一用而有四名。偏论灭恶，须施功力；偏论生善，在于德用。斯是一往。若二往说，力用、功德皆能灭恶，力用、功德皆能生善。须知灭恶极至阿鼻，生善理合至于妙觉，方是圆经力用功德。

（戊）二、就灭恶偏释，分二：（己）初、无恶不除；二、从重别显。今初

【疏】苦是恶果，贪、恚、痴是恶因。恶因不除，果不得谢。

【钞】所言灭恶，须灭恶因，方除恶果。如果报修因二种行人，不除三毒众苦之本，纵暂免苦，终非永谢。今明化他，修净土观，则令诸恶因果俱灭。惑纵未断，生彼不起，断在不久，故能永灭恶因恶果。以要言之，此经力用，灭五住因，除二死果。

（己）二、从重别显

【疏】是故此经能令五逆罪灭，往生净土，即是此经之大力用也。

【钞】恶之重者，莫过五逆。五逆是业，从于上品烦恼而起，招无间苦。此经大力，能灭此等极重三障，即生净土。若此三障，性非三德，何能无间转为极乐？从极钝根，且论十念生最下品。若从利根，非不能生上之八品，以其五逆体是寂光，故可于此净四佛土。

（丙）五、判教相。教是圣人被下之言，相是相状，览而可别。上之四义，皆是言教，谓诠名教，诠体、诠宗、诠用之教。若以其相而分别之，则令览者观之显了，故约五时、二藏、渐顿而示其相。文二：（丁）初、正判所说教；二、傍拣能说人。初为三：（戊）初、约五时判；二、约二藏判；三、约渐顿判。分二 ：（己）初、明教部，二、明广略。今初

【疏】教相者，此是大乘方等教摄。

【钞】于大小乘，此属大乘。经中亦有频婆证小，然非此教正所被机。今从正为韦提希等宣净土观，尚非通别，岂是小乘？于五时中，是其第三方等时也。

（己）二、明广略

【疏】赴机适化，广略不同。大本二卷，晋永嘉年中竺法护译。此本是宋元嘉时畺良耶舍于扬州译。两经皆在王舍城说。复有小本，名《阿弥陀》，在舍卫国说。阿弥陀、无量寿，彼此方言。

【钞】且辩文相，未论定散。

（戊）二、约二藏判

【疏】二藏明义，菩萨藏收。

【钞】约人判法，此属菩萨。《阿含》等经虽说三乘，从多从正，属声闻藏。大乘诸部虽有二乘，非部正意，是故判藏归菩萨也。

（戊）三、约渐顿判

【疏】渐顿悟入，此即顿教。正为韦提希及诸侍女并是凡夫，未证小果，故知是顿，不从渐入。

【钞】若约化仪论渐顿者，华严属顿，三时皆渐。经在方等，非化仪顿。今经顿者，乃于化法以圆为顿，故就韦提即身得忍，判教为顿。且无生忍位，别在初地，圆在初住。别教凡夫经无数劫方至此位，唯有圆教即生可入。若将结益判教偏圆，最为明显。是故今文就其当机证位定之，是顿非渐。

（丁）二、傍拣能说人

【疏】题称佛说，简异四人：弟子、诸仙、诸天、化人等说也。

【钞】若四人说，如来印之，亦得称经。今经始末皆出金口，故称佛说。

（甲）二、随经显义。前取经中名等五义，解释总题。总意虽彰，别文难显，故须以句节定经文，令义显现。总别虽异，义无两途，方知玄义释此经题，复了疏句不显他义。分二：（乙）初、总别科判；二、随科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分文为三：序、正、流通。从如是讫清净业处，序分；尔时世尊放眉间光讫诸天发无上道心，正说当机益分；尔时阿难白佛当何名下讫经，流通分。序中文二：证信、发起；正说亦二：净业、妙观；流通复二：王宫、鹫山。

【钞】总科三分，别判六章。

（乙）二、随科解释，分三：（丙）初、序分；二、正说分；三、流通分。初又二：（丁）初、证信序，即是通序。《大论》云：“佛将涅槃，阿难问佛：‘一切经首，当安何语？’佛答阿难：‘应云如是我闻，一时佛在某处某国土，与某大众。非独我法如是，三世诸佛经初亦然。’”故知六义即是通序，以诸经同故；亦名经前序，付嘱令安故；亦名经后序，结集者所置故。今言证信者，令闻者不疑故。《论》第四：“问曰：何不直说般若，而言住王舍城？答：说时、方、人，令人信故。”言六句者，但以诠义究竟为句，如佛但一字，亦名句也。二、发起序。初又二：（戊）初、标指六句；二、随文释义。今初

【疏】初、证信序六句，如是标于信，我闻异外道，一时辩息诤，佛正明化主，王城论住处，列众为同闻。

【钞】如是标于信者，《释论》第二：“问曰：诸佛经何故初称如是？答：佛法大海，信为能入，智为能度。如是义者，即是信也。若人有信，能入佛法，无信不入。不信者言是事不如是，信者言是事如是。”我闻异外道，亲承于佛，故曰我闻，不同外道不禀佛也。一时辩息诤者，谓机熟受道之时，故无诤也。《释论》云：“不应无一时。佛自言一人出世，多人得乐。是者何人？佛世尊也。”

（戊）二、随文释义，分六：（己）初、标信；乃至六、同闻。今初

【经】如是。

【疏】如是者，诸法实相。古今不异名如，如理而说故为是。决定可信，故云如是。

【钞】信名忍乐。理当言善，方忍方乐。理当则不异，名如；言善则无非，曰是。四教言理，皆称如是，而有浅深。若其三藏，唯就世俗，论于不异及以无非。通虽即理，但在二谛；别教知中，要先破二。唯圆初心，即了诸法一一中实，当处皆如。称此而谈，无非曰是。故圆望三教，皆不如是。此经所信，虽未开废，而所被机，不从偏小，故但就圆，明于如是，决定可信也。此句既尔，下之五句，皆意在圆。故通序文通，其义亦通，而其意别。今以别意释其通文，故此云也。

（己）二、异外道

【经】我闻。

疏分二：（庚）初、正释；二、料拣。今初

【疏】我闻者，表异外道，亲承有在。

【钞】有在者，在于佛也。虽释我闻，意多明闻。次文明我。

（庚）二、料拣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立难；次、通难。今初

【疏】我者，自在义。一切法空无我，何故说我？

【钞】我者，自在及主宰义。凡夫、小乘于人法中而著于我，今传圆观，合顺二空，何得言我？

（辛）次、通难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直通；二、举譬。今初

【疏】随俗假名说我，谓见、慢、名字。若无我，则无闻；若无闻，化道则绝。为此义故，虽知无我，为传化不绝，假名说我。

【钞】毕竟空中，虽我叵得；此空即俗，诸我宛然。今且约三，分别我相：横计主宰，名为见我；俱生主宰，名为慢我；随世流布，即名字我。阿难尊者至结集时，尚破同体见慢之我，岂有界内二种我耶？为传化故，故顺妙俗，立名字我。

（壬）二、举譬

【疏】如人以金钱易铜钱及草木等，卖买法尔，人无笑者，故言我闻。

【钞】知无我理，如用金钱，随俗立我，如易铜钱及草木等。

（己）三、辩息诤

【经】一时。

疏释分二：（庚）初、示论释；二、明今意。初为二：（辛）初、释一；次、释时。今初

【疏】一者，佛法无有定实之一，云何称一？随俗假说一耳。《释论》广破一异也。

【钞】先约真破，次随俗立，在文可见。《释论》广破一异者，《论》云：“若一与物一，一与物异，二俱有过。问曰：若一有何过？答曰：若一，瓶是一义，在在有一，处处皆应是瓶，则无衣等诸物。一中之过既然，二中之过云何？答：若一与瓶异，瓶则非一，若瓶与一异，一则非瓶。若瓶与一合，瓶名一者，今一与瓶合，何不名一为瓶，是故不得言瓶异一。”彼文极广，盖瓶显可见，故以瓶喻时也。一则是数，时则是体。若于数体定执一异，则诸惑纷然。能离执者，则于法解脱。斯乃寄于数体一文，示离著观，令于诸法皆祛定计，即知六事及以诸文，皆须离于一异之见也。

（辛）次、释时

【疏】时者有二种，一、迦罗，即短时，亦名实时；二、三摩耶，名长时，亦名假时。

【钞】此土诠召，但直云时。天竺二音，若云迦罗，即是实时；云三摩耶，即是假时。亦如此间，心有二称，言智是解心，言识是迷心，故令依智不依识也。外人执时以为实因，是故对彼云三摩耶，显时是假。若内弟子依时而食、护明相等，乃言迦罗，显时是实。言迦罗短时、三摩耶长时者，若据《论》文，短时长时，并名三摩耶也。谓方时、离合、一异、长短等名字，出凡人著心，是故长短，皆假无实。今以短长分对二名者，恐是大师依建立门，巧会《论》意。以依佛制时，则生死时短；外道执时，则生死时长。既回《论》文，必有此意。

（庚）二、明今意

【疏】今不论长短假实，说此经竟，总云一时。

【钞】言不论等者，今非界内护明相等，故不论实时；又非破外执时为实，故不论假时。长短如前。但是众生机熟，佛应说经，机应合一之时，亦是谛智合一之时，故云一时。文但从应，故云说经，岂无机感，佛空说法？故佛说竟，韦提悟讫。然一时文义，本通深浅，今意别在圆机感佛，故使凡夫顿入法忍。

（己）四、明化主

【经】佛。

分三：（庚）初、约异名释；二、约三觉释；三、约超因释。今初

【疏】佛者，亦婆伽婆，此云有大名声，亦云能破烦恼。

【钞】《大论》第四以四义释婆伽婆：一、能破烦恼；二、有功德；三、巧分别，能分别诸法总相别相故；四、好名声，无有得声名如佛者故。今文略出二义。新云薄伽梵，具六义：一、自在；二、炽盛；三、端严；四、名称；五、吉祥；六、尊贵。以多含，故不翻。旧云婆伽婆，讹也。

（庚）二、约三觉释

【疏】佛者，平等开觉，故名为佛。既能自觉，复能觉他，觉行备满。

【钞】佛者下，总示。既能下，别示三觉。对迷说自，对自说他，对因说满。一平等觉对三不同，说为三觉。

（庚）三、约超因释

【疏】一切智异外道，慈悲异二乘，平等异小菩萨，尊极名为佛。

【钞】一切智故，异外邪痴；无缘慈故，异小自度；三智等故，异偏菩萨；究竟觉故，异诸因位。能异不殊，对所异故，四种分别。然释佛义，六即等说，其文稍委，故今略云。

（己）五、论住处

【经】在王舍城耆阇崛山中。

分二：（庚）初、释住；二、释处。初为二：（辛）初、会在同住；二、约论释住。今初

【疏】在者，暂时曰在，久停名住，一往语耳。

【钞】在暂住久，一往分之，故非尽理。久在暂住，有何所妨？况灵鹫山如来应身常在其中，岂得言暂？

（辛）二、约论释住。此经云在，《大品》言住，其义不别，故引彼《论》住义释在。分二：（壬）初、标列；二、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住者，四威仪皆为住。差别者，谓天住、梵住、圣住、佛住也。

【钞】四威仪者，谓行住坐卧。此之身仪，皆住灵鹫。而能住法，则有四差，即天、梵、圣、佛也。

（壬）二、解释

【疏】天住，谓六欲天，因即施戒善心也。梵住，从初禅至非想，因即四无量心也。圣住，三乘人，因即三三昧也。佛住，首楞严百八三昧、十力四无畏、十八不共也。

【钞】今四住文，乃是尽取《论》释住义。是知四中，皆明因果。而能住法，正在于因。所谓如来以摄物故，示现施戒及十善心，此即佛以欲天之法住王舍城；为物示现四无量心，示三三昧，即梵法、圣法住王城等。此皆如来随他意住。若随自意，即以楞严至不共等住王城也。故《普贤观》云：“释迦牟尼名毗卢遮那，此佛住处名常寂光。”释迦、遮那既是异名，王城、寂光毕竟无二，故云此佛住处名常寂光。今之所住是何境界？又应了知，若以人法分于能所，施戒至于首楞严等皆所住法，佛为能住。若以王城为所住处，上之人法皆名能住。又据经文，但云佛住，《论》应唯就《首楞严》释。而明前三者，荆溪二解：一从通以趣别，从广之狭也；二将胜以摄劣，佛住王城，必摄欲色及以三乘。佛住既胜，则无法不住。非不住恶，为引物故，且从善说。而于善中，就世间善，略指定散，收一切善，故言天梵；于出世中，略指小大，摄一切法，故言圣佛。他人不明能住心法，唯云身住王舍城等，则抑极圣同凡夫住。况复凡圣各各有于能住之法。且如比丘修戒定慧，乃以天、梵及以圣住住于房舍；若破戒者，则以地狱住于房舍；其有能修一心三观，则所住处即空假中，岂非楞严为能住法？初心尚尔，如何果佛唯论身住？

（庚）二、释处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各释城山；二、总示法应。初为二：（壬）初、释城；二、释山。初又二：（癸）初、翻梵名；二、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王舍城者，天竺云罗阅祇伽罗。

【钞】亦名摩竭提，此云不害。言此国法，不行刑戮，其有犯死罪者，送置寒林。

（癸）二、解释，分三：（子）初、约诸王治化释；二、约移居免火释；三、约畏罪得处释。今初

【疏】《释论》解，摩伽陀国王有夫人，生子一头、两面、四臂，人谓不祥。王即裂其身首，弃之旷野。罗剎女鬼名阇罗，还合其身，以乳养之。后大成人，力能并国，王有天下，取诸国王万八千人置此五山，以大力势治阎浮提。阎浮提人因此名王舍城也。

（子）二、约移居免火释

【疏】又，先所住城，城中失火，一烧一作，如是至七。国人疲役，集诸智人，宜应易处，即求觅地。见此五山，周匝如城，即作宫殿，王于中住，故名王舍。

（子）三、约畏罪得处释

【疏】又，古昔国王名婆薮，厌世学仙，妄云天祀中应杀生噉肉，身陷地狱。其子广车，次复为王，自念我父生入地狱，今欲出家，复畏地狱，欲治天下，复恐有罪，当何处身？作是念时，空中语言：“汝行，若见难值希有处，当作舍住。”王出畋猎，见一鹿走疾如风。王便逐之，至此山，周匝峻固，其地平正，生草细软，好华遍地，茂林华果，温泉浴池，皆悉清净。天雨天香，奏天伎乐。乾闼婆等适见王来，各自还去。见此灵奇，于中起舍，故名王舍城也。

（壬）二、释山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翻名；二、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耆阇崛山者，翻名灵鹫。

（癸）二、解释，分三：（子）初、约圣灵依就释；二、约山形似鹫释；三、约鹫鸟栖隐释。今初

【疏】诸圣仙灵，依之而住。

（子）二、约山形似鹫释

【疏】又名鹫头，峰形似鹫。

（子）三、约鹫鸟栖隐释

【疏】又，山南有尸陀林，诸鹫食尸，竟栖其山。

（辛）二、总示法应

【疏】然法身无像，实不假地所居。为欲利益，故随化身，明化主住处耳。

【钞】不言报者，报能冥法，复能垂应。既言法、应，报在其中。三身融妙，言且暂分，体常相即。

（己）六、列同闻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标科辩次；二、依次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与大比丘众下，列同闻众也。先声闻，次菩萨，显示教中二乘外相为胜；菩萨心虽是胜，外相无定，是故后说也。

（庚）二、依次解释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声闻众；次、菩萨众。分二 ：（壬）初、分科示略；二、随文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声闻先标位，次列数。何不叹德？非是无德，译经人略。

（壬）二、随文解释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标位；次、列数。初为四：（子）初、释与；二、释大；三、释比丘；四、释众。今初

【经】与。

【疏】与者共义。一处、一时、一心、一戒、一道、一见、一解脱等皆一，故名共也。今经阿难与诸大众同闻，故云与也。

【钞】与即共义，以七一释。七种一故，方成共义。若据时判，已属生酥；且从本说，七在三藏。同感佛时，同鹿苑处，同别脱戒，同一切智心，同无漏正见，同三十七道，同有余脱。昔同七者，今日同闻。然此观门，佛将阿难及以目连入韦提希后宫宣说，大众未闻。至回灵山，阿难具述，方得同闻。

（子）二、释大

【经】大。

【疏】大义有三，谓大、多、胜。天王大人所敬，故言大；遍解内外经书，名曰多；出九十五种上，号为胜。此等皆是无学，小乘中极，故云大也。

【钞】华言大者，梵曰摩诃，乃含三义，谓大、多、胜，故须就本三义释之。大人所归，德量大故，梵王师陈如、帝释师迦叶等；通内外典，识解多故；出九十五，知见胜故。皆无疑解脱，故小中极。虽标一大，义必具三。

（子）三、释比丘

【经】比丘。

分二：（丑）初、标列六义；二、随要释三。今初

【疏】比丘者，因果六义，因名乞士、怖魔、破恶，果号应供、杀贼、无生。

【钞】因三果三，一一主对。

（丑）二、随要释三。因三若成，果三自克，复欲行者效彼修因，故释因三。分三：（寅）初、乞士；二、怖魔；三、破恶。今初

【疏】《释论》：“净目问舍利弗，乞士者，有四种食：合药、种植田园，名下口食；仰观星宿，名仰口食；四方巧语，名方口食；咒术卜算，名 维口食。比丘不作此四，名清净乞士也。”

【钞】今举身子答彼净目乞士之义，须离上、下、方、维之食，常行乞食，清净活命，故名乞士，至果乃成应供德也。

（寅）二、怖魔

【疏】怖魔者，若发心出家，地行夜叉唱，飞行空中，展转乃至六天。魔王闻之怖畏，失人众也。

【钞】魔主生死，在家受欲，增长生死。出家离染，趣向无生，是故魔王闻之生怖。染欲破戒，魔还快乐。勤修三学，果证无生。

（寅）三、破恶

【疏】破恶者，能破烦恼。九十八使悉皆破断，故名破恶。

【钞】见思二使，共九十八，名恶名贼。修观推穷，名为破恶；证智断尽，名为杀贼。

（子）四、释众

【经】众。

分三：（丑）初、释通名；二、释别相；三、明去取。今初

【疏】众者，四人已上，乃至百千无量。一处羯磨作法，行筹布萨，事理二和，无有违诤，名和合众也。

（丑）二、释别相

【疏】一、有羞僧，持戒无违；二、无羞僧，不持戒，不别好恶；三、无知僧，虽不破戒，不别轻重，二人共诤，不能判决，默然无言；四、真实僧，谓学无学人。

（丑）三、明去取

【疏】今此二僧，得共羯磨，同闻证信，唯取无学人也。

【钞】羯磨通凡，故取有羞。今此二僧者，即有羞、真实也。《论》云：“是中二种僧，可共百一羯磨。”同闻证信，尚简学人前三绝分也。

（癸）二、列数

【经】千二百五十人俱。

分二：（子）初、标人合数；二、常随所以。初又二：（丑）初、合一千；二、合二百五十。今初

【疏】千二百五十人者，列数也。三迦叶兄弟，有千弟子。优楼，此云木瓜林。伽耶，此云城。那提，此云江。昔共起剎，今连枝也。

（丑）二、合二百五十

【疏】舍利弗，名，翻言珠子，亦云身子，姓拘栗陀。目犍连，姓也，翻赞颂，亦莱茯根，或云胡豆。二人共有二百五十人。

（子）二、常随所以

【疏】迦叶、舍利弗等，先并事火，翻邪入正。艰苦累载，都无所获。一遇见佛，便得上果，感佛恩深，常随侍佛，为同闻众。

（辛）二、菩萨众

【经】菩萨三万二千，文殊师利法王子而为上首。

分二：（壬）初、科四文；二、释二义。今初

【疏】菩萨位中有四：第一、明位；第二、列数，三万二千人；第三、标名文殊；第四、结为上首。

（壬）二、释二义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释位；二、翻名。今初

【疏】天竺云摩诃菩提质帝萨埵，此云大道心成众生。

（癸）二、翻名

【疏】文殊，此云妙德。以法化人，名法王子也。

（丁）二、发起序，分三：（戊）初、对辩不同；二、总科略释；三、随科解经。初为二：（己）初、泛举差别；二、正显今经。今初

【疏】二、发起序者，诸经不同，或放光动地，微笑入禅，自唱位号，劝人令问。

【钞】放光，如《法华经》，放眉间光，照东方万八千土也。动地，如《大品》，世尊以神通力，大千国土六种震动。微笑，如《报恩经》，尔时如来熙怡微笑也。入禅，如《金光明经》，是时如来游于无量甚深法性也。自唱位号，如《梵网经》，我今卢舍那，方坐莲台也。劝人令问，如《涅槃经》，普告众生，大觉世尊将入涅槃，若有所疑，今悉可问，为最后问也。然诸经发起，事或兼有之，今且各举一端，以明发起之相。

（己）二、正显今经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正显；二、释疑。今初

【疏】今经正以杀父以为发起。

（庚）二、释疑

【疏】何故举此逆事为发起耶？为彰此界极恶，令人厌弃。亲所生子犹尚危害，即欲令人同欣净土。下韦提希，愿为我说无忧恼处，不乐阎浮浊恶之世。

（戊）二、总科略释，分二：（己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释。今初

【疏】就中为二：初、尔时下正明杀父；次、问守门人下，明欲害母。

（己）二、释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问答释疑；二、预翻名字。初为二：（辛）初、问；二、答。今初

【疏】问：频婆何故遣人说法？韦提何故如来自往？

【钞】频婆、韦提，皆请弟子，赴频婆请，何故唯遣目连、楼那？至赴韦提，何故如来躬亲而往？

（辛）二、答

【疏】答：父愿闻法，遣人传授，为化义足；母求生净土，非佛不开，故须自往。

【钞】频婆国父，愿闻戒法，可遣人授；韦提国母，机在妙观，须佛亲开。父母之称，从阇王得。

（庚）二、预翻名字

【疏】频婆娑罗，此云摸实，亦曰影坚。韦提希，此云思惟。阿阇世，此云未生怨；或婆罗留支，此云折指。内人将护，名为善见也。

（戊）三、随科解经，分二：（己）初、正明杀父；二、明欲害母。初为二：（庚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初段为四：一、频婆为子幽禁；二、国太夫人密奉王食，以济王命；三、漱口毕下，圣为说法，以润王心；四、如是时间下，明因食兼由闻法，多日不死。

（庚）二、随释，分四：（辛）初、为子幽禁；二、夫人奉食；三、圣为说法；四、法食延寿。初为二：（壬）初、随释经文；二、总结权化。初又二：（癸）初、师资现事；二、父子前因。初又二：（子）初、释时处标人；二、明顺友造逆。今初

【经】尔时王舍大城，有一太子，名阿阇世。

【疏】初、尔时王舍太子阿阇世者，当佛在王舍城时。未生怨者，未生之日，相师占之，此儿生已，定当害父。

【钞】经云尔时，即当佛在城不远耆阇山时也。前译阿阇世为未生冤，今方释义。处胎之日，有冤害相，占者预记，因以为名。

（子）二、明顺友造逆

【经】随顺调达恶友之教，收执父王频婆娑罗，幽闭置于七重室内，制诸群臣，一不得往。

疏释分五：（丑）初、释恶友名族；二、释恶友谋术；三、明恶友言教；四、明太子造逆；五、明恶友造逆。今初

【疏】随顺调达恶友教者，调达，此云天热，亦云天授，是斛饭王子，是佛堂弟、阿难亲兄。阿难，此翻欢喜，亦云无染，或云欣乐。调达有三十相，出家诵六万法聚，满十二韦陀。

（丑）二、释恶友谋术，分二：（寅）初、从人学术；二、诱人同谋。今初

【疏】为利养故，往诣佛所，求学神通，佛不为说，令观无常，自可得道。复至舍利弗、目连，乃至五百弟子所，皆不为说取通之法。阿难亲弟 ，未得他心，授与通法。调达入山，学得五通。

【钞】阿难亲弟，知取通法，自未得通，不知其心，故授与之。

（寅）二、诱人同谋

【疏】心念谁作檀越，阇世太子有大王相。或自变身作象马宝，于王子前，抱持歍嗽，复至天上，取天华天食。

【钞】作象马宝，以轮王事诳惑阇世。作抱持等，欲其生爱也。

（丑）三、明恶友言教

【疏】语王子言：“我作新佛，汝作新王，岂不快耶？”

【钞】正教造逆：我杀牟尼以作新佛，汝杀频婆以作新王，新王新佛共化世间，不亦快哉！

（丑）四、明太子造逆

【疏】随顺恶友，收执父王。

【钞】阇世受教，乃行杀逆。

（丑）五、明恶友造逆

【疏】调达破僧，舍利、目连教化还合；推山压佛，密迹金刚以杵拟之，碎石迸来，伤佛足指；华色比丘尼呵之，拳打眼出。作三逆罪，生入地狱。

【钞】调达自造三逆成就，复教阇世杀父成就，害母加行。自行教他，五逆罪故，生陷泥犁。

（癸）二、父子前因

【疏】频婆往日毗富罗山游行猎鹿，空无所获，遇值一仙正坐，使人驱逐令去，遂敕杀之。临终恶念：愿我来生，还如今日心口害汝。

【钞】被杀仙人生恶念故，即来为子，胎中已有害父之怨。

（壬）二、总结权化

【疏】如此等事，皆是大士善权现化，行于非道，通达佛道。众生根性不同，入道有异。一逆一顺，弘道益物。示行无间，而无恼恚。阇王现逆，为息恶人，令不起逆。

【钞】调达、阇世，频婆、韦提，皆是大权，现逆现顺，利益众生。

（辛）二、夫人奉食

【经】国太夫人，名韦提希，恭敬大王，澡浴清净，以酥蜜和麨，用涂其身，诸璎珞中，盛蒲萄浆，密以上王。尔时大王食麨饮浆，求水漱口。漱口毕已，合掌恭敬，向耆阇崛山遥礼世尊，而作是言：大目犍连是吾亲友，愿兴慈悲，授我八戒。

【疏】二、明夫人奉食。王食麨饮浆，求水漱口，合掌遥礼，请受八戒。

（辛）三、圣为说法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释目连授戒；二、释楼那说法。初为二：（癸）初、释疾至；二、释戒相。今初

【经】时目犍连如鹰隼飞，疾至王所。

【疏】三、二圣为说法。目连是佛右面弟子，昔为辟支佛剃头作袈裟，愿得神通。

【钞】以其宿世事辟支佛，今得神通，疾至王所。

（癸）二、释戒相

【经】日日如是，授王八戒。

【疏】授八戒者，不杀、不盗、不淫、不妄语、不饮酒、不著华香、不观听伎乐、不上高床，此八是戒。不过中食是斋。毗昙不著香衣，不上高床，同是庄严处，合为一也。

【钞】初开香衣及上高床，以为八戒，斋在八外；次合香衣高床为七，不过中食为第八，则斋在八内。法无增减，数有开合，皆名为八戒斋也。

（壬）二、释楼那说法

【经】世尊亦遣尊者富楼那为王说法。

【疏】富楼那，此云满愿子，亦满慈子，从父母得名。说法第一，巧开人心，故偏遣之。

（辛）四、法食延寿

【经】如是时间，经三七日。王食麨蜜，得闻法故，颜色和悦。

【疏】四、频婆因食闻法，遂得多日不死也。

（己）二、明欲害母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次、害母中为四：一、为子幽闭；二、因禁请佛；三、佛与弟子因请往赴；四、见佛伤叹请法。初中又三：一、欲害母；二、二臣谏不听害；三、敕内官幽闭。

（庚）二、随释，分四：（辛）初、为子幽闭；二、因禁请佛；三、因请往赴；四、伤叹请法。初为三：（壬）初、欲害母；二、二臣谏；三、敕幽闭。初又三：（癸）初、王问在不；二、以事实答；三、王闻瞋怒。今初

【经】时阿阇世问守门者：父王今者犹存在耶？

【疏】初、阇世问守门者，王今在不。

（癸）二、以事实答

【经】时守门人白言：大王！国太夫人身涂麨蜜，璎珞盛浆，持用上王。沙门目连及富楼那从空而来，为王说法，不可禁制。

（癸）三、王闻瞋怒，分二：（子）初、消经文；二、释妨难。今初

【经】时阿阇世闻此语已，怒其母曰：我母是贼，与贼为伴。沙门恶人，幻惑咒术，令此恶王多日不死。即执利剑，欲害其母。

【疏】名父为贼，母为贼伴，即执利剑，欲害其母。

（子）二、释妨难

【疏】应杀守门人，而欲害母者，守门有辞：王先有敕，制诸群臣，不言妇女；沙门从空飞入，非我能禁。

（壬）二、二臣谏，分三：（癸）初、释劝辞；二、释劝相；三、明从劝。今初

【经】时有一臣，名曰月光，聪明多智，及与耆婆，为王作礼，白言：大王！臣闻毗陀论经说，劫初以来，有诸恶王，贪国位故，杀害其父，一万八千，未曾闻有无道害母。王今为此杀逆之事，污刹利种。臣不忍闻，是旃陀罗，我等不宜复住于此。

【疏】王虽贪国杀父，犹不违法，劫初已来一万八千，未闻无道害母。害母眼见，何得言闻？谓不忍闻世人传说。不宜住此，欲奔他国，故云不住。有国已来，虽有刑罪，不加女人，况所生母？故不住也。

（癸）二、释劝相

【经】时二大臣说此语竟，以手按剑，却行而退。

【疏】以手按剑却行而退者，按剑现威，以息王忿也。

（癸）三、明从劝

【经】时阿阇世惊怖惶惧，告耆婆言：汝不为我耶？耆婆白言：大王！慎莫害母。王闻此语，忏悔求救，即便舍剑，止不害母。

【疏】惊怖惶惧者，畏惧也。耆婆，此云固活，生时一手把药囊，一手把针筒。昔誓为医，能治他病，从德立号，庵罗女子也。是国贤臣，贤臣去，必国亡也。汝不为我者，耆婆重谏，慎莫害母，忏悔求救前愆也。即便舍剑，止不害母。

（壬）三、敕幽闭

【经】敕语内官，闭置深宫，不令复出。

【疏】敕语内官，幽闭深宫。

（辛）二、因禁请佛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韦提希被幽闭下，第二、请佛，谓请如来令遣弟子与己相见。文为二：初、明请人；次、明请法。

（壬）二、随释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请人；二、请式。今初

【经】时韦提希被幽闭已，愁忧憔悴，遥向耆阇崛山，为佛作礼，而作是言：如来世尊，在昔之时，恒遣阿难来慰问我。我今愁忧，世尊威重，无由得见，愿遣目连、尊者阿难与我相见。

【疏】韦提何故请见目连及以阿难？目连是门师，阿难佛侍者，先恒教诫，故偏求见。居在深宫，不敢偏求，内厌恶界，愿生净土，欲令二人，传意请佛。

【钞】一是门师，一是佛侍，先常教诫，故偏请二人。既在深宫，故请二人，不敢偏一。欲传我意，请佛宣说生净土因，请人之意也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三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四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（癸）二、请式

【经】作是语已，悲泣雨泪，遥向佛礼。

【疏】悲泣雨泪，望佛哀怜。遥向佛礼，前已礼竟，今复重礼，表己殷勤。

【钞】科云请法，即法式也。

（辛）三、因请往赴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世尊在耆阇下，如来现宫，不异胜鬘即生此念时，佛于空中现也。文为五：一、神通；二、色身；三、坐座；四、眷属；五、雨华。

【钞】胜鬘等者，胜鬘夫人也。即舍卫国波斯匿王女，末利夫人所生，为踰阇国妃。其后父母遣书云：“佛出我国，神通自在，普益众生。”胜鬘执书，对使说偈云：“仰惟佛世尊，普为世间出。亦应愍我等，速来至此处。即说此偈时，佛于空中现。”复说偈赞云，“如来妙色身，世间无与等”等。今韦提哀请，佛即降赴，其事相类，故云不异。

（壬）二、随释，文为五：（癸）一、神通；二、色身；三、坐座；四、眷属；五、雨华。初为二：（子）初、消文；二、释妨。今初

【经】未举头顷，尔时世尊在耆阇崛山，知韦提希心之所念，即敕大目犍连及以阿难从空而来。佛从耆阇崛山没，于王宫出。

【疏】知韦提希心念者，是知他心；从崛山没，王宫出，显神通也。

【钞】如来之心，寂而常照，无数河沙世界众生若干种心，悉知悉见，非同小圣，作意方知。他心及以身如意通，皆无记通也。

（子）二、释妨，分二：（丑）初、出妨；二、答。今初

【疏】问：前频婆请弟子，意在如来，今夫人亦请弟子，意在佛，何故前请遣弟子，今请自往耶？

【钞】此难重出，问不异前，答不同彼。

（丑）二、答

【疏】解有二义：一、阇王与调达杀父，如来若躬赴，恐世王起怨嫌心，为护彼故，不得自往；二者、佛法寄在国王，频婆定死，阇世当为国主，如来若往者，王得国主，佛法不行，故不得往。夫人无此诸事，如来自往。

【钞】言二解者，一灭即今嫌佛之恶，二生以后行法之善。何以故？若佛入彼频婆之室，即令世王谓佛朋父，还谋国政。怨嫌既重，后不行法，故不躬往。母无斯事，故佛亲赴。

（癸）二、色身

【经】时韦提希礼已举头，见世尊释迦牟尼佛，身紫金色。

（癸）三、坐座

【经】坐百宝莲华。

（癸）四、眷属

【经】目连侍左，阿难侍右。

（癸）五、雨华

【经】释梵护世诸天在虚空中，普雨天华，持用供养。

（辛）四、伤叹请法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伤叹请法中有二意：韦提见佛下，正明请其生处；今向世尊下，明请往生之因。初明供养问往生因，次问生处也。

【钞】今向世尊下，明请往生之因者，即二意中第二请示往生净土之因，经云唯愿佛日教我观于清净处文也。初明供养问往生因者，即第一意，问往昔生中何罪为因，生此阇世恶逆之子。应知此二，语同意别。

（壬）二、随释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请其生处；二、请往生因。初为二：（子）初、供养问往生因；二、正问生处。今初

【经】时韦提希见佛世尊，自绝璎珞，举身投地，号泣向佛，白言：世尊，我宿何罪，生此恶子？世尊复有何等因缘，与提婆达多共为眷属？

【疏】我有何罪，生此恶子，世尊复有何等因缘与提婆达多而为眷属，此经不答，余经说之。昔于锭光佛时，释迦为摩纳，就珍宝仙人学。学习既成，念欲报恩，自惟贫乏。于时耶若达欲嫁女，时有须摩提求为女婿，聪明有智，而形貌丑。摩纳遇见论义，须摩提屈在言下。耶若达欢喜，大赐珍宝，以女妻之。摩提生忿，发誓未来世世常恼。为此因缘，常触恼也。

【钞】经自绝璎珞，举身投地，号泣向佛，即三业供养。绝璎投地是身，号泣是口，以二显意。阇世之因，已略如前，疏今但出调达之缘。

（子）二、正问生处

【经】唯愿世尊为我广说无忧恼处，我当往生，不乐阎浮提浊恶世也。此浊恶处，地狱、饿鬼、畜生盈满，多不善聚。愿我未来不闻恶声，不见恶人。

【疏】浊恶者，浊，五浊也，一见、二烦恼、三众生、四命、五劫；恶者，十恶也，杀、盗、妄语、恶口、两舌、绮语、贪、瞋、邪见也。三途，地狱名泥犁，译云不可乐；畜生云旁行，从主畜养，为人驱使食噉；饿鬼饥虚怯畏。三千剎土同有此恶，故曰盈满。多不善聚，恶道因也。无人不起，故名曰多。人常现行杀盗淫等，违理枉物，为不善。积集，称聚也。愿我未来不闻恶声，不见恶人。

（癸）二、请往生因

【经】今向世尊五体投地，求哀忏悔，唯愿佛日教我观于清净业处。

【疏】今向世尊五体投地，两肘、两膝、头顶，是为五体也。忏摩，梵言；悔过，汉语。彼此并举，故云忏悔。将果验因，知过去有罪，恐偿未尽，未来更受，故须忏悔。惟愿佛日，启告所求。佛能破坏众生痴暗，如日除昏，故言佛日教我观于清净业处。序文竟。

（丙）二、正说分，分二：（丁）初、泛科悬解；二、重科广释。初为二：（戊）初、科三段；二、解初文。今初

【疏】尔时世尊放眉间光下，第二、正说，文为三：初、明净业；次、辩妙观；三、利益。

（戊）二、解初文

【疏】如来眉间有白毫相，犹如珂雪，长一丈五尺。毫有八楞，周围五寸。其毫中空，右旋宛转，如瑠璃筒。从此发光，照无量国，还住佛顶，变为金台，广现诸国，令韦提希乐生安养。

（丁）二、重科广释，分二：（戊）初、总别分科；二、随科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初、放光，酬前请于生处。次、世尊微笑下，酬前净业，近答思惟、正受。三种净业，散心思量，名曰思惟；十六正观，说名正受。就初有二：第一、答其生处；惟愿下，明见净土，更请净国之因。

【钞】酬前生处者，前韦提请云：“惟愿为我广说无忧恼处。”佛今放光照其净土，令彼见之，以酬前请。酬前净业者，前请云：“惟愿教我观于清净业处。”今示三种净业、十六妙观，即教彼观净业处也。近答等者，以韦提希于酬生处中，因光见土，乃再请云：“教我思惟，教我正受。”此在正宗，故云近答；若酬序中所请，即是远答。

（戊）二、随科解释，分二：（己）初、酬二问；二、明利益。初为二：（庚）初、酬前生处；二、酬前净业。初又二：（辛）初、答其生处；二、见土更请因。初分三：（壬）初、放光普示；二、示土差别；三、的示生处。今初

【经】尔时世尊放眉间光，其光金色，遍照十方无量世界，还住佛顶，化为金台，如须弥山，十方诸佛净妙国土皆于中现。

【疏】初、放光普示诸土。

（壬）二、示土差别

【经】或有国土，七宝合成；复有国土，纯是莲华；复有国土，如自在天宫；复有国土，如玻璃镜。十方国土皆于中现。有如是等无量诸佛国土，严显可观，令韦提希见。

【疏】次、或有下，示土差别。

（壬）三、的示生处

【经】时韦提希白佛言：世尊，是诸佛土，虽复清净，皆有光明，我今乐生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所。

【疏】韦提下，示生处。

（辛）二、见土更请因

【经】唯愿世尊教我思惟，教我正受。

【疏】思惟是愿，愿思是业，正问其因。正受者，非邪曰正，领纳名受，即第二问观行。

【钞】此请净土正助二因。初教我思惟，若不思惟，不成愿乐；有愿之思，乃成业因。惟愿世尊教我修于净土愿思，令成业因。此请事善助道之业也。次教我正受，离邪倒想，领纳所缘，名为正受。此请世尊教我修行净土观法，即正观也。

（庚）二、酬前净业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总别分科；二、随科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微笑中有二：初、明三种净业，答思惟；汝是凡夫下，次、明十六妙观，答正受。初业共凡夫，次共二乘，后是大乘不共之法。初净业中有三：第一、明三种净业；告阿难下，第二、叹其所问，妙契佛心；从阿难汝当受持下，第三、略付阿难，令持获利也。就初复三：初、明光照频婆获道；次、世尊告韦提汝今知不下，举果劝修因；三、欲生彼国者下，明往生之因也。

【钞】初业共凡夫等者，今三种福，是圆助道，与正观合，皆如来行，故云三世诸佛净业正因。但以三种，有通有局。初孝养等，通于大小及以博地，故云初业共凡夫。次归戒等，唯通大小，凡夫无分，故云次共二乘。若菩提心等，专在大乘，不通凡小，故云不共之法。

（辛）二、随科解释，分二：（壬）初、三种净业答思惟；二、十六妙观答正受。初为三：（癸）初、正明净业；二、叹其所问；三、略付阿难。初为三：（子）初、光照频婆得道；二、举果劝修因；三、正示往生因。初为二：（丑）初、释微笑；二、释阿那含。今初

【经】尔时世尊即便微笑，有五色光从佛口出，一一光照频婆娑罗王顶。尔时大王虽在幽闭，心眼无障，遥见世尊，头面作礼。

疏为二：（寅）初、问；二、答。今初

【疏】何以不直答其土因，而复放光微笑耶？

（寅）二、答，分二：（卯）初、答放光；二、答微笑。今初

【疏】解有二：初、为欲增道；次、欲使王与夫人因光相见。王既睹光增道，知国非实，视死如眠。夫人见王无忧，观法成果也。

【钞】观法得果者，无生法忍是圆三观习果故也。

（卯）二、答微笑

【疏】微笑，如释种被诛，如来光色益显，正以如来善达因缘，业报无差，对至叵避。王虽应死，而获道迹。夫人幽絷，即是现净土之缘。有此多缘，所以致笑也。

【钞】恶业之报，害命絷身，而为获果及净土缘。如来心了善恶因果交互万差，欲表内心，是故微笑。

（丑）二、释阿那含

【经】自然增进，成阿那含。

【疏】阿那含者，第三不还果也。

（子）二、举果劝修因

【经】尔时世尊告韦提希：汝今知不？阿弥陀佛去此不远。汝当系念、谛观彼国净业成者。我今为汝广说众譬，亦令未来世一切凡夫欲修净业者，得生西方极乐国土。

疏释分二：（丑）初、问；二、答。今初

【疏】去此不远者，安乐国土去此十万亿佛剎，一一剎，恒沙世界，何言不远？

【钞】大本小本俱云极乐去此十万亿剎。剎即大千，故云河沙，何言不远？

（丑）二、答

【疏】解云：以佛力故，欲见即见。又，光中现土，显于佛顶，一念能缘，言不远也。

【钞】答有二意：初以佛力故，令修观者欲见即见，故此文云：“汝当系念、谛观彼国。”故知佛力加欲见者，令观成见。后文云：“一切众生观于西方极乐世界，以佛力故，当得见彼清净国土。”故《般舟》见佛而论三力：一、佛威力；二、三昧力；三、行者本功德力。次意即是光中现土，即目睹见也。其二种见，皆由感应，虽远而近。然若心性不具尘剎，则佛无应现之理，生无感见之功，故此经谈是心是佛。观迷此意，则非妙宗。

（子）三、正示往生因，分二：（丑）初、正示；二、结叹。初为三：（寅）初、共凡夫业；二、共二乘业；三、大乘不共业。今初

【经】欲生彼国者，当修三福：一者、孝养父母，奉事师长，慈心不杀，修十善业。

【疏】第一、孝养父母，奉事师长，敬上接下，慈心行也。修十善业，是其止行：身除三邪，口离四过，意断三恶也。

【钞】此经正被顿修之机。虽修佛行，父母师长岂不孝事？轮王十戒岂不止行？但能修之心一一称性，何妨所修慈孝之善共于凡夫？

（寅）二、共二乘业

【经】二者、受持三归，具足众戒，不犯威仪。

【疏】第二、三归者，佛法僧也。在家戒，亦即是十戒。具足诸戒者，道俗备受微细。不犯威仪者，三千悉皆不缺也。

【钞】圆顿行者，岂违小乘出家之式？三归、众戒、威仪等事，但受持之心，合于一体，依于毕竟，而所行之法，共于二乘。

（寅）三、大乘不共业

【经】三者、发菩提心，深信因果，读诵大乘，劝进行者。如此三事，名为净业。

【疏】第三、发菩提心是愿。起意趣向，名为发心。菩提是道，佛果圆通，说为菩提。读诵大乘，明修解也。行能运通，说之为乘。余二不及，是言大也。

【钞】依无作境，起无缘誓，名发菩提心。实相不二而二，立因果殊；二而不二，始终理一。信此因果，方名为深。读诵大乘，修三智解，运圆乘行，以此解行教其行者，名为劝进。此三种业，得前前者不得后后，得后后者必得前前。故令行人能修前二，前二不能修于大乘。故云余二不及，是言大乘。

（丑）二、结叹

【经】佛告韦提希：汝今知不？此三种业，乃是过去、未来、现在三世诸佛净业正因。

【疏】佛告韦提，此三种业，三世诸佛净业正因，是叹辞也。

【钞】既是佛业，验是圆修，故大经中，复有一行名如来行。虽云一行，而具五行。今亦如是，虽是佛业，而具三种。

（癸）二、叹其所问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谛听谛听，善思念之！如来今者为未来世一切众生，为烦恼贼之所害者，说清净业。善哉韦提希，快问此事！

【疏】谛听谛听，善思念之，谛听，令生闻慧；善思，思慧；念之，修慧。烦恼贼者，此能损慧命，伤法身，故名为贼也。

【钞】谛听等者，诸经诫听，皆有此语，莫不令人生于三慧。而须按教，明慧偏圆。能听所听，能思所思，能念所念，若作生灭解者，即三藏三慧；无生解者，通教三慧；无量无作，别圆可知。今令韦提等生圆三慧，若不尔者，安能此座即证法忍？

（癸）三、略付阿难

【经】阿难！汝当受持，广为多众宣说佛语。如来今者教韦提希及未来世一切众生，观于西方极乐世界。以佛力故，当得见彼清净国土，如执明镜，自见面像。见彼国土极妙乐事，心欢喜故，应时即得无生法忍。

【疏】即得无生忍，是初住初地。《仁王经》说五忍：一、伏；二、信；三、顺；四、无生；五、寂灭。

【钞】经如执明镜等者，观法如镜，修之如执，观成土现，如见面像。是知外有三种净业，内备十六妙观，乃得见也。此虽略付净业，意说妙观。初住初地者，圆住别地，俱破无明，是无生忍位。《妙玄》一实位云：“若入初住，正破无明，是明圆教无生忍位。”今意在圆，引《仁王》五种忍位者，用显无生居三忍上。若依别教，十信，伏忍；十住，信忍；十行去，顺忍；十地，无生忍；妙觉，寂灭忍。若约圆位，五品，伏忍；六根清净，信顺二忍；初住至等觉，名无生忍；妙觉，名寂灭忍。然别初地即圆初住，故引《仁王》以证今位。行者应知，如来将说十六观法，预彰所说是圆妙观，故云一切众生观于极乐，观成即得无生法忍。是故韦提闻说十六，随语观成，说讫即证此之妙位。经示此观，是取初住径捷之门，故不可云想事而已。

（壬）二、十六妙观答正受，分二：（癸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初、明韦提见土之由；次、一问答明为未来众生请见土之方法。

（癸）二、随释，分二：（子）初、明韦提见土之由；二、为未来请见土之法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韦提希：汝是凡夫，心想羸劣，未得天眼，不能远观。诸佛如来有异方便，令汝得见。

【疏】汝是凡夫，彰其分齐。不能远观，韦提实大菩萨，此会即得无生忍，示同在凡夫，心想羸劣，未得天眼，不能远照，见彼国土。有异方便，令汝得见，异方便者，即十六观。非直观名方便，以佛力故见彼国者，亦是方便也。

【钞】经未得天眼等者，问：阿那律天眼最胜，但见大千，岂有得天眼者，越十万亿土见安养乎？答：此语未得分真菩萨天眼，非二乘也。故《大经》二十二云：“菩萨所得清净天眼，异于声闻、缘觉所得。以是异故，一时遍见十方世界现在诸佛。”《大论》亦同此说。韦提实大菩萨者，此显韦提本住法身，为欲发起净土观法，故示同凡。此会即得无生忍者，即者，方将也。此会闻观，将证法忍，非谓前文说无生忍是韦提证。前文乃是通说未来众生修十六观，能得无生。人见示同凡夫之言，便谓前文是韦提证，须知即得非已得也。既云实大菩萨，乃是久证无生。如来据迹，言是凡夫，心想羸劣。劣想凡夫修之得忍，显兹妙观，能革下凡，顿成圆圣。异方便者，十六观法，奇异方便也。故《起信论》云：“修多罗说有胜方便，系念极乐，令生彼国。”非直观名方便者，谓彼依正有二方便，能令此土凡夫得见：一者修观正受方便，令心眼见；二佛神力示现方便，能令目击。既得见之由有其二种，故云非直观 名方便，佛力令见亦是方便。韦提乃得二种之见，一者将有随文作观之见，二者已蒙佛力示现见也，故云韦提见土之由。

（子）二、为未来请见土之法，分二：（丑）初、请；二、答。今初

【经】时韦提希白佛言：世尊，如我今者，以佛力故，见彼国土；若佛灭后，诸众生等，浊恶不善，五苦所逼，云何当见阿弥陀佛极乐世界？

【疏】韦提白佛如我今者下，为佛灭后众生请也。浊者，五浊。不善者，十不善。五苦者，五道非乐，故云五苦。或是五恶、五痛、五烧。五恶，杀、盗、邪淫、妄语、饮酒。如《大经》现遭厄难王法刑罚，是五痛也。五烧，即当来堕三途苦毒，名五烧。云何当见阿弥陀极乐国土，正为启请。

【钞】韦提先领示现方便而为请由，是故经云：“如我今者，以佛力故，见彼国土。”然复正请观法方便，乃以众生而为请缘，故经云：“若佛灭后，诸众生等，浊恶不善，五苦所逼，云何当见极乐世界？”五苦者，疏有二释：初以五道非乐释，二以五罪招报释。初释者，地狱烧煮苦，饿鬼饥虚苦，畜生屠割苦，人间八种苦，天上五衰苦。次释者，圣意多含，更明五恶招于二报，名出大本《无量寿经》，今云《大经》是也。疏文先列三五之名。次五恶下，释出三五，杀至饮酒，五恶因也；如《大经》下，释五痛，即华报也；五烧下，释五烧，即果报也。然其二报并无五相，各称五者，皆从五种恶因而立，故彼五文后皆结云：“是为一大恶一痛一烧。”乃至总云：“五大恶五痛五烧。”故知二五，皆从因立。

（丑）二、答，分二：（寅）初、列观分科；二、随科解释。初为二：（卯）初、列观；次、分科。今初

【疏】答中有十六观：一、日观；二、水观；三、地观；四、树观；五、池观；六、总观，观一切楼、地、池等；七、华座观；八、佛菩萨像观；九、佛身观；十、观音观；十一、势至观；十二、普往生观；十三、杂明佛菩萨观；十四、上品生观；十五、中品生观；十六、下品生观。

【钞】《义例》云：“夫三观者，义唯三种：一者从行，唯于万境观一心。万境虽殊，妙观理等，如观阴等，即其意也。二约法相，如约四谛五行之文，入一念心以为圆观。三托事，如王舍、耆阇，名从事立。借事为观，以导执情，如《方等》《普贤》，其例可识。”

问：今十六观，于三种中属何义耶？

答：既不撮乎法相入心成观，信非附法；又非借彼事义立境立观，验非托事明矣。如来直谈十六观行修证之门，正当从行也。

问：《义例》三种，皆是理观；今之十六，历依正事，何预三种耶？

答：托事附法二种三观，有事有理，且置未论。从行三观，以何义故，不得历事？既言从行，必四种行。常坐一种，纵直观理；余三三昧，岂不兼事？如《般舟》三观，历念佛事；《方等》三观，历持咒事；《法华》三观，历诵经事；《请观音》三观，历数息事；《觉意》三观，历三性事。此等历事，若非从行，摄属何耶？般舟三昧，初观足下千辐轮相，次第逆缘至肉髻相。彼观相时，即用三观。彼是从行，今那独非？况《义例》云：“唯于万境观一心。”岂今依正不唯一心？经文具列十六境相，大师但于首题示圆三观，令将此观观十六境，正是万境虽殊，妙观理等。又，今三观并诸历事三观，若非从行等者，那云三观义唯三种？

问：今经但于像观示云：“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”诸文皆无观理之语，则知佛外皆是事观。纵将此义例观十五，斯是行人用理观意。据经现文，但是事观。

答：若自依经修观入证，何须四依解说经意，制立观法？大师深得佛旨，故于首题以妙三观释能观观，以妙三身释所观佛，而云观虽十六，言佛便周。今依大师用三妙观观十六境，岂是行人自用观意？应知四种三昧，无不于事观三谛理。但《般舟》等依定散善事，《觉意》纵任善恶等事，是故偏得历事之名。若常坐等，直于三道之事而观三谛，不兼修善及纵恶事，故受理名。今经观法，岂可异于四三昧耶？故知十六，正是从行，历事观理也。应知十六，皆用三观为想相之法。三观微故，且观落日及以清水。三观渐著，乃观地、树、座、像、佛身。下去诸境，皆须三观。

（卯）二、分科

【疏】就十六观，分文为三：初六观，观其依果；次七观，观其正报；后三，明三辈九品往生也。

【钞】二、就十下分科，以十六观，三类分之：六属依报者，日标送想之方，冰表琉璃之地，虽此土物，意显彼邦，是故六观皆彼依报。七属正报者，座为三圣亲依，像类三圣真体，是故七观皆名正报。三辈之人，自此之彼，修因托质，事相不同，是故此三自为一类。

（寅）二、随科解释，分三：（卯）初、六观观依报；次、七观观正报；三、三观明三辈往生。初为六：（辰）初、日观；乃至六、总观。初为二：（巳）初、立意分科；二、随文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一、日观，示令系心。

【钞】先作日观，意令系心。凡心暗散，何能明见净土妙境？故令专想落日之形。一事系心，想之不已，其心则定。心若静细，种种观法，皆可造修。系心之法须落日者，欲令定想趣于西方，是向弥陀所居处故。

（巳）二、随文解释，分二：（午）初、总劝修观；二、正明日观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韦提希：汝及众生，应当专心系念一处，想于西方。

【疏】佛告下，略明系念，总劝修观。

【钞】经韦提希汝及众生者，韦提希等是现在机，一切众生是未来机，故知修观，不专佛世。况复韦提是发起者，正为今人请正受法，是故我佛劝众生修。修法如何，专系一处，所谓西方。

（午）二、正明日观，分三：（未）初、举所观境；二、正教观察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云何作想？凡作想者，一切众生，自非生盲，有目之徒，皆见日没。

【疏】云何下，正明作日观。一切有目皆见日没下，举所观境。

【钞】经文意者，谓昔曾见者，或现前见日欲没相，为所观境，盖以此观所被周遍。唯除生下，双目俱盲，既不识日，故莫能想。若曾有目，即今盲者，亦可修之。况现有目，见日分明，修之越易。即以所见落日为境，想之令起观中之日。

（未）二、正教观察

【经】当起想念，正坐西向，谛观于日欲没之处，令心坚住，专想不移，见日欲没，状如悬鼓。既见日已，闭目开目，皆令明了。

【疏】当起想下，正教观察。

【钞】释题观字，明妙三观。题目是总，经文是别，岂不以总而贯于别？今想落日，而能想之观，随解而进。三藏事定，能想所想，无非生灭。通教事定，能想所想，皆如幻化。别知能想，元是佛性，于想能所，次第观中。圆人妙解，知能想心本具一切依正之法。今以具日之心，缘于即心之日，令本性日，显现其前。斯乃以法界心，缘法界境，起法界日。既皆法界，岂不即空假中？圆人六根常所触对，尚须念念即空假中，岂今修观顿废此三？此犹总示。若别论三观成日功者，以根境空寂，故心日无碍。以缘起假立，故累想日生。以其心日皆法界故，当处显现。此之三观，同在一心。非一非三，而三而一，不可思议。以其圆人凡修功行，皆悉如是。若不尔者，非是圆人修事观也。通人必以如幻之心修诸事定，以验圆人用即中心，成其事观。既以妙心观于落日，此心坚住，能于本性显现日相，不唯闭目能见，开目亦皆明了。若如此者，则日观成也。

疏出二义：（申）初、除疑；次、灭障。今初

【疏】教令正观，为除疑心。大本所明，以疑惑心修诸功德生彼国者，落在边地，复受胎生，故作此观，令除疑惑也。

【钞】大本下卷云：“若有众生，以疑惑心，修诸功德，愿生彼国，不了佛智，修习善本，愿生其国。此诸众生，生彼宫殿，寿五百岁，常不见佛，不闻法，不见僧。于彼国土，而受胎生。此人宿世无有智慧，疑惑所致。”乃至“生彼宫殿，无有一念恶事。但于五百岁中，不见三宝”。故作此观，令除疑惑者，经云不了佛智，则生疑惑，疏云故作此观，令除疑惑，即显此观能了佛智。若其不用一心三观观落日者，则迷佛智，那名此观能除疑惑？日观既尔，余观例然。故知大师依乎佛智，立今观法。然十六观属顿教，故原始要终，皆用佛智。若凡小善，乃于临终回向佛智，作众恶者，须依佛智求灭罪障，此等亦名了于佛智，不生疑惑。既有乘种，生彼速得见佛闻法，预于海众，不生边地及胎宫也。

（申）二、灭障

【疏】障者，大本言：“唯除五逆、诽谤正法。”故须作观。五逆重罪，除六十劫生死罪等，下辈自论。

【钞】灭障，即五逆重罪也。彼经散善力弱，故逆谤不生。故彼经云：“若有众生，闻其名字，信心欢喜，乃至一念，至心回向，愿生彼国，即得往生，住不退转，唯除五逆、诽谤正法。”若依今经修正观者，下至日想，即能灭除五逆重罪。是知逆罪得生，必由修观。下辈自论者，下品下生观云：“除八十亿劫生死之罪。”今言六十者，恐“六”字误 。

问：既用法界以为心境，显法界日，令闭目开目常得见日，即是观行见法界理，当中三品，今何判位在名字初，属下下品？

答：理观事定相即修者，心虽不二，事杂凡情，故未伏惑，事定可成。理观忘情，伏惑方发，故别惑初伏，名观行位，见法界理。深伏乃名相似位见，分断方得真见法界。今之行者，观日观冰及观琉璃，虽用法界心境而观，而惑全未伏，凡情尚浓，方得名字见法界日，非观行位。作此判者，盖约钝根于日等观，且得定心假想之益，故在名字也。若利根者，法界日显，便能圆伏及任运除二种粗惑，岂非日观历九品耶？

问：今用理解，想日现前，纵未断惑，事定已成。据下经说，下下品人以苦逼故，不遑念佛，但十念顷，称彼佛名，心虽相续，终不可类见日定心，因何同在第九品位？

答：彼由造逆及作众恶，临终苦逼，得遇善友，为说妙法，虽不能念彼佛三身，怖地狱故，苦切称名，具足十念，既绝后恶，即乘此念，托彼莲中，名下下品。今论始行乐习三昧，亲善知识，闻法了心，本具净土依正诸法，标心具修十六观法，故先观日，令心坚住，望后诸观，此当末品。彼人虽即不成事定，而能十念称佛不散，亦为定摄；复兼临终勇决之力，故得预于第九品也。是故行相虽少不同，品位无别。

（未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为日想，名曰初观。

【疏】是为下，结也。

（辰）二、水观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二、水观。

（巳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午）初、举所观境；二、正明起观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次作水想。

【疏】初作水想者，举所观境界。

【钞】即以曾见大陂池水为所缘境。

（午）二、正明起观

【经】见水澄清，亦令明了，无分散意。既见水已，当起冰想。见冰映彻，作琉璃想。此想成已，见琉璃地，内外映彻。下有金刚七宝金幢，擎琉璃地。其幢八方，八楞具足。一一方面，百宝所成。一一宝珠，有千光明。一一光明，八万四千色，映琉璃地，如亿千日，不可具见。琉璃地上，以黄金绳，杂厕间错，以七宝界，分齐分明。一一宝中，有五百色光，其光如华，又似星月，悬处虚空，成光明台。楼阁千万，百宝合成。于台两边，各有百亿华幢、无量乐器以为庄严。八种清风从光明出，鼓此乐器，演说苦、空、无常、无我之音。

【疏】从见水澄清下，正起观行。一作水想，二变水成冰，三变冰为瑠璃，四观瑠璃以成大地，内外映彻。地下宝柱承擎，地上诸相庄严，以众宝间错其地。一一宝出杂色光明，光明成诸楼观，楼观两边有华幢，幢上多有乐器，宣说妙音也。八种清风者，彼处实无时节，若寄此八，谓除上下，余四方四维，故云八。亦可用对八卦也。

【钞】既禀圆宗，知能想心，具七大性，故以具水之心，托彼即心之水，观于本性，令水现前。并及诸相，皆于心性观令显现。经文为四：初、作水想，妙心既运，性水即生，专想澄清，令心不散；二、既见下，变水成冰，性具之法，转变自由，故可令水而作坚冰；三、见冰下，变冰为琉璃，冰想若成，琉璃可识；四、此想下，观琉璃成地。心藏具法，有何边涯。无妙观缘，隐而不发。今依佛语，顺性想之，宝地光明种种奇相，随心出现。此自六段：初、成地莹彻；二、下有下，宝幢光明；三、琉璃下，地上庄严；四、一一下，宝光楼阁；五、于台下，华幢乐器；六、八种下，风乐演法。疏实无时节等者，大本云：“彼无四时，不寒不热。及无日月，常有光明。”寄于此土四方四维有八种风，故亦顺此对有八风。然彼八风，不同此土令物生长及以衰落，但鼓自然之乐，演乎妙法之音耳。

（午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为水想，名第二观。

【疏】是为水想下，结观也。

（辰）三、地观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三、地观，文有四：一、渐想观；从若得三昧下，第二、实观；佛告下，明利益；作是观下，显观邪正。

（巳）二、随释，分四：（午）初、渐想观；二、实观；三、明利益；四、显邪正。今初

【经】此想成时，一一观之，极令了了，闭目开目，不令散失。唯除食时，恒忆此事。如此想者，名为粗见极乐国地。

【钞】渐想者，转于冰想，用表琉璃。虽复观地种种庄严，未称彼佛胜应所居。良以三观尚微，犹兼假想，故于彼地，名为粗见。

（午）二、实观

【经】若得三昧，见彼国地，了了分明，不可具说。是为地想，名第三观。

【钞】妙观功著，三昧有成，见彼胜身所依之地、庄严之相，岂可具陈。应了同居横具三土，其相非少，如诸经说。凡小善行回向求生，纵依大乘，仍是散善，故感安养净相犹劣。若今顿教心观妙宗，所见净相，永异他部。如修妙观，于同居秽，尚见尊特及实报土，岂净同居，身土一概？故今地想，妙三昧成，见庄严事，不可具说。

（午）三、明利益

【经】佛告阿难：汝持佛语，为未来世一切大众欲脱苦者，说是观地法。若观是地者，除八十亿劫生死之罪，舍身他世，必生净国，心得无疑。

【疏】前水是想，不能灭罪；地观是实，故能除断也。

【钞】疏云前水是想者，盖托此方水成冰事，表彼宝地，但是假想，故名粗见；今成三昧，实见彼地，则名实观。言假想不能灭罪，斯是大师顺经策进，令其行者速成三昧，非是假想全不灭罪。何以知然？日观尚类下品下生灭罪之数，岂粗见地全不除愆？

（午）四、显邪正

【经】作是观者，名为正观；若他观者，名为邪观。

【钞】四作此下，显邪正。观与经合，则称性见，名为正观；见相乖经，是发魔事，故名邪观。下去皆然。

（辰）四、树观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四、树观，文三：初、明结前生后；次、观宝树下，正明观行；是为下，结。正观中有五：一、明树体；二、明庄严相；三、明生法；四、有大光明下，现佛国土；五、见树茎叶下，结观也。

（巳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午）初、结前生后；二、正明观行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地想成已，次观宝树。

（午）二、正明观行

问：日观、水观，皆先立境，地、树等观，何不云耶？

答：别论水、日有曾见相，可指为境。地、树已下，非曾睹对，将何为境？若通论者，皆得有境。何者？诸观皆用教所示相，忆持在心，为所缘境，仍了能观本具此法。托境想成，令性具法，发明心目，是故心观及所发相，一一皆三。故知通论，皆得有境。

此文为五：（未）初、明树体；二、明庄严相；三、明生法；四、现佛国土；五、结观。今初

【经】观宝树者，一一观之，作七重行树想，一一树高八千由旬。其诸宝树，七宝华叶，无不具足。

【钞】下之庄严及生法等皆是能依，今一一树八千由旬即所依体。

（未）二、明庄严相

【经】一一华叶作异宝色，琉璃色中出金色光，玻璃色中出红色光，玛瑙色中出砗磲光，砗磲色中出绿真珠光。珊瑚、琥珀、一切众宝以为映饰。妙真珠网弥覆树上，一一树上有七重网，一一网间有五百亿妙华宫殿，如梵王宫。

【钞】琉璃，具云吠琉璃耶，此云不远。谓西域有山，去波罗奈城不远，此宝出彼，故以名之。玻璃，正云窣坡致迦，其状少似此方水精，然有赤白者。

（未）三、明生法

【经】诸天童子自然在中。一一童子，五百亿释迦毗楞伽摩尼以为璎珞。其摩尼光照百由旬，犹如和合百亿日月，不可具名。众宝间错，色中上者。此诸宝树，行行相当，叶叶相次。于众叶间，生诸妙华，华上自然有七宝果。一一树叶，纵广正等二十五由旬。其叶千色，有百种画，如天璎珞。有众妙华，作阎浮檀金色。如旋火轮，宛转叶间，涌生诸果，如帝释瓶。

【钞】生即众生，诸天童子也。以生对诸庄严之事，皆称为法。释迦毗楞伽，此云能胜。摩尼，正云末尼，此翻离垢，言此宝光净，不为垢秽所染；又翻增长，谓有此宝处，必增其成德。旧云翻为如意、随意，此皆义译也。色中上者，谓摩尼之光，间杂众宝，色像殊妙，最上无过也。阎浮檀金，阎浮，具云染部捺陀。此是西域河名，近阎浮捺陀树，其金出彼河中。此则河因树立称，金由河得名。如帝释瓶者，帝释，具云释迦因陀罗，此云能主，言其能为天主。言瓶者，《释论》第十五云：“有人常供养天。其人贫穷，一心供养，满十二岁，求索富贵。天愍此人，自现其身而问之曰：‘汝求何等？’答：‘我求富贵，欲令所愿皆得。’天与一器，名曰德瓶，而语之言：‘所须之物，从此瓶出。’其人得已，应意所欲，无所不得。”今此妙华涌出诸果，如彼天瓶出种种物，故以喻之。

（未）四、现佛国土

【经】有大光明化成幢幡、无量宝盖。是宝盖中，映现三千大千世界一切佛事，十方佛国亦于中现。见此树已，亦当次第一一观之。

【钞】非独现一大千，十方佛剎亦于中现。树观若发，转观佛土，亦应不难。

（未）五、结观

【经】观见树茎、枝叶、华果，皆令分明。

【钞】虽因光盖见十方土，然从树起，故须结末而归其本。

（午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为树想，名第四观。

【钞】此乃结树，当第四观。

（辰）五、池观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疏科；二、释经。今初

【疏】第五、池观，中有五：一、明池体；二、明池相；三、明随心适意；四、明利益；第五、结观。

（巳）二、释经，分五：（午）初、明池体；二、明池相；三、明随心适意；四、明利益；第五、结观。今初

【经】次当想水。欲想水者，极乐国土有八池水。

【钞】体义同树。

（午）二、明池相

【经】一一池水，七宝所成。其宝柔软，从如意珠王生，分为十四支。一一支作七宝妙色，黄金为渠，渠下皆以杂色金刚以为底沙。一一水中有六十亿七宝莲华，一一莲华团圆正等十二由旬。

【钞】支派、金渠、底沙、莲华，皆是八池奇妙之相。

（午）三、明随心适意

【经】其摩尼水流注华间，寻树上下。

【疏】摩尼者，如意珠也。

【钞】论其宝水，称适人情，自然上树，然后流下，故《上生经》明兜率宫有水，游梁栋间，与此同也。

（午）四、明利益

【经】其声微妙，演说苦、空、无常、无我诸波罗蜜，复有赞叹诸佛相好者。如意珠王涌出金色微妙光明，其光化为百宝色鸟，和鸣哀雅，常赞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。

【钞】即水声说法，增人观慧也。苦空等，是说小；诸度相好，是说大。又赞念佛法僧，则令人深观三宝也。说法既分大小，验此三宝，亦赞别体、同体之殊。《涅槃经》中，琉璃光菩萨欲来此土，先放光明，非青现青。文殊言：“此光明者，即是智慧。”大师引此立有分别色。若心若色，唯是一色。今水声说法，光明化鸟，岂不彰于有分别色？色能造心，色具于心，唯是一色耶？须知万法唯心，尚兼权教，他师皆说；一切唯色，但在圆宗，独从吾祖，以变义兼别，具唯属圆故。

（午）第五、结观

【经】是为八功德水想，名第五观。

【疏】八功德者，轻、清、冷、软、美、不臭、饮时调适、饮已无患。清是色入，不臭香入，轻、冷、软是触入，美是味入，调适、无患是法入。

【钞】疏释八德，而对五入，并前说法，即声入也。虽成六入，无非妙境，故令行者速证无生。

（辰）六、总观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疏科；二、经文。今初

【疏】第六、总观，中有四：众宝国土下，明总观，初宝楼、二树、三地、四池，观楼中，初正观楼、次观上及虚空中诸音乐声，结成观想，名为粗见；从是为下，二、结；从若见下，第三、利益；作是观下，第四、显观邪正。

（巳）二、经文，分四：（午）初、明总观；二、结；三、明利益；四、显观邪正。初又二：（未）初、观宝楼；二、结成。初又二：（申）初、正明观楼；二、二处乐声。今初

【经】众宝国土，一一界上有五百亿宝楼。

（申）二、二处乐声

【经】其楼阁中，有无量诸天作天伎乐。又有乐器悬处虚空，如天宝幢，不鼓自鸣。此众音中，皆说念佛、念法、念比丘僧。

【钞】即楼中天作及空里自鸣，此乐音中，皆诠三宝微妙观门。

（未）二、结成

【经】此想成已，名为粗见极乐世界宝树、宝地、宝池。

【钞】最初系念，且寄此土落日及冰以为方便。次观彼国地、树、池、楼，应知此四，得后后者必得前前，故楼观成，四事都现。是故至此得总观名。虽云总见，若望后观，此犹约略，故曰粗见。

（午）二、结

【经】是为总观想，名第六观。

（午）三、明利益

【经】若见此者，除无量亿劫极重恶业，命终之后，必生彼国。

【钞】除无量亿劫极重恶业者，华座中云除五万亿劫罪，前地观除八十亿劫。然其灭罪多少之数，皆是佛智如量言之，非是初心所能思议，但可信奉而已。

（午）四、显观邪正

【经】作是观者，名为正观；若他观者，名为邪观。

（卯）次、七观观正报，分二：（辰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七、明佛身，中有四：第一、佛告下，敕听许说；第二、从说是语时下，明佛现身相；第三、从时韦提下，为未来请；第四、佛告下，酬请广明。

（辰）二、随释，分四：（巳）初、敕听许说；二、佛现身相；三、为未来请；四、酬请广明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谛听谛听！善思念之，吾当为汝分别解说除苦恼法。汝等忆持，广为大众分别解说。

（巳）二、佛现身相

【经】说是语时，无量寿佛住立空中，观世音、大势至，是二大士侍立左右。光明炽盛，不可具见，百千阎浮檀金色不得为比。

（巳）三、为未来请

【经】时韦提希见无量寿佛已，接足作礼，白佛言：世尊，我今因佛力故，得见无量寿佛及二菩萨，未来众生当云何观无量寿佛及二菩萨？

（巳）四、酬请广明，分二：（午）初、别从酬请列五；二、通就所观释七。今初

【疏】佛身五种观门：第一、观华座；第二、观像；第三、观佛身；第四、观观音；第五、观势至。

【钞】韦提因睹三圣，乃为未来请三圣观。如来酬请，须示五门。何者？既欲观佛，佛必坐座，故先观座。又，真佛难观，要须想像，使心流利。是故答三，陈兹五观，而独标佛者，以主包徒也。

（午）二、通就所观释七。具论正报，须依前科照于七境。文七：（未）初、第七华座观；乃至第十三、杂观。初为二：（申）初、疏科；二、经文。今初

【疏】初、华座中有五：一、明成座法用，并辩其相；二、一一金色下，明能随机利物；三、是为华想下，结观；四、阿难如此华下，明由愿力所成；五、若欲念彼佛下，明未来利益。

（申）二、经文，分五：（酉）初、成座法用及辩相；二、明能随机利物；三、结观；四、明由愿力所成；五、明未来利益。初为二：（戌）初、明法用；二、辩相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韦提希：欲观彼佛者，当起想念，于七宝地上，作莲华想。

【钞】法用，谓观法之用也。以由理具，方有事用。能想之心，何法不具？依圣言境，就性而观，华座庄严，不现而现。

（戌）二、辩相。即法用所成华座众相也。文四：（亥）初、华色数量；二、华间珠光；三、华台宝网；四、宝幢庄严。今初

【经】令其莲华，一一叶上，作百宝色，有八万四千脉，犹如天画。脉有八万四千光，了了分明，皆令得见。华叶小者，纵广二百五十由旬。如是莲华，具有八万四千叶。

（亥）二、华间珠光

【经】一一叶间有百亿摩尼珠王以为映饰。一一摩尼珠放千光明，其光如盖，七宝合成，遍覆地上。

（亥）三、华台宝网

【经】释迦毗楞伽宝以为其台。此莲华台，八万金刚甄叔迦宝、梵摩尼宝、妙真珠网以为校饰。

【钞】甄叔迦者，此云赤色。西域有甄叔迦树，其华赤色，形大如手。此宝色似此华，因以名焉。

（亥）四、宝幢庄严

【经】于其台上，自然而有四柱宝幢。一一宝幢如百千万亿须弥山，幢上宝幔如夜摩天宫，复有五百亿微妙宝珠以为映饰。一一宝珠有八万四千光，一一光作八万四千异种金色。

【钞】须弥山者，此云妙高，亦曰安明。夜摩天者，具云须夜摩，此云善时。以彼天光明无昼夜之别，故曰善时。应知能观三观转深，所发胜相渐大。如前宝树，止高八千由旬；今之华座台上宝幢，自如万亿须弥，验其座体，极为高大，故知妙境随观增明矣。

（酉）二、明能随机利物

【经】一一金色，遍其宝土，处处变化，各作异相，或为金刚台，或作真珠网，或作杂华云，于十方面，随意变现，施作佛事。

【钞】座观若成，十方佛事随观皆睹。

（酉）三、结观

【经】是为华座想，名第七观。

（酉）四、明由愿力所成

【经】佛告阿难：如此妙华，是本法藏比丘愿力所成。

【钞】彼佛因中作菩萨比丘，名为法藏，于世自在王佛所发四十八愿，取此净土摄诸众生。今愿力成，故令所依华座若此。

（酉）五、明未来利益

【经】若欲念彼佛者，当先作此华座想。作此想时，不得杂观，皆应一一观之，一一叶、一一珠、一一光、一一台、一一幢，皆令分明，如于镜中，自见面像。此想成者，灭除五万亿劫生死之罪，必定当生极乐世界。作是观者，名为正观；若他观者，名为邪观。

（未）二、第八佛菩萨像观，分二：（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八、明像想，中有三：初、泛明诸佛法身自在，从心想生；二、是故应当下，偏观彼弥陀，并示观行；三、作是观者下，明修观获利也。

（申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酉）初、泛明诸佛法身从心想生；二、偏观彼弥陀，并示观行；三、明修观获利。今初

欲想佛身，须知观体。体是本觉，起成能观。依体立宗，斯之谓矣。须知本觉乃是诸佛法界之身，以诸如来无别所证，全证众生本性故也。若始觉有功，本觉乃显，故云法身从心想生。又复弥陀与一切佛，一身一智，应用亦然。弥陀身显，即诸佛身；诸佛相明，即弥陀体。是故泛明生诸佛身，以为观察弥陀观体。疏约三义释此经文：（戌）初、释初八句；二、释中二句；三、释后二句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见此事已，次当想佛。所以者何？诸佛如来是法界身，入一切众生心想中。是故汝等心想佛时，是心即是三十二相、八十随形好。

释分二：（亥）初、约感应道交释；二、约解入相应释。初又二：（壹）初、明佛入生心；二、相随物现。今初

【疏】法界身者，报佛法性身也。众生心净，法身自在，故言入众生心想中，如似白日升天，影现百川。

【钞】报佛法性身者，满足始觉，名为报佛；究显本觉，名法性身。始本既冥，能起应用，然须能感，应方现前。今论三观净心念佛，方名能感，故云众生心净，法身自在。此二道交，是为入义。复以白日升天，喻始合本；影现百川，喻应入净想。

（壹）二、相随物现

【疏】即是三十二相、八十种好，明佛身自在，能随物现。前明佛菩萨，此显能随也。

【钞】三十等者，牒经是故汝等已下文也。明佛下，释义。由法报冥，故应用自在。有净心感，悉能示现。前明佛菩萨者，即指诸佛是法界身之文也。而言菩萨者，以法界身通分证故，故兼菩萨。意明前虽显示法身入心，未明随观现身之相。今明观佛相好，佛以相好随心观现，故云此显能随也。

（亥）二、约解入相应释

【疏】又，法界身是佛身，无所不遍，法界为体。入一切众生心想中者，得此观佛三昧，解入相应，故言入心想中也。

【钞】前明感应道交，恐谓佛体异众生体，感召方入。今祛此见，故云佛身无所不遍。既法界无外，岂少异众生？若尔，佛体本遍，全是众生色心依正，何故经云入众生心？然虽全是，而众生迷背，是故佛体成出离义。今得观解契合佛体，是故佛体入观解心，故得名曰解入相应。斯乃始觉解于本觉，是故本觉入于始觉。

问：解入相应，释之方的，此义即足，何须前约感应释耶？

答：今之心观，非直于阴观本性佛，乃托他佛显乎本性，故先明应佛入我想心，次明佛身全是本觉。故应佛显，知本性明。托外义成，唯心观立。二释相假，是今观门。故感应释，阙之不可。

（戌）二、释中二句

【经】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

释分二：（亥）初、作是别明；二、作是共释。初为二：（壹）初、约能感能成释作；二、约即应即果释是。今初

【疏】是心作佛者，佛本是无，心净故有；亦因此三昧心，终成作佛也。

【钞】作有二义：一、净心能感他方应佛，故名是心作佛。言佛本是无者，法身妙绝，无有色相，迭相见故。心净故有者，众生净心，依于业识，熏佛法身，故见胜应妙色相也。二、三昧能成己之果佛，故云亦因等也。复名是心作佛，初作他佛，次作己佛。

（壹）二、约即应即果释是

【疏】是心是佛者，向闻佛本是无，心净故有，便谓条然有异，故言即是。心外无佛，亦无佛之因也。

【钞】是亦二义：一、心即应佛，故名是心是佛。向闻等者，佛体无相，心感故有。是则心佛及以有无，条然永异。经泯此见，故言心是应佛，心外无佛。二、心即果佛，故名是心是佛，即亦无佛之因一句也。既心是果佛，故无能成三昧之因也。众生心中，已有如来结跏趺坐，岂待当来方成果佛？初是应佛，二是果佛，此乃消释经疏之文。

若论作是之义者，即不思议三观也。何者？以明心作佛故，显非性德自然有佛；以明心是佛故，显非修德因缘成佛。应知外道诸句，三教四门所有思议，不出因缘及自然性，故《佛顶经》明乎七大，皆如来藏循业发现，一一结云：“世间无知，惑为因缘及自然性。皆是识心分别计度，但有言说，都无实义。”彼云世间，该于九界。今于一念妙观作是，能泯性过。即是而作，故全性成修，则泯一切自然之性；即作而是，故全修即性，则泯一切因缘之性。若其然者，何思不绝？何议不忘？既以作是绝乎思议，复以作是显于三观。以若破若立，皆名为作，空假二观也；不破不立，名之为是，中道观也。全是而作，则三谛俱破，三谛俱立，名一空一切空，名一假一切假也；全作而是，则于三谛俱非破非立，名一中一切中也。即中之空假名作，能破三惑，能立三法，故感他佛三身圆应，能成我心三身当果。即空假之中名是，则全惑即智，全障即德，故心是应佛，心是果佛。故知作是一心修者，乃不思议三观。十六观之总体，一经之妙宗，文出此中，义遍初后。是故行者当用此意修净土因，不可不知，故今略释。

（亥）二、作是共释，分二：（壹）初、约始终释；二、约当现释。今初

【疏】始学名作，终成即是佛。

【钞】若论六即，皆作皆是；今辩修证，作是须分。始则名字、观行、相似三位，修而未证，故且名作；终则分证、究竟，任运真觉，得名为是。意存拣滥，故有此释。

（壹）二、约当现释

【疏】若当现分别，诸佛法身与己同体，现观佛时，心中现者，即是诸佛法身之体，名心是佛；望己当果，由观生彼，名心作佛也。

【钞】以现释是，以当释作，为令即心见佛法体，以此现因而证当果。故以心佛同体，名心是佛；观生彼果，名心作佛。意在即心念佛及令慕果修因，故有此释。

（戌）三、释后二句

【经】诸佛正遍知海从心想生。

【疏】正遍知海从心想生者，以心净故诸佛即现，故云生也，亦因此观佛三昧出生作佛。

【钞】三智融妙，名正遍知。无量甚深，故喻如海。斯乃究竟圆明大觉，与我心体无二无别。今依顿教，即三惑染，修圆净心，能生诸佛正遍知海，此约他释心生也。若依此心，能成当果，此约己佛释心生也。

（酉）二、偏观彼弥陀并示观行，分二：（戌）初、令偏观；二、示观法。今初

【经】是故应当一心系念、谛观彼佛多陀阿伽度、阿罗诃、三藐三佛陀。

【疏】多陀阿伽度，或明十号、无量名号等，此中略举三号，即如来、应供、正遍知。天竺三名相近，阿罗诃翻应供，阿罗汉翻无生，阿卢汉翻杀贼。

【钞】经是故应当者，上已明示心感诸佛，心即诸佛。以是义故，知可即心而观弥陀。心尚能作诸佛，岂不感于弥陀？心尚即是诸佛，岂不即是弥陀？应知弥陀与一切佛不多不少，诸佛乃即一之多，弥陀乃即多之一。一心系念、谛观彼佛者，即一心三观也。但云谛观，那云三观？以所观境列三号故，显于能观，知是三观。何者？多陀阿伽度，此云如来；阿罗诃，此云应供；三藐三佛陀，此云正遍知。此之三号，即召三德。今就所观，义当三谛：正遍知即般若，真谛也；应供即解脱，俗谛也；如来即法身，中谛也。以三德为三谛，三一圆融，不一不异。此谛与观，名别体同，绝思绝议。此乃复见弥陀观体，当以此观观像观真。疏释三号，其文可见。

问：像观文中示心作佛，示心是佛，复以三号显于三谛。妙观既立，可用此法观下诸境。其落日观至华座观，佛既未示三观之式，何得行人预用兹观？

答：佛对当机，示观前后，全由圣意，非凡所知。灭后之人，欲修观行，所用法则，须凭四依。大师释题，能观之观既论三观，题目是总，经文是别，岂不以总而贯于别？况云观佛，十六俱包。今依天台修习教观，不凭智者，更托何人？如《般舟》三观妙门，《普贤》六根悔法，皆于定内见圣方宣。而大师教人预习精熟，方入道场。何不疑之，那独责此？且禀斯宗者，若闻若思，不离三观，须于动静，用空假中，立一切行。若其然者，今何不用空假中心，想乎日、冰及地、树等种种相耶？如心想日，以何力故，日想现前？《般舟经》云：“我所念即见心作佛，心自见心。心者不知心，心有想则痴，心无想则泥洹。”彼经初心以佛相为境，故言心作佛等。今之初心既先观日，岂不得云心作日、心自见心等耶？《止观》以彼经此文示于中观，中观若立，三观自成。如此观日，方依此疏修日观也。况一切法皆是佛法，何得依报非佛法耶？

（戌）二、示观法，子科分经为四：（亥）初、观佛像；二、观二菩萨；三、像放光；四、行者闻法。初为二：（壹）初、正明像观；二、因像见土。今初

【经】想彼佛者，先当想像。闭目开目，见一宝像，如阎浮檀金色，坐彼华上。

【钞】既是具足三号之像，理合于像照空假中。如见此方泥木之像，尚须体达性若虚空，三身宛然，四德无减，观中宝像，岂可不然？若于像观不达三谛，次观真佛，宁见三身？

（壹）二、因像见土

【经】见像坐已，心眼得开，了了分明。见极乐国七宝庄严，宝地宝池，宝树行列，诸天宝幔弥覆其上，众宝罗网满虚空中。见如此事，极令明了，如观掌中。

【钞】像观既成，心眼开发，广见依报地、树诸相。应知树等出过前树无数倍也。何者？以今宝像，必称华座，座像高胜，树合覆之。皆由妙观转深，故使所观愈胜。

（亥）二、观二菩萨

【经】见此事已，复当更作一大莲华在佛左边，如前莲华，等无有异。复作一大莲华在佛右边。想一观世音菩萨像坐左华座，亦作金色，如前无异。想一大势至菩萨像坐右华座。

【钞】三圣设化，动静必俱。一主二臣，非并非别。表乎三法，三一妙融。真身既然，像合相似。观二足佛，令妙观成三。

（亥）三、像放光，分二：（壹）初、明光照诸树；二、明树皆三像。今初

【经】此想成时，佛菩萨像皆放光明。其光金色，照诸宝树。

（壹）二、明树皆三像

【经】一一树下亦有三莲华，诸莲华上各有一佛二菩萨像，遍满彼国。

（亥）四、行者闻法，分二：（壹）初、明因定闻；二、明与经合。今初

【经】此想成时，行者当闻水流光明及诸宝树、凫雁鸳鸯，皆说妙法，出定入定，恒闻妙法。

（壹）二、明与经合

【经】行者所闻，出定之时，忆持不舍，令与修多罗合。若不合者，名为妄想；若与合者，名为粗想见极乐世界。是为像想，名第八观。

【疏】令与修多罗合者，观行之时，令与教法相应，故言合也。又解，与十二部经教合。入定是修多罗，出定之时，心与定合，故云与修多罗合也。

【钞】此文疏有二释：初须定与教合，二须散与定合。初义者，谓出定忆持定中闻法，须与经中所说符契，故云令与教法相应。次意者，谓心虽出定，对彼五尘，须息爱憎，净乎身口。三业若尔，虽不住定，亦闻法音。故云出定入定，常闻妙法。言与十二部经教合者，以十二部总称修多罗，同名为经。三藏分之，经诠定学，律诠戒学，论诠慧学，故名经为定。与修多罗合，是与定合。经若不合名妄想者，若定不合经，若散不合定，皆是发于魔事，全非像观禅定，故名妄想。若已合，名粗想见极乐界者，谓以经验定无差，出定与在定相似，得名粗想见彼国界。

问：见此妙事，那名粗想？

答：以像望真，须分粗妙。此想乃是佛观方便，岂可全同真佛观耶？

（酉）三、明修观获利

【经】作是观者，除无量亿劫生死之罪，于现身中，得念佛三昧。

【钞】像想若成，真观可获，故于现身得念佛三昧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四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五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（未）三、第九佛身观，分二：（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九、观佛真法身，中有五：一、明结上；第二、次当更观下，正观佛身；第三、从作是观下，正明观于佛心；第四、从作此观者舍身他世下，举利劝修；第五、从作是观者下，显观邪正。

【钞】真法身者，前观宝像，则似佛身；今对彼似，故名为真。然此色相是实报身应同居土，亦名尊特，亦名胜应，而特名法身者，为成行人圆妙观也。良以报应属修，法身是性，若渐教说，别起报应二修，庄严法身一性；若顿教诠，报应二修全是性具，法身一性举体起修，故得全性成修，全修在性，三身融妙，指一即三。

问：既言指一即三，但名为应，自摄二身，何故疏文立法身称？

答：若言报应，恐滥别修，归于别教。今以报应名为法身，即显三身皆非修得，故今家生身、应身、报身、法身对藏、通、别、圆。行者应知圆宗大体，非唯报应称为法身，亦乃业惑名为理毒，三观十乘名性德行，慈悲与拔，性德苦乐。今之胜应称为法身，显示妙宗，其旨非浅。须祛滞想，方见旨归。

（申）二、随释，分五：（酉）初、明结上；二、正观佛身；三、正观佛心；四、举利劝修；五、显观邪正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此想成已。

（酉）二、正观佛身。既指报应名为法身，即显弥陀三身具足。既为妙境，但是法身。行人心观，即空假中。空假是二修，中观是一性。修性冥妙，三观圆融。既为能观，但是般若。境观相契，见尊特身。虽具三身，但名解脱。此则以三照三，故发现三。合此三三，只是一三。三不定三，同在一念。一念无念，三三宛然。如此方名修心妙观。此观能令四土皆净，若不尔者，非是顿教所诠妙观。当以此观观弥陀身。子科分经为三：（戌）初、总标略列；二、正观佛身相；三、明观成能见。今初

【经】次当更观无量寿佛身相光明。

（戌）二、正观佛身相，分四：（亥）初、观身色；二、观身量；三、观身光；四、观相好。今初

【经】阿难当知，无量寿佛身如百千万亿夜摩天阎浮檀金色。

（亥）二、观身量

【经】佛身高六十万亿那由他恒河沙由旬。眉间白毫，右旋宛转，如五须弥山。佛眼如四大海水，青白分明。

疏释分二：（壹）初、略消经文；二、商较分量。今初

【疏】观身大小，高六十万亿那由他恒河沙由旬，毫相如五须弥山。须弥山举高三百三十六万里，纵广亦尔，彼佛毫相，过此五倍。

（壹）二、商较分量，分二：（贰）初、以眼度身；二、定经斥译。今初

【疏】眼如四大海水，准眼量以度身，身量太长。世人身长七尺者，眼长一寸余。四大海水，一海八万四千由旬，四海合三十三万六千由旬。身过其眼五十六亿倍，假令极多，无出万倍，何缘佛身得长六十万亿那由他恒河沙由旬？

（贰）二、定经斥译

【疏】准眼定身，正六十万亿那由他由旬。言恒河沙者，译人谬耳。

（亥）三、观身光。然观色量及相好光明，皆须用前是心作佛、是心是佛而为观法。以心作佛故，能观所观，破立宛尔。破则三惑三智皆荡，立则三谛三观皆成。非此破立，则非净心作佛义也。以心是佛故，忘能忘所，非破非立。作是一念，遮照同时。此则即观无观，用无作行，修念佛定。此法乃是观佛要术，今若不用，宣示奚为？此术不施，胜相不发。观光分四：（壹）初、毛孔光；二、观圆光；三、光中化佛；四、化佛侍者。今初

【经】身诸毛孔演出光明，如须弥山。

（壹）二、观圆光

【经】彼佛圆光如百亿三千大千世界。

（壹）三、光中化佛

【经】于圆光中，有百万亿那由他恒河沙化佛。

（壹）四、化佛侍者

【经】一一化佛亦有众多无数化菩萨以为侍者。

（亥）四、观相好，分二：（壹）初、正示相好身；二、光明摄生。今初

【经】无量寿佛有八万四千相，一一相中各有八万四千随形好，一一好中复有八万四千光明。

【钞】总相别相、总好别好、总光别光，此三总别，皆云八万四千者，即彰显德，故成此数。佛居凡地，具于八万四千尘劳。于此尘劳，皆见实相。理智既合，故能示现相好光明，故节节云八万四千。行人今观，知心即是，能于尘劳，皆即佛相。

（壹）二、光明摄生

【经】一一光明遍照十方世界念佛众生，摄取不舍。

【钞】生佛体同，虽土广生多，摄无一失。观佛心处，还释此文须摄之意。

（戌）三、明观成能见，分二：（亥）初、见一佛；二、见诸佛。今初

【经】其光相好及与化佛不可具说，但当忆想，令心眼见。

（亥）二、见诸佛

【经】见此事者，即见十方一切诸佛。以见诸佛故，名念佛三昧。作是观者，名观一切佛身。

【钞】中观见佛，佛体圆融。一即一切，同尊特身，故观一佛能见诸佛。

（酉）三、正观佛心，分三：（戌）初、因身见心；二、正示心体；三、引文广释。今初

【经】以观佛身故，亦见佛心。

【疏】眼见佛身，即见佛心。身由心起，故见身即见心。由见身，心想转明，故得见佛心。

【钞】疏有二释：初约如来由大悲心起胜应身，故令行者观身见心；由见身下，二约行者观想明，故得见佛心。所以明者，由观佛身，是故二意皆是由色而见于心。以心无形，由色表故。以圆人所观色心不二，既见微妙色，岂隔大悲心？故《胜鬘》云：“如来色无尽，智慧亦复然。”既三种慈体是三谛，今三观明，故三慈显。以用果法为观行故，故于位位见佛色心。

（戌）二、正示心体

【经】佛心者，大慈悲是。

【疏】佛心者，大慈悲心是。

【钞】若匪无缘，慈悲不大。

（戌）三、引文广释

【经】以无缘慈摄诸众生。

分三：（亥）初、牒经引论以明文意；二、却牒前经以对初慈；三、正以无缘会释经义。今初

【疏】以无缘慈普摄众生，《释论》云：慈有三种：一、众生缘，无心攀缘一切众生，而于众生自然现益。如《涅槃经》：“我实不往，慈善根力能令众生见如斯事。”二、法缘者，无心观法，而于诸法自然普照，如日照物，无所分别。三者、无缘，无心观理，而于平等第一义中自然安住，以无缘慈摄诸众生，辩佛心相也。

【钞】问：经文但云以无缘慈摄诸众生，疏中何故兼明生法，皆云无心？

答：起三慈者，由三观智照三谛也。照真即起法缘之慈，照俗即起众生缘慈，照中即起无缘之慈。此三谛慈，浅不具深，深必具浅，故照真俗，未必照中；若能照中，必具真俗。故次第生法，不即无缘；今无缘慈，合具生法。岂但具二，亦乃俱深。故今生法，皆云无心。故《涅槃》云：“慈若有无，非有非无，如是之慈，非诸声闻、辟支佛等所能思议。”当知三慈，其体本一，非三非一，而三而一，如是方名佛心慈也。此自分三：

初、众生缘慈。三无差别，今尽现前。心与众生，能所既绝，无我心想缘他众生，而一切众生与我同体。十界因果不离一心，而此一心是慈体故，十界苦集，四种道灭，能于一时任运与拔。故云无心攀缘，自然现益，如《涅槃》下《梵行品》文也。然彼经如来凡说八事：一、伏醉象；二、降力士；三、化卢至；四、度女人；五、涂割疮；六、摩调达；七、救群贼；八、医释女，一一皆结云：“慈善根力，见如是事。”今文云我实不往者，即引第五涂割疮文。文现一处，意通诸缘。言割疮者，经云：“波罗奈城有优婆夷，名摩诃斯那达多。夏九十日，屈请众僧，奉施医药。有一比丘身婴重病，良医诊之，当须肉药。若不得者，命将不全。是优婆夷寻自取刀，割其股肉，切以为羹，施病比丘，服已病差。女人患疮苦恼，发声称佛。我在舍卫闻其音声，于是女人起大悲心。是女寻见我持良药，涂其疮上，还复如本。善男子！我于尔时实不往至波罗奈城持药涂彼，当知皆是慈善根力令彼女人见如是事。”今云我实不往者，正引此缘。不言女人而言众生者，通收十界众生，不以文害意也，即俗谛慈也。《涅槃》云：“慈之所缘一切众生，如缘父母、妻子、亲属。以是义故，名众生缘。”以缘十界同在一心，故非次第生缘慈也。

二、法缘慈。十界缘起，是三谛法，不离一心，唯佛究尽。境相既寂，能观亦忘，是故得云无心观法。而毕竟空智照此三谛，不受一尘。此智自然照破众生三谛惑者，或为众生说斯空慧，皆令得离有相之苦，证真实乐。此即不思议真谛慈悲，名为法缘。故《涅槃》云：“不见父母、妻子、亲属，见一切法皆从缘生，是名法缘。”不见之言，须忘十界，是佛法缘也。

三、无缘慈。以佛性中成究竟智，有何别理为心所缘？故云无心观理。境智既泯，空有又忘，无住无依，绝思绝议，此名安住第一义中。心既无缘，慈乃周遍，入众生性，称为内熏；或为现身，说第一义，称为外熏。以此摄生，名无缘慈。

（亥）二、却牒前经以对初慈

【疏】念佛众生摄取不舍者，若为佛慈悲所护，终得离苦，永得安乐。《释论》云：“譬如鱼子，母若不念，子则烂坏。”众生亦尔，佛若不念，善根则坏。

【钞】即前正观佛身光明摄生之文也。虽与无缘慈体不别，若约义辩，为门不同。是故此慈，念佛众生摄取不舍，终令离苦，永得安乐。此从感应，生佛相关，顺于俗谛，名生缘慈。故举鱼母念子不失，喻此慈相也。

（亥）三、正以无缘会释经义

【疏】今明无缘慈者，诸佛所被，谓心不住有无，不依三世，知缘不实。以众生不知故，实相智慧令众生得之，是为无缘也。

【钞】既与生缘为门有异，须辩慈相不同前二。故生法慈约次第论，则两二乘及偏菩萨有修证分。若此无缘，唯圆唯极。今约极显，故云诸佛所被。不住有无者，正与生法辩不同相。生缘妙有，法缘妙空，今是妙中，故云无缘，中必无缘故也。不依三世者，此之慈悲非四相故。知缘不实者，了苦乐事即性德故。以众生等者，此慈所被，令众生发即境之智，方乃名得实相智慧。得此智者，方终离苦，得于永乐，故与前慈门异益等。若对法缘，益以实慧，故一切空。是故三慈益物不异，疏不云者，略也。

（酉）四、举利劝修，子科分三：（戌）初、正举益劝；二、的示观法；三、就观结成。今初

【经】作此观者，舍身他世，生诸佛前，得无生忍，是故智者应当系心谛观无量寿佛。

得生极乐，则见十方一切诸佛，故云生诸佛前。法身观成，已入相似，是故至彼即证无生，别圆地住也。疏释分四：（亥）初、牒释；二、喻显；三、结示；四、引证。今初

【疏】舍身他世，生诸佛前，以修念佛三昧故，发见佛愿，生生常值。

（亥）二、喻显

【疏】如人习巧，从少至长，所作遂妙。

【钞】习巧如修观，从少至长，喻观有微著；所作遂妙，喻生彼土，亲见真法。然且分喻是心作佛，行者应以是佛与作佛义一念圆照，方合今经由观见佛。

（亥）三、结示

【疏】以随念佛三昧故，得生无量寿佛国。

（亥）四、引证

【疏】故《般舟经》云：“众生问佛：‘何因缘得生此国？’弥陀佛答：‘以修念佛三昧得生我国也。’”

（戌）二、的示观法

【经】观无量寿佛者，从一相好入，但观眉间白毫，极令明了。见眉间白毫相者，八万四千相好自然当现。

【钞】相有八万，都想难成，故令但观眉间毫相，如五须弥。此观若成，八万皆现，此为要门也。

疏释二：（亥）初、牒经；二、正示。今初

【疏】从一相好入，但观眉间白毫者。

（亥）二、正示，分四：（壹）初、引他文示二种毫量；二、据此经明凡心难及；三、正示初心从易现观；四、剋示观成称彼而见。今初

【疏】如《观佛三昧经》云：“释迦如来眉间白毫者(云云)。”《宝性论》明佛毫相在两眉间，阔三百六十万里，方圆亦然。

【钞】此明释迦胜劣两相，以例弥陀。经明劣相，论明胜相。云云者，即前疏云：“长一丈五尺，毫有八楞，周围五寸。”

（壹）二、据此经明凡心难及

【疏】故文云：“无量寿佛身量无边，非是凡夫心力所及。”

【钞】即第七杂观中经文也。

（壹）三、正示初心从易现观

【疏】正可取如释迦毫相大小现观。

【钞】斯是大师别示初心，即观佛相入门要术也。若从落日、水、冰方便，次入地、树、座、像等观，心得流利，观已宏深，此之行人自可称彼毫量而观，使八万相自然而现。故知令观劣应毫相，乃为未修前诸观者及以虽修观不成者，故于佛身别指初心可观之相为三昧门也。行者须知，所托之境，有胜有劣。若能观观，皆须顿照即空假中，以胜劣相，皆心作故，皆心是故。

（壹）四、剋示观成称彼而见，分二：（贰）初、正示；二、引证。今初

【疏】若得三昧，观心成就，方可称彼佛相而观也。

【钞】因用作是观劣应毫，观渐深著，得成真似念佛三昧，乃能称彼胜相而见。

（贰）二、引证

【疏】《智度论》云：“为增长诸菩萨念佛三昧故，说《般若波罗蜜经》。”今说般若，现奇特身相，光明色像遍至十方，以此为观也。

【钞】引此释迦胜身说法，增真似位念佛三昧，类彼弥陀八万相好，须真似人方能观见。

（戌）三、就观结成

【经】见无量寿佛者，即见十方无量诸佛。得见无量诸佛故，诸佛现前授记。是为遍观一切色身相，名第九观。

（酉）五、显观邪正

【经】作是观者，名为正观；若他观者，名为邪观。

【钞】然此佛观，义具释题。疏文既略，学者多疑。若不释之，造修无路，故更寄问答，明乎境观。

问：此经观佛，止论八万四千相好。若《华严》说相好之数，有十华藏世界微尘。二经所说，优降天殊。彼经正当尊特之相，此经乃是安养生身，凡夫、小乘常所见相，钞中何故言是尊特？

答：一家所判丈六、尊特，不定约相多少分之，剋就真中感应而辩。如通教明合身之义，见但空者，唯睹丈六；见不空者，乃睹尊特。生身本被藏通之机，尊特身应别圆之众。今经教相唯在圆顿，释能观观，是妙三观；释所观境，是妙三身。疏解今文云：观佛法身，约位乃当圆教七信。正托法性无边色像尊特观心，使其增长念佛三昧，据何等义，云是生身？用圆顿观，显藏通身，未之可也。

问：以坐华王具藏尘相而为尊特，三十二相老比丘形而为生身，其文炳著，那云不以相好分耶？

答：约相解释四教佛身，此乃从于增胜而说，未是的分相起之本。其本乃是权实二理、空中二观、事业二识。就此分之，则生身尊特，如指诸掌。故《金光疏》云：“丈六身佛住真谛，丈六、尊特合身佛双住真中，尊特身佛双住俗中，法身佛住中道。”此依二理，故有二佛。众生二识有二观因，故感二佛。言二识者，《起信论》云：“佛用有二种：一者依分别事识。凡夫、二乘心所见者，名为应身。以不知转识现故，见从外来，取色分齐，不能尽知故。二者依于业识。谓诸菩萨从初发意，乃至菩萨究竟地心所见者，名为报身。身有无量色，色有无量相，相有无量好，所住依果亦复无量。种种庄严随所示现，即无有边，不可穷尽，离分齐相。随其所应，常能住持，不毁不失。如是功德，皆因诸波罗蜜等无漏行熏及不思议熏之所成就，具足无量乐相，故说为报。”(文毕)此乃佛用依二识彰也。应是生身，报是尊特。《论》意要在见从外来，取色分齐，与知转识现，离分齐相，而分二身。然须了知，权理但空，不具心色。故使佛身齐业齐缘，生已永灭，故曰生身。名应名化，体是无常。实理不空，性具五阴。随机生灭，性阴常然。名法名报，亦名尊特，体是常住。须知依事识者，但见应身，不能睹报，以其粗浅不穷深故。依业识者，不但睹报，亦能见应。以知全体起二用故，随现大小，彼彼无边，无非尊特。皆酬实因，悉可称报。故《妙经文句》云：“同居、方便自体三土，皆是妙色妙心果报之处。”故知菩萨业识见佛，一切分齐皆无分齐，岂比藏通佛耶？方知智者师与马鸣师，精切甄分生身、尊特，其义罄矣。

问：约相多少分于二身，其义已显，何须理观及就识分？

答：华藏尘相及八万相虽是尊特，三十二相不局生身。何者？以由圆人知全法界作三十二及以八万藏尘相好，故三品相皆可称海。既一一相皆无边底，是故悉可名为尊特。故《止观》并《辅行》以《法华》三十二相、《观无量寿》八万相、《华严》十华藏尘相，同是别圆道品，修发法身现相，对斥藏通相非奇特，以验三经所谈相海皆是尊特。然有通局，三十二则通，大见无边，小见分齐；若藏尘、八万，唯大非小。若也不就理观等分，此义全失。故《金光明》龙尊叹佛，经文但列三十二相、圆光一寻，疏乃判云正叹尊特。故知不定以相数多方为尊特，只就不空妙观见耳。

问：行人睹于劣应，谈圆佛相，只可即是法身及自受用，不即尊特，以尊特身现起方有，不现则无。岂见不空，不待佛现，便自能见尊特相耶？

答：既以尊特对于生身，分身非身，常无常等，今云劣应但即法身及自受用，不即尊特，则成寿量属于尊特，身相自属生身。如此分张，进退皆失。须知行者无有一见非如来力，如来鉴机，未始差忒，有须现者，即为现之，如《梵网》《华严》及此经等，相多身大也。不须现者，即以力加，令于劣身不取分齐，见三十二相即无有边，以知丈六是法界故，应持不见其顶，目连莫究其声。丈六身声，既因二圣穷不得际，后之圆人，岂不即劣见于无边？不必一一待现方见。若不尔者，用圆解为，用业识为。若但即法身及自受用，不即尊特，此说全乖顿足之义。何者？如《释签》解色无边故般若无边云：“五阴是理故，即阴是实相般若，故皆无边。以由理故，令法无边。”自受用身既证理极，岂不即劣而无边耶？行者应知，今之妙观观佛法身，见八万相，不同《金光》但于劣身见无分齐。今是彼佛全法界身，应圆似观，现奇特身，非是彼土常身常相。若彼常身，即《般舟》中三十二相也。今乃特现八万四千相好光明，经文自云身量无边，非是凡夫心力所及，正类《净名》如须弥山，显于大海，安处众宝师子之座，《药师》中巍巍堂堂，如星中月，《大论》中色像无边尊特之身。此等经论所明尊特，与今所现无少差殊。彼色像无边既称尊特，此云身量无边，那谓生身？

问：所言龙尊叹尊特相非现起者，是义不然，以彼疏释尊特身云巍巍堂堂。若不现者，何谓堂堂？

答：华藏尘相，《华严经》列九十七名，与龙尊叹全不相应，又无身相高大之说，以验非是特现之相。只由龙尊言中，妙示即劣含胜难思之文，大师见彼得意之处，是故疏云巍巍堂堂。得意处者，即总叹云诸佛清净微妙寂灭也。清净乃是四德中净，必不阙于常、乐、我也。寂灭岂非涅槃之义？既称微妙，是大灭度秘密藏也。以总冠别，故三十二相遍严三身。生身则百福所成，见无厌足；尊特身则色无分齐，劣即堂堂；法性身则色性即智，法门为相。疏云此三不纵不横。若纵横一异，则不清净，非微妙寂灭，岂非圆人了乎三身，是秘密藏？密藏乃是法界总体，一摄一切，事事相收，应用无边，不离毫末；相好至劣，量等虚空。故《法华》中龙女赞佛：“微妙净法身，具相三十二。”显是劣应。以法身具故，相相尊特，是故荆溪类同《华严》一一相好与虚空等。又，《文句》云：“一一相皆法界海。”又，《妙玄》云：“垢衣内身，实是长者。”《释签》云：“即是璎珞长者。”璎珞长者，岂非尊特，何待现耶？又，《妙乐》云：“若隐前三相，从胜而说，非谓太虚名为圆佛。”《法华》已前，三佛离明，隔偏小故；来至此经，从劣辨胜，即三而一。若也《法华》但即法身，不具尊特，正以太虚而为圆佛。又，不具尊特，如何得名从劣辨胜、即三而一？

问：《法华文句》云：“地师说多宝是法身。”举南岳破云：“法身无来无出，报身巍巍堂堂，应身普现一切。若即此谓是三佛者，未尽其体，只是表示而已。多宝表法佛，释尊表报佛，分身表应佛。”《记》释云：“无来者，不合东来；无出者，不应踊出。巍巍不应塔内，应身不应唯此。尚非应身，岂具三身？”既云巍巍不应塔内，信知报佛须现大身。若其即劣便得名报，塔内何妨，何得破他？

答：此破地师不知表示，直将舍利便为法身。故《记》破云：“尚非应身，岂具三身？”又以世人不知《法华》开权之妙，即劣显胜，只执身大相多为报，故就其见斥云：“巍巍不应塔内。”此用世人通解之义而破于彼，不可据此便令《法华》相非尊特。只如《记》云：“尚非应身，岂具三身？”亦非今家尽理之说。如荆溪据论若知像性遍虚空，三身宛然，四德无减，泥木之像尚具三身，岂全身舍利皆不具耶？虽曲引文，欲令非报，然终不能令《法华》机，非业识见佛也。

问：《请观音疏》云：“无量有二义，若生身无量，是有量之无量；法身无量，是无量之无量。”《大论》云：“法性身色像无边，尊特之身犹如虚空。”既云法性身，此乃不灭，方名尊特。今第九观观于佛身，第十即观观世音身，观音既是补处菩萨，验佛有灭，岂非生身有量无量，安以此身便为尊特？

答：藏通补处，彰佛有量；别圆补处，显佛无量。以十方三世一切如来，更无彼此迭相见故，同一法身一智慧故。菩萨机忘，如来应息，名补佛处，实异藏通前佛定灭、后佛定生为补处也。故《金光明》四佛降室，疏乃释云：“若见四佛同尊特身，一身一智慧，即是常身，弟子众一故；若见四佛佛身不同，即是应化，弟子众多故。”故知只就同与不同、常与无常分于二身。藏通三乘，故弟子多，别圆纯菩萨，故弟子一，岂论相好多少等耶？既同一身，复云常身，岂竖分当现，横论彼此？是知观音补法身处，愈彰尊特无量之无量矣。且《华严》佛身，委明八相，既是尊特，此论补处，与彼何异，云是生身？是知今佛全法界身，故灭即非灭，观音补处，生即不生。不灭不生，常身义成，尊特相显。

问：今所观佛高六十万亿那由他由旬，虽云高大，只是净土常所见身。何以知然？如《法华》中净光庄严国妙音菩萨欲来娑婆，彼佛诫云：“汝身四万二千由旬，我身六百八十万由旬，汝往彼土，于佛菩萨勿生劣想。”故知净土常身高大，安以常身便为尊特？

答：于同居中，净光庄严，土唯演顿，如《净名》中众香之土，以其所被纯菩萨故，所以但现高大之身。佛知妙音所将之众，不知娑婆开权之妙，于佛辄起定小之讥，故寄妙音，规未达者，意令得悟即劣之胜、秘妙之权。既诫勿生下劣之想，乃是令起尊特之心。若谓不然，安得皆获普现三昧？若安养土渐顿俱谈，声闻、菩萨共为僧故，故使佛示生身、法身二种之相。三十二相，通于生法，大小共见；若八万相，局在法身，大乘贤圣方得见也。是故众经多说弥陀生身常相，今当略出。《小弥陀经》云：“彼土莲华大如车轮。”《大弥陀经》说：“弥陀浴池广四万八千里。”以依验正，身未极大。《般舟经》说：“阿弥陀佛三十二相。”此经中说，惯习小者，生彼即得见佛闻法，便证小果，更有丈六、八尺之身，此等岂非常身常相耶？若今所观八万相好，别圆真似方得见之。故上品下生，疏判已登习种性位，生彼七日，见佛众相，心不明了；三七日后，乃了了见，及闻众声皆说妙法。唯上品上生道种性位，生彼即见众相具足，光明宝林皆说妙法，即悟无生。三贤菩萨依业识故，知心现佛，乃就尊特论乎明昧。若惯习小者及诸凡夫，依事识故，不于尊特而论明昧。良以此等虽因临终回向得生，佛顺本习，故且用小，令其证果。既说无常、苦、空之法，须以生身相好应之。浴池之身三十二相，正对此机。故《般舟经》云：“在菩萨众中说经。”又云：“在比丘僧中说经。”信三十二相通大小人，常所睹见，是故彼经观法之初，不托日、冰，便观此相，斯盖凡心可想之境故也。若八万相，是彼如来现奇特身，增进深位念佛三昧，非是凡夫心力所及。是故此经初令观日，疏释齐于下品下生；以验想冰，至假想地，属下三品，当名字人；次得三昧，见彼实地，合入观行初二两品；次观宝树及以池、楼，至总观成，当三四品；宝座观成，当第五品，以座上宝幢如百千万亿须弥山大，比知座体，其量难思，非第五品三观功成，凡小事禅见莫能及。此观虽就，经文未便许观佛身，乃令先想一大宝像称座而坐，及二菩萨皆想坐座。况复悉用作是不二妙观观之，使心流利，方令观佛。学者应知，日观已来，所修三观，共于事禅，良以皆须想成相起故也。事禅既胜，三界思惑悉已被伏，妙观观像，见破即登第七信位。得此位已，方令观佛真法之身。八万相显，乃得名为念佛三昧，即感诸佛现前授记，生彼便证无生法忍。经文如此明圆深观所显之相，诚谓奇特，实匪生身凡夫、小乘常所见相。

问：释题序云：“无量寿佛是所观胜境。”岂非托彼依正色心，修乎三观，显三谛理？今八万相既是正报，义当生身。托此修观，观成理显，乃见藏海尘数之相，方名尊特，岂分段生身便为尊特耶？

答：前正释题，以妙三身解所观境；今至经文，以八万相为所观境。信八万相与妙三身无二无别，二处皆用不思议境而为所观，故八万相观之令显。显名观成，无别所显。且行人念佛，谁不托佛正报修观？但境随解，名生名法。小机不解所观佛身是法界用，谓正习生，故曰生身。大机能解所观之佛，是法界用，应既有本，生即同法，是故受于法身之称。故见佛相若多若少，皆称法身。今经明示佛法界身入心想中，故疏标云观佛法身，斯乃即三而一之法身也。况今不是初心观境，乃圆七信所观境耳。岂于座像圆观已成，却托藏通生身修观？又观生身显藏尘相，此乃通人被别圆接，全非顿教始终圆观。只如《般舟》三十二相既知心现，故相相皆中。据所观胜境，言是生身，深不可也。学者应知，八万相显，即三谛显。良以此相法身所具，与彼三惑本不相应，故一一相即真俗中。即一而三，即三而一，不可思议，名真善妙色。今之三昧显本妙相，故观音观云真实色身也。

问：尊特既是他受用报，须入别圆地住方见。今八万相似位能见，验非尊特，合是生身？

答：据何文义，别圆似位唯见生身？须知尊特，地住已上，分证论见；地住之前，相似论见。斯乃如来以实报身，应下二土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五

# 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六

天台智者大师 说  
宋四明沙门知礼 述

故荆溪云：“胜兼两处，劣唯鹿园。”若其似位全不见者，《法华》四信何故见于实报土耶？有余那见圆满相海，通教按位受接之人为见何相？若非尊特，合身不成。今经明说无量寿佛身量无边，与《大论》云色像无边，有何异耶？彼云无边，既称尊特，此何独非？况疏专引彼论此文，以证身量无边之义，验今佛身的是尊特，不须疑也。

问：若是尊特，合是常身。何故《法华疏》中，判《观无量寿佛经》云，实有量而言无量？

答：此乃《刊正钞》中错引彼疏。彼疏并云：“实有量而言无量，如《阿弥陀》与《金光疏》及此疏同。”盖以小大二《弥陀经》，不专尊特被于顿机，故彼佛现三十二相，通被众机。大机虽见尊特常身，其惯习小人，洎诸凡夫，虽因回向得生彼土，未宜尊特说常住理，故以应化说无常法，成其小果。是故佛寿虽不可数，终归有量。娑婆生彼，多是此机，以别圆似位，人难及故。三疏约此，故判弥陀在有量中。若《观无量寿佛经》，纯被圆人，明说佛身全法界起。应既有本，生即同法，的类《释论》法性尊特，正当无量之无量也。故《释签》云：“教分二身，为机劣故，暂现生身。”今机不劣，岂对生身？

问：大本中云：“生我国者，身皆具足三十二相。”彼国人民既具此相，佛身理合超胜于人，故知常身有八万相。《般舟经》云三十二相，盖借释迦为初心观境耳。

答：《般舟经》云：“菩萨用是念佛故，当得生阿弥陀佛国。当念如是佛身，有三十二相悉具足，光明彻照，端正无比，在比丘僧中说经。”经指弥陀有三十二相，何文言借释迦为境？况《止观》无文，《辅行》不说，岂得自言成于己见？又彼人民三十二相，故佛常相须八万者，其义不然。以同居土佛应同人，只由净土人皆有于三十二相，故佛常身须现此相，但于同中，相相皆胜。秽土佛身虽异凡鄙，亦同上人，故应此方所有相法，故三十二同轮王相，亦于同中而分明昧。三十二相既同彼人，验是彼土常身常相，是知八万，别为大机现尊特相，更何所疑。

问：一等尊特，以何因缘，相分三品？

答：悉檀因缘故。盖一类机应以藏尘尊特之相得四益者，故佛称机而为现之；应以八万尊特之相、应以三十二尊特之相得四益者，佛皆称机而为现之。仍须了知此之相海，别教则用别修缘了成就此相，即修成之尊特，故名报身。圆教能了二修即性，修德无功，乃性具之尊特，故名法身，已在此观开章中说。须知《华严》华藏尘数之相虽多，此以兼别，故犹带修成。此论八万，既唯圆顿，无非性具。故三圣观，疏皆示云：“观于法身。”行者当须以教定理、就理明观、于观显相，无得但以多数斥少，使胜成劣。实在精学，然后勤修。欲罢不能，故兹辩析。

（未）四、第十观音观，分二：（申）初、疏科略释；二、依科列经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、观观音，中有三：初、结上；次、复应观观世音菩萨下，正明观菩萨身也；第三、作此观者，观之邪正也。观菩萨法身中有三：初、观身相，冠中立化佛者，带果而行因也；第二、明与佛同异；第三、佛告阿难下，还举利劝修也。

【钞】带果行因者，《观音三昧经》云：“观音昔已成佛，号正法明，今为菩萨修净土行。”斯乃带昔果德，行今因行。顶有化佛，表带果也。

（申）二、依科列经，分三：（酉）初、结上；二、正观菩萨身；三、结观邪正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见无量寿佛了了分明已。

（酉）二、正观菩萨身，分三：（戌）初、正观身相；二、与佛同异；三、举利劝修。初、子科十一：（亥）初、身量；乃至十一、足相。今初

【经】次亦应观观世音菩萨。此菩萨身长八十万亿那由他由旬。

【钞】应云十八万亿，今云八十者，翻过佛身二十万亿，故知误也。

问：如释迦丈六，人身八尺；今佛身六十万亿，菩萨十八，菩萨之身何太卑耶？

答：净土胜应，不可以秽土劣应例也。亦如妙音身量但四万二千由旬，佛身六百八十万由旬，佛身之量，去菩萨更多。

（亥）二、身色

【经】身紫金色。

（亥）三、肉髻

【经】顶有肉髻。

（亥）四、项光

【经】项有圆光，面各百千由旬。其圆光中，有五百化佛，如释迦牟尼。一一化佛，有五百化菩萨、无量诸天以为侍者。

（亥）五、身光

【经】举身光中，五道众生，一切色相，皆于中现。

（亥）六、天冠

【经】顶上毗楞伽摩尼宝以为天冠。其天冠中，有一立化佛，高二十五由旬。

【疏】释迦毗楞伽，翻能圣。

（亥）七、面色

【经】观世音菩萨面如阎浮檀金色。

（亥）八、毫相

【经】眉间毫相备七宝色，流出八万四千种光明；一一光明有无量无数百千化佛；一一化佛，无数化菩萨以为侍者，变现自在，满十方世界。

（亥）九、臂相

【经】臂如红莲华色，有八十亿微妙光明以为璎珞。其璎珞中，普现一切诸庄严事。

（亥）十、手相

【经】手掌作五百亿杂莲华色。手十指端，一一指端有八万四千画，犹如印文；一一画有八万四千色；一一色有八万四千光，其光柔软，普照一切。以此宝手，接引众生。

（亥）十一、足相

【经】举足时，足下有千辐轮相，自然化成五百亿光明台。下足时，有金刚摩尼华布散一切，莫不弥满。

（戌）二、与佛同异

【经】其余身相，众好具足，如佛无异，唯顶上肉髻及无见顶相不及世尊。是为观观世音菩萨真实色身相，名第十观。

【钞】肉髻是相，无见顶是好。此之相好，表于极果。今作因人，故不及佛。

（戌）三、举利劝修，子科二：（亥）初、举观利劝；二、示观次第。初又二：（壹）初、约修观明灭罪；二、约称名况获福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：若欲观观世音菩萨者，当作是观。作是观者，不遇诸祸，净除业障，除无数劫生死之罪。

（壹）二、约称名况获福

【经】如此菩萨，但闻其名，获无量福，何况谛观？

（亥）二、示观次第

【经】若有欲观观世音菩萨者，先观顶上肉髻，次观天冠，其余众相，亦次第观之，悉令明了，如观掌中。

【钞】身相既多，先观何相？故今示云：先观肉髻，次观天冠。以此二种能别表示观音德相。何者？肉髻降佛，表现行因；冠有化佛，表昔成果。别相若显，其余通相则易可明。行者观于冠髻毫面身色光明，一一须用心作心是而为能观。说在像前，用在此处。既云作佛是佛，岂不能作观音是观音耶？作髻作冠，是髻是冠，皆可为例。不独以佛例观菩萨，亦须例于普杂三辈。岂唯以前例后，亦合以后例前，以今行人览经始末方修观故。大师得意，乃于释题总示三观，若也不于十六处用，则令大师虚说，亦见行者谩修。当遵佛言，勿背祖法。专用妙观，显乎胜相。以此妙观为见佛本，迥出余因；至彼土时，速证法忍。

（酉）三、结观邪正

【经】作是观者，名为正观；若他观者，名为邪观。

（未）五、第十一势至观，分二：（申）初、分科叙意；二、依科列经。初为二：（酉）初、分科；二、叙意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一、势至，中有三：初、明因光神力制二种名；次、此菩萨天冠有五百宝下，明与观音同异；后、除无量劫罪下，劝修。

（酉）二、叙意，分二：（戌）初、约当门明阙真观；二、兼观音明无像想。今初

【疏】略无观法，当不异上，故不重明。

【钞】观佛真身，乃立观云正观佛身等，观音中云正明观菩萨身，今势至观，但云因光神力制二种名及云与观音辨同异，何不例上各立观法？故疏出意云：“略无观法，当不异上。”以大势至与观世音身量大小皆悉同等，此令行者辨异之后，用观音观观势至身，何须别立？

（戌）二、兼观音明无像想

【疏】所以观佛先作像想，后观法身。菩萨直明法身者，但佛法身妙极，不可一往而观，故先作像想流利，后观法身则易。菩萨者，观佛既竟，次二大士是眷属庄严，如王来即有营从，有佛必有菩萨也。

【钞】观成见佛真法身后，观二侍者，岂须更修像想方便耶？

（申）依科列经，分三：（酉）初、因光神力制二名；二、明与观音同异；三、灭罪以劝修。初为二：（戌）初、遍示诸光；二、正立二名。今初

【经】次观大势至菩萨。此菩萨身量大小亦如观世音。圆光面各百二十五由旬，照二百五十由旬。举身光明照十方国，作紫金色，有缘众生皆悉得见。

（戌）二、正立二名

【经】但见此菩萨一毛孔光，即见十方无量诸佛净妙光明，是故号此菩萨名无边光。以智慧光普照一切，令离三途，得无上力，是故号此菩萨名大势至。

【钞】光照十方，故立无边光为名，令三途人得佛十力，故立大势至为名也。行者应知，即举身光名智慧光，以是邻极，色心不二。若不尔者，焉得色相名为法身？

（酉）二、明与观音同异，分三：（戌）初、正明同异；二、更示行坐；三、结成观相。今初

【经】此菩萨天冠有五百宝华；一一宝华有五百宝台；一一台中，十方诸佛净妙国土广长之相皆于中现。顶上肉髻如钵头摩华。于肉髻上，有一宝瓶，盛诸光明，普现佛事。余诸身相，如观世音，等无有异。

（戌）二、更示行坐

【经】此菩萨行时，十方世界一切震动。当地动处，有五百亿宝华。一一宝华庄严高显，如极乐世界。此菩萨坐时，七宝国土一时动摇。从下方金光佛刹，乃至上方光明王佛刹，于其中间，无量尘数分身无量寿佛，分身观世音、大势至，皆悉云集极乐国土，畟塞空中，坐莲华座，演说妙法，度苦众生。

【钞】观音行坐，岂不动地集佛等耶？但于势至观中说耳。若不然者，何得云除顶上宝瓶，余与观音等无有异？

（戌）三、结成观相

【经】作此观者，名为观见大势至菩萨，是为观大势至色身相，名第十一观。

【钞】经云色相，疏称法身，若非全色是心，色由心造，安令色相即名法身？此乃三谛一境之法身，发我三观一心之般若。相冥见相，则三脱圆彰，故云佛法界身入心想中。疏云念佛三昧，解入相应，非此相应，不发胜相。

（酉）三、灭罪以劝修

【经】观此菩萨者，除无数劫阿僧祇生死之罪。作是观者，不处胞胎，常游诸佛净妙国土。此观成已，名为具足观观世音、大势至。

【钞】名为具足观观世音、大势至者，以二菩萨唯有顶上化佛、宝瓶二种有异，余相皆同。同异分明，名具足见。

（未）六、第十二普往生观，分二：（申）初、疏科；二、经文。初为二：（酉）初、对杂辨异；二、就普分科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二、普观。普杂何异，而为二耶？普观作自身往想，称彼境界，一一具观。杂观明佛菩萨神力自在，转变非恒，大小不定，或随物现，故名为杂。以此为别。

（酉）二、就普分科

【疏】普中有二：初、从见此事时当起自心下，作自身往想；次、无量寿佛化身下，佛及菩萨化身来现也。

（申）二、经文，分二：（酉）初、作自身往想；二、明三圣来现。今初

【经】见此事时，当起自心生于西方极乐世界，于莲华中结跏趺坐，作莲华合想，作莲华开想。莲华开时，有五百色光来照身想，眼目开想，见佛菩萨满虚空中，水鸟树林及与诸佛所出音声皆演妙法，与十二部经合。若出定之时，忆持不失。见此事已，名见无量寿佛极乐世界。是为普观想，名第十二观。

【钞】上来诸观，先依次正，先主次徒，虽皆观成，未为普总。又未想身生彼亲见，故今令想身终生彼，一时普见。非独所观境界顿足，亦乃往生心想成就。可类前文依报之观，初地、树、池等别观，至楼观成，四事总见，名为总观。然但能总依报四事。今想生彼普见普闻依正诸相，故名普观。

问：上品上生乘金刚台，上品中生乘紫金台，上品下生入金莲华。今三圣观成，方修普观，合是上品上生之者，何故同彼上品下生耶？

答：十六观人对九品位，义有多途。今且一往以三圣观及普观成当上中品，杂及三辈四观成者方是上上。故上中品终时虽见坐紫金台，此台到彼成大宝华，经宿则开。此文亦云生极乐界，于莲华座作开合想。莲华开时，见佛满空及说妙法，正合上品中生之相。若上品下生，华开七日乃得见佛，仍于众相心不明了。故知此文与上中品生相正齐。若其以品对别圆位，至三品观，方得委论。

（酉）二、明三圣来现

【经】无量寿佛化身无数，与观世音及大势至，常来至此行人之所。

【钞】上想终后，生于彼土，见佛菩萨。今想未终，三圣常来入我心想，良由当念即是来际，故能预想将生之事；复由生佛体不别故，故令三圣不来而来。斯乃三观一心，作是双运，致令心佛往彼来此。故知观体，不可言思。

（未）七、第十三杂明佛菩萨观。今评此观，略有二意：一为前观佛及菩萨胜相不成者，乃令舍大而观丈六；二为观前胜相已成之人，令其更观胜劣化用遍十方界，使品位增进。若谓不然，前观既成，修后诸观有何益耶？疏从前意，故作拂疑生重释。以观成者，自知经意，是故大师从初意示。释此为二：（申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三、杂观，有二：第一、观丈六像；第二、无量寿佛身量无边下，明弥陀变现自在。

（申）二、随释，分二：（酉）初、观丈六像；二、明弥陀变现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若欲至心生西方者，先当观于一丈六像，在池水上。

【钞】经若欲等者，行人于前依正诸观修虽不入，求生之意弥加敦督，名为至心，故令此人舍胜观劣。未观二侍，前想弥陀，故云先当观于一丈六像。行人欲托彼土莲池，故令观像在池水上。应知胜身既心作心是，岂今丈六非作是耶？圆人作为，皆了唯心，全具而变，全变是具，具变不二，故观佛相，胜劣皆然。

（酉）二、明弥陀变现，分二：（戌）初、示化主随物；二、明补处同生。初又二：（亥）初、劝常修观；二、拂去众疑。今初

【经】如先所说，无量寿佛身量无边，非是凡夫心力所及。然彼如来宿愿力故，有忆想者，必得成就。但想佛像，得无量福，况复观佛具足身相？

【疏】坚固行者常令习观，修行不倦。

（亥）二、拂去众疑

【经】阿弥陀佛神通如意，于十方国，变现自在。或现大身，满虚空中；或现小身，丈六八尺。所现之形，皆真金色，圆光化佛及宝莲华，如上所说。

疏二：（壹）初、示相问疑；二、示疑明破。今初

【疏】所观若大若小，皆是佛身。拂去众疑，生人重意。众云何疑？

（壹）二、示疑明破

【疏】前闻广大无量，今闻观小，疑非佛身，于小不敬，故须拂去，明皆是佛，生其重意。

【钞】胜身观法修虽不成，而且得知广大无量，今闻观小，顿违前说，宁免轻疑？为拂此疑，故说弥陀神通如意，能大能小，皆全法界。但以重心观令成就，勿疑身谢不生西方。

（戌）二、明补处同生，分二：（亥）初、明劣应同众生；二、仿胜身论观法。今初

【经】观世音菩萨及大势至，于一切处，身同众生。

【钞】佛应既随万物，补处亦同众生。

（亥）二、仿胜身论观法

【经】但观首相，知是观世音，知是大势至。此二菩萨助阿弥陀佛普化一切。是为杂想观，名第十三观。

【疏】但观手相者，有作头首解者，上言观音头上天冠中有一立化佛，势至头上有宝瓶，以此为别；作手解者，上云其手柔软，有八万四千画，以此宝手接引众生。皆是经文，用无在也。

【钞】前明观音胜身观法，先想冠髻，则令众相次第皆明；势至观中，髻有宝瓶，其余身相不异观音。以此二种是二大士身之别相，令修观者但观别相，别相若显，同相则明。疏释首相，虽通两说，然头首之首、手足之手皆是别相，悉可以别而显于通。应知观佛丈六之身，先观白毫，方彰众相，备如前疏约释迦说。

（卯）三、后三观明三辈往生，分四：（辰）初、立观所由；二、释会经论；三、依品定位；四、随文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四、上品生观。此下三观，观往生人者，有二义：一为令识三品往生，舍于中下，修习上品；二为令识位之上中下，即是大本中三品也。

【钞】此中二义：初即杂观观劣应者，位在中下，令识三品，进修胜观，登于上品；次义即是前观胜应及修杂想，了随机化，在八九信。今令此人以妙三观分别九品即大本三辈，事理穷深，登第十信。既云此下三观观往生人有二义，乃是修前观法行者观于九品往生之相，非是凡小求生之者读今三辈经文，改转行业。纵通此义，亦是傍兼，非今增进观行意也。

（辰）二、释会经论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会论；二、会经。今初，即《无量寿经论》，今云《往生论》是也。天亲所造，有十七成就。至第十六大义门成就中，偈云：“大乘善根界 ，等无讥嫌名，女人及根缺，二乘种不生。”长行释云：“故净土果报离二种讥嫌过：一者体，二者名。体有三种：一、二乘人；二、女人；三、诸根不具足人。无此三种过，故名离讥嫌也。名亦三种，非但无三体，乃至不闻二乘、女人、诸根不具三种名。”故此十七成就，俱明彼土果报。故无二乘等，悉约彼土，非是此方二乘等不得生也。恐惑者不晓，故和会解释之。分二：（午）初、会二乘；二、会女人。初为二：（未）初、会不生；二、释证果。今初

【疏】释会经论者，问：依《往生论》，二乘不得生；此经中辈，小乘得生。答：正处小行不生，要由垂终发大乘种，尔乃得生。经说现今，论举本始。

【钞】且据彼论二乘种不生句，并于此经小戒得生，以具足戒及沙弥戒等是小乘种故，二说相违，而为诘问。今以住小回心以会释之。坚住小道，志趣无余，不求净土，故云正处。若回小向大，转小乘业作净土因，故云要由。经就现今向大时说，是以得生；论就本始住小时说，是故不生。然论说彼土无二乘人，由在此身因转故也。

（未）二、释证果

【疏】何故复证小果？释：虽复垂终发大心，先多学小，至彼闻苦、空、无常，发其本解，先证小果。得小果已，于小不住，必还入大。

【钞】云垂终回小向大方生彼国，何故中辈三品行人生彼复证小乘果耶？今释意者，回心故得生，惯习故证小。知大证小，不执偏真而为究竟，不久证大也。

（午）二、会女人

【疏】问：《论》女人、根缺不生，此经韦提希及五百侍女同皆往生。释言：《论》说女人、根缺不生者，就彼为言。生彼国者，净根离欲，故无女人；身根精上，故无根缺。经语初往，故有善心，一切得生。

【钞】复举《论偈》女人、根缺不生之文，并于此经韦提、侍女得生之说而为诘问。今约彼此会释二说。《论》就转报，是故彼土无有女人及根不具者若名若体；经就此土修净业者，故有善心，一切得往。故《大弥陀经》薜荔多、蠢动、蜎蜚皆得往生。故知经论，无少相违。

（巳）二、会经，分二：（午）初、对经双问；二、立义双释。今初

【疏】问：大本五逆谤法不得生，此经逆罪得生。

【钞】逆罪得生，即下品下生文。

（午）二、立义双释，分二：（未）初、约悔有轻重；二、约行有定散。今初

【疏】释有两义：约人造罪，有上有下。上根者，如世王造逆，必有重悔，令罪消薄，容使得生；下根人造逆，多无重悔，故不得生。

【钞】上即利根，下即钝根。《俱舍》云：“愚智所犯，轻重不同。愚作罪小亦堕恶，智为罪大亦脱苦。如团铁小亦沉水，为钵铁大亦能浮。”《涅槃》云：“智者有二：一者不造诸恶，二者作已忏悔。愚者亦二：一者作罪，二者覆藏。”如阿阇世王杀父害母，至涅槃会，身疮肿热，生重惭愧，悔过自责。耆婆劝往佛所，佛为说法，得无根信。文载《涅槃·梵行品》。此经明逆罪得生净土者，即同阇王上根利智能重心忏也；彼经不生者，下根愚人至于临终不能重悔也。

（未）二、约行有定散

【疏】二者约行，行有定散。观佛三昧名定，修余善业，说以为散。散善力微，不能灭除五逆，不得往生，大本就此，故言不生；此经明观，故说得生。

【钞】大本就此者，指上散善力微也；此经明观者，即观佛三昧。

问：若定力得生，下下品云：“此人苦逼，不遑念佛。善友告言：若不能念者，应称无量寿佛，如是至心，令声不绝，具足十念。”此与大本散心十念，理应无别。

答：此虽造恶，已曾修观，故使临终，善友劝称十念，定心则成，亦是法行乘急戒缓人也。修观故乘急，造恶故戒缓。由乘急故，得值善友。纵现世不修三昧，亦是宿种今熟，故得往生，所以华开见二大士说实相法。自非定善，孰至此乎？故《十疑论》云，“临终遇善知识十念成就者，并是宿善业强始遇知识”等。当知作此解释，方合此中定善之义。若本不修三昧之者，则属前悔有轻义也。

（辰）三、依品定位，分二：（巳）初、通示九品；二、别明上三。初为二：（午）初、示三中具九；二、判九品属三。今初

【疏】就三品中，更为九。

【钞】经文显示三辈各三。

（午）二、判九品属三，分二：（未）初、约位判；二、以经验。今初

【疏】上品之人，始从习种终至解行菩萨；中品者，从外凡十信已下；下品，即是今时悠悠凡夫。

【钞】虽分九品，以义定之，不出三位，即内凡、外凡及悠悠者。然习种、解行及十信名，乃是别教地前凡位。以为今经往生位者，略有三意：一、别位次第对品显故；二、别具四观收机广故；三、九品多判所观人故。若以九品判今能观圆观位者，则以三贤对今十信，彼之十信对今五品，悠悠即对名字人也，以名字位通修未修故。应知疏用此之三位判九品人，其意深细，不可粗心。今试略言。

盖一切善，若能回向，皆净土因；仍一切恶，若能忏愿，亦净土因。故种种善修之浅深，无非九品；其一一恶，约忏功力，亦皆九品。故上上品善通下下品，下下品恶通上上品。三心六念，或闻或修，未能伏惑，属下三品；以此伏惑，入中三品；能破二惑，方预上三。如五逆罪，临终十念为能消功，属下下品；阇王重悔，得无根信，即是上辈三品所摄。岂非五逆随于忏功，自分九品？中间七品，若善若恶，若修若忏，随功浅深，一一皆须明于九品。若据经文，下三唯恶，中下世善，中中、中上即小乘行，上三唯大。疏则纯用大乘三位判九品者，以中三品回向大乘故，下三品人依大灭罪故。故九品行一一成大，随一品行，若至三贤，皆上三品；若至十信，皆中三品；全未伏惑，即下三品。应知经为收机尽故，故以大小善恶分其九品，盖约增胜高下互显也。大师得意，乃约三位判乎九品，则何机不摄，何行不深？乃由妙解大小观行善恶之业，全修即性，一一具于四种净土；但能回向，随功能显四种乐邦。如是说者，多约一行，随功浅深，历于九品；亦自有人节节改行，历于九品。若以三位定其高下，改与不改，皆悉不滥。

问：今十六观既是圆修，为一一观皆通九品，为须节节改观入品？

答：虽俱圆观，而所托境，随其宜乐，有改不改，合有二途。若就现文，多从改观历于九品，以初心人虽了根尘皆是法界，而心想羸劣，胜境难观。是故如来设异方便，先观落日，于西定心。疏云除五逆罪，下辈自论，故知妙观想落日成，当下下品。次以三观想水结冰，合在下中。转想琉璃，粗见彼地，可对下上。若得三昧，见彼宝地及宝树宝池，虽五品初，而五住圆伏，名得三昧，品当中下。总见依报，五品中心，合当中中。华座观成，五品后心，即中上品。此之三品，虽成三昧，能伏五住，见惑未断，事识犹存，未可即观胜妙身相，故修三观观于宝像。像想现前，见思俱尽。所以尽者，以事定力深能伏思，见断即登圆第七信，即上下品。事识既尽，全依业识，可观三圣真法之身。及普观成，在八九信，即上中品，故难思相法界光明，十方佛事悉能洞见。后修杂观及三辈观成，当第十信，即上上品。内外尘沙，任运除尽，故随机应相及差别行业观察明了，宣示无穷。此约修者，从微至著。三圣观成，后修杂想及三辈观，故当如此。若观胜相不成就者，始依杂观观丈六身，此人或在下之三品，或沾中辈。今观九品，必能进功，从劣观胜，求预上流，是故疏云令识三辈往生，舍于中下，修习上品。此从节节改观，次第入品，如是说也。有因改观超品位者，不可定判。此上皆从次第改境修观者说。其不改者，十六境中，宜乐何境，即用妙观修之不舍，乃从名字，修成观行，入相似位，历乎九品。然十六中，佛境最宜，从劣观胜，成于九品。故疏令观释迦毫相，以为初心入门之渐。杂观令观一丈六像，经虽不云从一相入，据理合然。若《般舟经》，则从足下千辐轮相，次第上观至顶肉髻。故知但解今家住前三位以判九品，于境于行，改与不改，次比自成也。非独今经九品如此，《法华》五品其义亦然。解一千从矣。

（未）二、以经验

【疏】何以得知？上品见佛闻法便悟无生，故是道种人；下品备造四重众罪，亦得往生，类此似尔。

【钞】以无生忍位在别圆初地、初住，非别十向、圆第十信，何能见佛便登此位？上上既尔，诸品例知。复以造罪验下三品，以别圆教内外凡位不造众恶。既约罪说，知是未入外凡人也。类此似尔者，经不明示，故以得悟及造罪等，比类验之。此乃大师尊经谦己，近人判解，不逊者多。

（巳）二、别明上三，分二：（午）初、约三位定；二、约二义求。今初

【疏】上品位当道种，中品位当性种，下品位当习种。

【钞】上以三品判于九品，下至悠悠；今则别明上辈三品，故约种性以分三位。《璎珞经》明六种性：一、十住习种性；二、十行性种性；三、十向道种性；四、十地圣种性；五、等觉性；六、妙觉性。

问：今此上品是出假位，合在秽土利益有情，何故求生净土耶？

答：《大论》四十三正有此说，故彼问云：“菩萨法应度众生，何以但至清净无量寿佛国土中？答曰：菩萨有二种：一者有慈悲心多为众生，二者多集诸佛功德。乐多集功德者，至一乘清净无量寿国土；好多为众生者，无佛法众处赞叹三宝之音。”故知一等断惑菩萨，而好乐不同，故有二别。又《论》第四十五云：“菩萨有二：有先自成就功德，然后度众生；有先成就众生，然后自成就功德者。”故知今十向菩萨求生净土，乃是先自成就功德人也。故《十疑论》明未得无生忍已还，要须常不离佛，故须求生。

（午）二、约二义求

【疏】一、得道有迟疾；二、所乘有异。初则金刚台，中紫金台，下金莲华。

【钞】上上生已即悟无生法忍，上中经七日得不退转，上下经三小劫住欢喜地。得无生忍、证念不退，即欢喜地也。

（辰）四、随文解释。即十六中后三观也。疏前标云：此下三观，观往生人。若但读文，不名为观，必须览经所诠之相，入一念心。用空假中微妙之观，照于心性本具净土因缘果报，生佛咸然，三无差别。诸佛净土因果已满，能应众生；众生由具净土因果，能感诸佛。感应缘起，不一不异。一一融妙，相相宛然。随品随功，感佛感土。观之不已，则难思俗谛净土因缘自然明了。明了之位，大判有三：若相似明，当上三品；若观行了，即中三品；名字观解，属下三品。论断伏等，虽有高下，而皆了知一切善恶，回向忏悔，皆通九品。或共不共，或超不超，或改不改，或进或否，状类万差，难以言具。若不尔者，岂得名为观于三辈往生人耶？分三：（巳）初、第十四上品生观；二、第十五中品生观；三、第十六下品生观。初为三：（午）初、上品上生；二、上品中生；三、上品下生。初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就初中文为三：第一、标；第二、若有众生愿生彼国下，正释；第三、从是名下，结。释中复四：初、明修因；第二、从生彼国时下，明值缘；第三、从行者见已下，正明得生；第四、从生彼国下，生后利益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上品上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若有众生，愿生彼国者，发三种心，即便往生。何等为三？一者至诚心，二者深心，三者回向发愿心。具三心者，必生彼国。复有三种众生当得往生。何等为三？一者慈心不杀，具诸戒行；二者读诵大乘方等经典；三者修行六念，回向发愿，愿生彼国。具此功德，一日乃至七日，即得往生。

【疏】至诚心者，即实行众生。至之言专，诚之言实。深者，佛果深高，以心往求，故云深心。亦从深理生，亦从厚乐善根生，故《十地经》言：“入深广心。”《涅槃经》云：“根深难拔。”故言深心。六念者，佛、法、僧、施、戒、天六事安心不动，称之为念也。

【钞】经有二段：初段既云发三种心即便往生，知此三心是一人发；次段乃云复有三种众生当得往生，据此合是三人各修成三种行。然修之在人，或别一行，或兼余行，或具足修，但能位至别教道种、圆第十信，即得名为上品上生。言至诚等三心者，此与《起信论》中三心义合。彼云：“一者直心，正念真如故；二者深心，乐集一切诸善行故；三者大悲心，欲拔一切众生苦故。”今初至诚，疏以专实释之。非念真如，岂名专实？解于深心，疏虽三义而不相舍：求高深果，须契深理；欲契深理，须厚乐善根。此乃立行依理求果也。二经证成三种深义，不出彼论乐集一切诸善行也。经回向发愿心，疏虽不解，义当彼论大悲拔苦之义。盖以真如实念、趣果善心二心功德善巧回向，愿生净土，速证法忍，广拔一切众生苦恼。然此三心顺于三法。何者？初念真如平等一性，次二即是自行化他二种修义。既是修二性一，乃就圆融三法而发心也。今此三心一念中修，见、思、尘沙任运先去，入第十信，故当此品。若此三心但能圆伏，即中三品；若全未伏，当下三品。文在此中，义该下八。经慈心不杀、具诸戒行者，以无缘慈，不害物命，知性离非，心具诸戒。读诵方等者，随文成观也。修行六念者，《涅槃疏》云：“前三念他，后三念自。戒施是自因，生天是自果。戒是止善，施是行善。天有近果远果。”远即第一义天也。安心下，释念义。谓念同体三宝、一心戒施、第一义理悉不为二边所动，故通名念。经回向发愿等者，总论不杀等，皆须善巧回向，愿生净土，证无生后，广度含识。经具此功德者，或全或分，皆得言具。一日乃至七日即得往生者，上一一行，修之成就，至道种位，长时弥善，下至七日，或唯一日，皆得预于上上品生也。此等悉须约于断伏及全未伏，分下八品。若不尔者，岂令初修六念等人，三惑尚炽，便登极品耶？须知九品难将法定，只可随功。此去科节，经疏分明，钞不标也。（注：今本为便于阅读，仍标科判。）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生彼国时，此人精进勇猛故，阿弥陀如来与观世音、大势至、无数化佛、百千比丘声闻大众、无量诸天、七宝宫殿。观世音菩萨执金刚台，与大势至菩萨至行者前。阿弥陀佛放大光明，照行者身，与诸菩萨授手迎接。观世音、大势至与无数菩萨赞叹行者，劝进其心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行者见已，欢喜踊跃，自见其身，乘金刚台，随从佛后，如弹指顷，往生彼国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生彼国已，见佛色身众相具足，见诸菩萨色相具足，光明宝林演说妙法，闻已即悟无生法忍。经须臾间，历事诸佛，遍十方界。于诸佛前，次第受记，还至本国，得无量百千陀罗尼门。

【疏】无生忍，言登初地也。陀罗尼者，一能持善，二能遮恶，是总持也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上品上生者。

（午）二、上品中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上品中生者有三：第一、标；第二、释；第三、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往生因；第二、行此下，明值缘；第三、行者自见下，得生；第四、行者身作紫磨金色下，往生利益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上品中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往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往生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不必受持读诵方等经典，善解义趣，于第一义，心不惊动，深信因果，不谤大乘，以此功德，回向愿求生极乐国。

【钞】云不必受持方等经典、善解义趣等者，是义持人不乐读诵，但于经中取一句偈，深穷旨趣，于绝言思深广之理心不惊动，又复其心安住中道，不为二边之所惊动。了达因果皆是实相，名为深信。虽不遍习，或闻大教赴机异说，知显一理，不生疑谤，此一种因，亦通九品。但今此观位至圆教八九信位，故当此品。若第一义解全未伏惑，只在下品三品摄也。如常不轻不专读诵，但以一句礼拜授人，深知义故，多年不懈，此以第一随喜品行，始从名字历于五品至六根净。故知读诵等四品行，皆可从于名字修之至六根净，若证分真，无偏修者也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行此行者，命欲终时，阿弥陀佛与观世音、大势至，无量大众眷属围绕，持紫金台，至行者前，赞言：法子！汝行大乘，解第一义，是故我今来迎接汝。与千化佛，一时授手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行者自见坐紫金台，合掌叉手，赞叹诸佛。如一念顷，即生彼国七宝池中。此紫金台，如大宝华，经宿则开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行者身作紫磨金色，足下亦有七宝莲华。佛及菩萨俱时放光，照行者身，目即开明。因前宿习，普闻众声纯说甚深第一义谛，即下金台，礼佛合掌，赞叹世尊。经于七日，应时即于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得不退转。应时即能飞行，遍至十方，历事诸佛。于诸佛所，修诸三昧。经一小劫，得无生忍，现前受记。

【疏】甚深第一义者，谓诸法实相，言语道绝，心行处灭，名之深妙精进，最称第一。阿耨不退转者，谓道种菩提，亦通是道种地不退位。现前受记者，四种受记一往现前也。

【钞】疏云名之深妙精进等者，以闻众声说第一义，能成趣理不思议观，既顿泯绝情尘微碍，是故进趣其疾如风，比余事行杂而且滞，故此精进最称第一。疏牒阿耨不退，释云道种菩提等，以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翻为无上正等觉，斯是行人心之本性、所求之果。于此不退，其位有三：若破见思，名位不退，则永不失超凡之位，习种性也；伏断尘沙，名行不退，则永不失菩萨之行，当性种性及道种性也；若破无明，名念不退，则永不失中道正念，圣种性也。上中生者，此土已得性种菩提，到彼一劫，始得无生圣种不退。今于七日所得菩提不退转者，义当道种菩提不退也。通名地者，凡圣所依皆名地故。四种授记一往现前者，《净名大疏》出四受记，谓未发心记、密记、现前记、无生记；言一往现前者，以现前记通于凡圣，今无生位，佛就一往通名现前耳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上品中生者。

（午）三、上品下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上品下生中有三：初、标；第二、亦信因果下，释；第三、是名下，结。释中有四：第一、明往生之因；第二、行者命欲终时下，值缘；第三、见此事时下，得生；第四、一日一夜下，生后利益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上品下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亦信因果，不谤大乘，但发无上道心，以此功德，回向愿求生极乐国。

【钞】亦信因果，不谤大乘，同上中品，故名为亦。彼以解了第一义谛而为别行，此以但发无上道心而为别行。究理摄生，标心虽异，从凡入圣，历位无殊。谓依无作四谛妙境，发四誓愿，名为真正发菩提心。未度苦者，誓令得度，阴入皆如故；未解集者，誓令得解，尘劳本净故；未安道者，誓令得安，即惑成智故；未证灭者，誓令得证，即生成灭故。发此道心，亦通九品。名字中发，自有静散，即下三品；观行五位，即中三品；相似既分三般种性，即上三品。今习种发，故当此品。此心深运，分真可阶，岂不能至上上品耶？约位判之，无法非九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行者命欲终时，阿弥陀佛及观世音、大势至与诸菩萨，持金莲华，化作五百佛，来迎此人。五百化佛一时授手，赞言：法子！汝今清净，发无上道心，我来迎汝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见此事时，即自见身坐金莲华。坐已华合，随世尊后，即得往生七宝池中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一日一夜，莲华乃开。七日之中，乃得见佛。虽见佛身，于众相好，心不明了。于三七日后，乃了了见。闻众音声，皆演妙法。游历十方，供养诸佛。于诸佛前，闻甚深法。经三小劫，得百法明门，住欢喜地。

【疏】得百法明门者，《地论》云：“入百法明门，增长智慧，思惟种种法门义故。”欢喜地者，初证圣处，多生欢喜也。

【钞】经虽见佛身，于众相好，心不明了，于三七日后，乃了了见者，以此品人位当习种，见思虽破，尘沙未除，故于众相心不明了。过三七日，进入性种，侵断尘沙，故八万相一一分明。自此三劫，游历十方，供佛闻法，进入道种，登于初地，此地即得百法明门。言百法者，如《百法论》所出名数。今于此法皆证三谛，乃以百法而为明达三谛之门。三谛若明，则了一切。是故《论》云：“增长智慧，思惟种种法门义。”明此义故，心大欢喜，故名欢喜地也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上品下生者。是名上辈生想，名第十四观。

（巳）二、第十五中品生观，分三：（午）初、中品上生；二、中品中生；三、中品下生 。初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五、中品生观。中品上生者，有三：第一、标；第二、从若有众生下，释；第三、从是名下，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明生因；第二、从临命终时阿弥陀佛下，值缘；第三、从行者见已下，得生；第四、从当华敷时下，明生后利益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中品上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若有众生，受持五戒，持八戒斋，修行诸戒，不造五逆，无众过患，以此善根，回向愿求生于西方极乐世界。

【疏】五戒者，不杀、盗、淫、妄语、饮酒也。八戒者，加不上高床、不著华鬘璎珞香涂身熏衣、不得歌舞作乐及往观听也。

【钞】但言众戒，斯乃略举三学之初也。若据生彼闻赞四谛，便成罗汉三明八解，以果验因，不专持戒。合修小乘理观事禅，但未证果，犹在贤位，于临终时，闻赞方等，回心向大，愿生净土。然回向心须至别教七信已上、圆教观行四五二品，方是中品上生人也。若其小行已至忍位及世第一，但按位回，即当此品。若在暖、顶及外凡者，须猛利回，超入此品。大约小乘并世间善，从回向心深浅高下判于九品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临命终时，阿弥陀佛与诸比丘眷属围绕，放金色光，至其人所，演说苦、空、无常、无我，赞叹出家，得离众苦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行者见已，心大欢喜。自见己身坐莲华台，长跪合掌，为佛作礼。未举头顷，即得往生极乐世界，莲华寻开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当华敷时，闻众音声，赞叹四谛，应时即得阿罗汉道，三明六通，具八解脱。

疏为二：（戌）初、正释经文；二、释诸疑妨。今初

【疏】四谛者，苦、集、灭、道也。罗汉者，应供、不生、杀贼也。三明者，过、现、未来明也。六神通者，天眼、天耳、他心、宿命、漏尽、身得如意。此六悉皆无壅，故为通。八解脱者，一内有色相外观色，二者内无色相外观色，三者净，四空处，五识处，六无所有处，七非非想处，八灭尽解脱也。此八中，前三种微妙五欲无染无著；中四于下得离；后一能脱心虑，故名解脱，亦名背舍。背者，背彼净洁五欲也；舍者，离是著心也。

【钞】四谛者，既是共二乘行，由宿习故，而闻生灭、无生二种四谛也。生灭者，苦则三相迁移，集则四心流动，道则对治易夺，灭则灭有还无。无生四者，苦无逼迫相，集无和合相，道不二相，灭无生相。

次三明者，过去宿命明，现在漏尽明，未来天眼明。此三名明，复得名通。余三但得名通者，《婆沙》云：“身通但是工巧，天耳但是闻声，他心缘他别想而已，是故非明。宿命知过去苦，生大厌离，天眼知未来苦，生大厌离，漏尽正观断惑，是故此三称明。”《大论》：“问：通、明何别？答：直知过去等名通，知过去等因缘行业名明。”

次释八解脱。一内有等者，内色即内身骨人也。为修八色流光，故存骨人。欲界结使难断，故以不净心观外色也。位在初禅，能脱自地及下欲界。二者下，位在二禅。二禅内净，故坏灭内身骨人。欲惑难断，故犹观外不净之相。三者下，除外不净相。但于定中练八色光明，清净皎洁，故名净也。位在三禅。四空处者，若灭根本四禅及三背舍等色，一心缘无边虚空而入定，即观此定，依阴入故有无常苦空虚诳不实，心生厌背，而不受著。五识处者，若舍空缘识入定，即观此定虚诳不实，而不受著。六无所有处者，若舍识缘无所有入定时，乃至而不受著。七非非想处者，若舍无所有处缘非非想入定时，乃至而不受著。八灭尽等者，背灭受想诸心数法也。诸佛弟子患厌散乱，心欲入定休息，以涅槃法安著身中，故云身证，而想受灭也。前三等者，位在色界，能离自地五欲也。中四等者，位在无色界，皆展转离下地。然前三亦离下，中四亦离自地，互现说耳。后一可知，亦名下，背舍因称，解脱果名。

（戌）二、释诸疑妨，分三：（亥）初、会小乘不生疑；二、释中不及下妨；三、通中不出家难。今初

【疏】释会者，《论》明小乘不生者，决定不生；此中明生，退菩提心得生，至彼处无漏道熟，即证第四果。《大论》亦然。或接引小乘，然彼实无。

【钞】疏与《释论》取《法华》意，会于今经及《往生论》。论云不生，据决定性入无余者；今经云生，是退菩提取小乘者。疏前会云：正处小行不生，要由垂终发大心故生。若无宿种，岂能垂终回小向大？故知与前义不相反。仍释伏疑，既因回心向大得生，何故至彼却证小果？故释云无漏道熟等，以退大既久，习小功深，是故彼佛称习说小，且令证果。或接下，再出经论引小之意。今经释论说，至彼土证小果者，意欲别接小乘求生。其若生已，咸慕大乘，必不证小。然虽出此意，前义为正。

（亥）二、释中不及下妨

【疏】中品应时即得罗汉，何以不及九品？解云：是退菩提声闻往生彼国，无漏道熟，便证小果。不守小位而住，还起大心，进行弥速，或五劫，或十劫，得成初地。如是阶级，犹是其胜。

【钞】以下下品生彼闻法，应时即发菩提之心；中上生彼，何故只证无学果耶？以大小故，难第四品不及九品。解云下，以登地速而为答也。中上顺习，虽证小果，不逾十劫，必入初地。九品恶重，十二大劫方得出胎，虽发大心，更经多劫，方阶法忍，故以速证比彼为胜。

（亥）三、通中不出家难

【疏】大本上品明其出家，中品不明出家。此中所明，是则中品。若其不出家，经云一日一夜持沙弥戒，故知有也。而大本不明，据长时始终为语；今言出家者，就短时而论。

【钞】彼明中品云虽不能行作沙门，故云不明出家。长时始终者，谓尽形出家者；就短时者，谓一日一夜也。是知若据短时，大本约义亦有；若论长时，此经约说亦无。此乃二经事同也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中品上生者。

（午）二、中品中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中品中生者，有三：初、标；第二、从若有众生下，释；第三、是名下，结。就释中有四：初、明生因；第二、从如此行者下，明值缘；第三、从行者自见下，明得生；第四、在宝池中下，明生后利益也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中品中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若有众生，若一日一夜持八戒斋，若一日一夜持沙弥戒，若一日一夜持具足戒，威仪无缺，以此功德，回向愿求生极乐国，戒香熏修。

【疏】十戒者，即前八戒，更足不捉金银生像及不过中食，为十戒也。具足戒者，二百五十戒、五百戒等。

【钞】疏云十戒者，释经持沙弥戒也。金银生像者，南山云：“胡汉二彰。”谓胡言生像，此翻金银也。善见云：“生色似色。”似即像也。此谓金则生是黄色，银则可染似金，故云生像。若尔，生像此方之言，何谓胡语耶？答：谓五竺之北，胡地言音有涉汉者，故谓生像。胡人重译又却入汉，故存胡音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如此行者，命欲终时，见阿弥陀佛与诸眷属放金色光，持七宝莲华，至行者前。行者自闻空中有声，赞言：善男子！如汝善人，随顺三世诸佛教故，我来迎汝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行者自见坐莲华上，莲华即合，生于西方极乐世界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在宝池中，经于七日，莲华乃敷。华既敷已，开目合掌，赞叹世尊。闻法欢喜，得须陀洹。经半劫已，成阿罗汉。

【疏】须陀洹者，翻修习无漏或逆流也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中品中生者。

（午）三、中品下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中品下生者，有三：初、标；第二、从若有下，释；第三、是名下，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明因；第二、此人命终时下，明缘；第三、从闻此事下，得生；第四、从经七日下，生后利益也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中品下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若有善男子、善女人，孝养父母，行世仁慈。

【钞】经云孝养父母、行世仁慈，此凡夫善，不能伏惑，岂预中辈？疏前判位，中辈人当别教十信，即圆五品。斯由垂终，善友广说阿弥陀佛，随顺本性，取极乐国，及谈法藏称理发愿，行者闻已，解悟大乘，发回向心，求生净土。经虽不云发回向心，既闻广说，岂不回心，特是影略。临终发心，心猛利故，能入别圆外凡初位，通惑顿伏，故令世善当此品位。大师唯就大乘三位对于九品，深有其致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此人命欲终时，遇善知识，为其广说阿弥陀佛国土乐事，亦说法藏比丘四十八愿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闻此事已，寻即命终，譬如壮士屈伸臂顷，即生西方极乐世界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经七日已，遇观世音及大势至，闻法欢喜，得须陀洹。过一小劫，成阿罗汉。

【钞】过一小劫成阿罗汉。

问：到彼证小，皆顺本习。今此行人本习世善，是人天因，非声闻行，至彼那得阿罗汉耶？

答：孝养仁慈，大小基址，何教不谈？而其《阿含》偏论此善。以果验因，是依三藏行孝顺等，虽行世善，心在无常。既久标心，无漏道熟，故证小果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中品下生者。是名中辈生想，名第十五观。

（巳）三、第十六下品生观。下三品人造罪轻重，值缘得灭为往生因。须知经意为易解故，以三业等恶灭为下三品因，回向凡小为中三品因，以大乘诸善为上三品因，此乃上下互相显映为观法境。若称实观，依义而说，大小善恶，逐回向心，随灭罪力，浅深阶位，各论九品。今之三人，闻法称佛，虽业障灭，全未伏惑，位在名字，故属下三。若灭罪心利，入别圆外凡，即中三品。能至内凡，即上三品，阇王悔逆，得无根信，是其类也。分三：（午）初、下品上生；二、下品中生；三、下品下生。初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十六、下品生观。下品上生者，有三：初、标；第二、从或有众生下，释；第三、从是名下，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明因；第二、从尔时彼佛下，明缘；第三、从作是语下，明得生；第四、经七七日下，明生后利益也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下品上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或有众生，作众恶业。虽不诽谤方等经典，如此愚人，多造恶法，无有惭愧。命欲终时，遇善知识，为说大乘十二部经首题名字，以闻如是诸经名故，除却千劫极重恶业。智者复教合掌叉手，称南无阿弥陀佛，称佛名故，除五十亿劫生死之罪。

【钞】经云虽不诽方等经典者，此品不谤，显罪犹轻。至下下品云：“五逆十恶，具诸不善。”则谤经等一切恶业无不造作，故言具也。圆顿教说，罪无轻重，悔则皆灭。如仙预杀诸婆罗门，地狱三念知谤方等，心生改悔，即生佛国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尔时彼佛即遣化佛、化观世音、化大势至至行者前，赞言：善男子！以汝称佛名故，诸罪消灭，我来迎汝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作是语已，行者即见化佛光明，遍满其室，见已欢喜，即便命终。乘宝莲华，随化佛后，生宝池中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经七七日，莲华乃敷。当华敷时，大悲观世音菩萨及大势至菩萨放大光明，住其人前，为说甚深十二部经。闻已信解，发无上道心。经十小劫，具百法明门，得入初地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下品上生者。

（午）二、下品中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下品中生者，有三：一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明因；第二、从吹诸天华下，明缘；第三、从如一念顷下，明得生；第四、从经六劫下，明生后获利也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下品中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或有众生，毁犯五戒、八戒及具足戒。如此愚人，偷僧祇物，盗现前僧物，不净说法，无有惭愧，以诸恶业而自庄严。如此罪人，以恶业故，应堕地狱。命欲终时，地狱众火，一时俱至。遇善知识，以大慈悲，即为赞说阿弥陀佛十力威德，广赞彼佛光明神力，亦赞戒、定、慧、解脱、解脱知见。此人闻已，除八十亿劫生死之罪，地狱猛火化为清凉风。

【钞】经偷僧祇物、盗现前僧物者，所盗之物，不出四种常住：一、常住常住，谓众僧厨库、寺舍众具，华果、树林、田园、仆畜等，以体通十方，不可分用故；二、十方常住，如僧家供僧常食，体通十方，唯局本处；三者、现前现前，谓僧得之物；四、十方现前，如亡五众轻物。若未羯磨，从十方僧得罪；若已羯磨，望现前僧得罪，则属第三现前现前。盗前二种，名偷僧祇物，盗后二种名现前僧物。不净说法者，但求名利，非益物也。无有惭愧者，屏处为恶，不惭于天；显露为恶，不愧于人。惭愧，犹羞耻也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吹诸天华，华上皆有化佛菩萨，迎接此人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如一念顷，即得往生七宝池中莲华之内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经于六劫，莲华乃敷。观世音、大势至以梵音声安慰彼人，为说大乘甚深经典。闻此法已，应时即发无上道心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下品中生者。

（午）三、下品下生，为二：（未）初、分科；二、随释。今初

【疏】下品下生有三：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释中有四：初、明因；第二、从见金莲华下，明缘；第三、从如一念顷下，明得生；第四、从于莲华中下，明获利。

（未）二、随释，分三：（申）初、标；二、释；三、结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及韦提希：下品下生者。

（申）二、释，分四：（酉）初、明生因；二、明值缘；三、明得生；四、生后利益。今初

【经】或有众生，作不善业，五逆十恶，具诸不善。如此愚人，以恶业故，应堕恶道，经历多劫，受苦无穷。如此愚人，临命终时，遇善知识，种种安慰，为说妙法，教令念佛。彼人苦逼，不遑念佛。善友告言：汝若不能念彼佛者，应称无量寿佛。如是至心，令声不绝，具足十念，称南无阿弥陀佛。称佛名故，于念念中，除八十亿劫生死之罪。

疏释修因中二：（戌）初、明念佛灭罪；二、引《大论》问答。今初

【疏】称无量寿佛至于十念者，善心相续，至于十念，或一念成就，即得往生。以念佛除灭罪障故，即以念佛为胜缘也。若不如此者，云何得往生也？

（戌）二、引《大论》问答

【疏】问：云何行者以少时心力，而能胜于终身造恶耶？《大论》有此责：“是心虽少时而力猛利，如垂死之人，必知不免，谛心决断，胜百年愿力。是心名为大心，以舍身事急故。如人入阵，不惜身命，名为健人也。”

【钞】初、问云下，约少时责；二、是心下，约猛心答。此猛利心，从二缘发：一值善友，二为苦逼。心怖恶道，耳听佛名，是故牢强至诚称念。既境胜心猛，故时少功多，能超百年悠悠愿力。若此二缘猛心不发，此人乃是合堕地狱也。

（酉）二、明值缘

【经】命终之时，见金莲华，犹如日轮，住其人前。

（酉）三、明得生

【经】如一念顷，即得往生极乐世界。

（酉）四、生后利益

【经】于莲华中，满十二大劫，莲华方开。观世音、大势至以大悲音声，为其广说诸法实相，除灭罪法。闻已欢喜，应时即发菩提之心。

（申）三、结

【经】是名下品下生者。是名下辈生想，名第十六观。

（己）二、明利益，分二：（庚）初、疏科；二、释经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三、利益，中有二：初、明夫人道悟无生；二、明侍女发心也。

（庚）二、释经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夫人悟道；二、明侍女发心。今初

【经】说是语时，韦提希与五百侍女闻佛所说，应时即见极乐世界广长之相，得见佛身及二菩萨，心生欢喜，叹未曾有，豁然大悟，逮无生忍。

【钞】经豁然大悟、逮无生忍者，以凡夫心闻十六观，即闻即修，顿入圆住。盖由了知依正应色，即报即法，非纵非横，三一融妙，全心作佛，全心是佛。能所既忘，思议泯绝，三德秘藏当念顿开，是故名为豁然大悟。悟通观行及相似位，是故特云逮无生忍，显此大悟的在分真。若十六观非妙宗者，岂令当机顿入圆位？经文结益，显此观门非偏非渐，信不可用事相销文。

（辛）二、明侍女发心

【经】五百侍女发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心，愿生彼国。世尊悉记，皆当往生，生彼国已，获得诸佛现前三昧。无量诸天发无上道心。

【钞】经文但云发无上正等觉心，是何位耶？经示夫人无生忍后，别云发心，验非真发。《净名疏》云：“菩萨柔顺忍，方有发义。”故多约相似明发心位。名字、观行亦有发义，去无生远，故不得论。

（丙）三、流通分。《金光明疏》云：“流名下澍，通名不壅。欲使正法之水，从今以澍当；圣教筌罤，不壅于来世。”是故此下，举名举益，劝人修习。若不尔者，安令法水下澍不壅？分二：（丁）初、总别分科；二、随科解释。今初

【疏】第三、流通，亦二：第一、明王宫流通；第二、尔时世尊足步下，明崛山流通。初有四：一、列名教持；二、行此下，明修有益，劝人奉信；三、告阿难下，付嘱令持；四、说此下，目连等闻欢喜。

（丁）二、随科解释。今经两处流通观道。（戊）初、于王宫佛自嘱劝；次、回灵鹫阿难备述。初文自四：（己）初、列名教持；二、举益劝修；三、结名付嘱；四、众闻欢喜。初为二：（庚）初、阿难问；二、如来答。初又二：（辛）初、问经名；二、问持法。今初

【经】尔时阿难即从座起，白佛言：世尊，当何名此经？

【疏】初中，阿难先发问。当何名下，问经名字。上来所说言义非一，当于何义而名此经？

【钞】疏云言义非一等者，经文别示三种净业、十六妙观，未审以何而为总目？

（辛）二、问持法

【经】此法之要，当云何受持？

【疏】此法之要，云何受持，问受持法。

（庚）二、如来答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佛答前问；二、答后问。今初

【经】佛告阿难：此经名观极乐国土无量寿佛、观世音菩萨、大势至菩萨，亦名净除业障，生诸佛前。

【疏】佛答名观极乐无量寿佛、观音、势至，亦名净业生诸佛前，对其初问。

【钞】观之一字，心观妙宗也。极乐三圣，实相圆体也。此从宗体而立此名。净除业障，极至五逆；生诸佛前，该于九品。此名从用。总此三义，即是释名。此四既圆，即当教相。故示二名，五章意足。信今释题，冥符佛旨。

（辛）二、答后问

【经】汝当受持，无令忘失。

【疏】汝当受持，无令忘失，对其后问。

【钞】无令忘失，即是念心。念心能成欲等四法，良以欲、进、巧慧、一心，若其忘失，皆不成就。佛令不忘，则具五法，受持之功，于兹尽矣。

（己）二、举益劝修，分三：（庚）初、明生善灭恶；二、明身胜友胜；三、明得果起行。初为二：（辛）初、直明生见佛善；二、况显灭生死罪。今初

【经】行此三昧者，现身得见无量寿佛及二大士。

【疏】次明有益，行前十六观门，得大利益，现身得见彼佛菩萨。

【钞】能见弥陀及二菩萨真法之身，生善极也。以深比浅，何善不生？

（辛）二、况显灭生死罪

【经】若善男子及善女人，但闻佛名、二菩萨名，除无量劫生死之罪，何况忆念？

【疏】但得闻名，除无量罪，何况忆念？明念佛菩萨有大利益，举劣况胜。

【钞】闻名是闻慧，忆念是修慧，举闻之劣，况其修胜。行者应知，前无忘失，亦是忆念，然属方便；今之忆念，乃是正修。名同义异，善须分别。

（庚）二、明身胜友胜，分二：（辛）初、喻白莲，明身胜；二、类补处，明友胜。今初

【经】若念佛者，当知此人则是人中分陀利华。

【疏】念佛者人中分陀利华，明其身胜。

【钞】分陀利者，此云白莲华。《涅槃》云：“水生华中，分陀利最为第一。”显修圆观，超余一切修道之人，即七方便也。

（辛）二、类补处，明友胜

【经】观世音菩萨、大势至菩萨为其胜友。

【疏】观音、势至为胜友，伴胜。

【钞】二圣本修圆念佛定，今为补处。行者今修，亦是此定。位虽高下，所修法同，故可为友。其犹世人道术之交，岂分贵贱？

（庚）三、明得果起行

【经】当坐道场，生诸佛家。

【疏】当坐道场，得道之场名曰道场；菩提树下得道，故名为坐。依之得果，义说为坐；依之起行，名生佛家也。

【钞】事相解释，菩提树下坐金刚台，此处成佛，名为道场。事本表理，今观本性弥陀觉体，此体即是所坐道场、所生佛家。理一义异，名场名家。此理为场，坐必得果；此理为家，生必起行。果即分果，行即真修。此观本期分证之果，无功用行。欲以病行及婴儿行度众生故，修念佛观，求生净土。生彼速获，故云当坐。

（己）三、结名付嘱

【经】佛告阿难：汝好持是语。持是语者，即是持无量寿佛名。

【疏】亦名观无量寿佛，亦名灭除业障也。

【钞】经好持者，好即妙也。以不纵横绝思议心，方能受持此经章句。别文既妙，是故能持经之总名。上以三一融妙释者，意在于此。此寄阿难，嘱今人也。

（己）四、众闻欢喜

【经】佛说此语时，尊者目犍连、尊者阿难及韦提希等，闻佛所说，皆大欢喜。

【疏】欢喜者，三义故喜：一、能说人清净，佛无碍智无有错谬，名为清净；二、所说法清净，能令众生得证三昧；三、依法所得果清净，依法修行满足，身证清净果也。

【钞】言三义者，一、遇人；二、闻法；三、得果。文出《大论》，义归此经。人既是佛，佛必具足四无碍智，谓法、义、词及以乐说。说观佛法，离于错谬，故名清净。今遇此人，宁不欢喜？法是观法，一十六门，曲尽其妙，能令凡心入深三昧。离虚设故，名为清净。闻如是法，岂不欢喜？果即修观克获之果。韦提希等闻法即修，登分真果，侍女诸天得相似果。目连、阿难同佛化机，或能增道，莫测浅深。各以离惑，名为清净。得如是果，岂不欢喜？此三相由，得果由法，法由人说。彼众欢喜，具兹三义。我于今日，虽面不睹金容，而为妙智所被，又得闻此微妙观法，但未获果，是故阙于第三喜耳。

（戊）次、回灵鹫阿难备述，分二：（己）初、佛步空还；二、阿难重述。今初

【经】尔时世尊足步虚空，还耆阇崛山。

【疏】阇山流通中，初、佛步空还耆阇崛山，为增物敬，奉顺其言，故现此变。

【钞】前赴请时，从崛山没，于王宫出；今步虚空，还于崛山。二俱神通，前隐后显者，前欲施化，化法未成，故但密往；今宣妙观，当机已益，欲使同遵此法，是故现变，彰灼而还。

（己）二、阿难重述

【经】尔时阿难广为大众说如上事。无量诸天、龙、夜叉闻佛所说，皆大欢喜，礼佛而退。

【疏】次、阿难及天、龙等闻法欢喜，作礼而去也。

【钞】王宫机悟，崛山未知，故遣重宣，普令信受。阿难所述，即是佛言，是以文云闻佛所说，皆大欢喜。理合同前三义，故喜。

观无量寿佛经疏妙宗钞卷第六

# 附：观经融心解(并序)

一旦，学者稽首而言曰：“十六观法，解脱之要津也。闻之有岁，究之粗勤，观道未明，造修安寄？敢请开决，庶为准绳。”予曰：“疏释显然，夫何惑矣？倘有所壅，试为通之。”方随问而伸，征文以证。往复既数，旨趣稍彰。恐来者未闻，故录之以示，庶因此解，融诸滞心者也。时皇宋大中祥符七年岁在甲寅重阳日自叙。

一

学者问曰：《观无量寿佛经》十六观法，于今家托事等三种观门，为属何耶？

答曰：既非借于事义立观立境，不名托事；又非撮乎法相入心成观，何关附法？韦提特请正受之门，善逝直谈修证之法，虽托彼依彼正，皆了唯色唯心，以法界身入心想故，约行明矣。

二

又问曰：虽是约行，而初观落日，中想佛身，后论三辈。为只想依正事境而成观行，为即照三谛理耶？人共疑之，愿为明判。

答曰：佛意虽显，经语难知，须假四依，示其修法。何者？一经旨趣，搜在首题，故疏云：“观虽十六，言佛便周。”既以一心三观释观，一体三身解佛，诸法实相为经正体，修心妙观显四净土为宗，能除五逆即生九品为用，方等大乘圆顿为教相。五重既尔，岂可以唯想事境消经文耶？荆溪云：“首题既尔，题下别释，理非容易。”又，《不二门》云：“览别为总，符文可知。”是则题与经文总别相显，不可辄异，故知十六皆圆三观也。

三

又问曰：韦提希被恶子幽禁，遂哀请世尊示无忧恼处，至光照诸土，摄在金台，而云不乐余方，志求极乐，况疏文总叙乐邦苦域，金宝泥沙，据此等文，唯在同居明矣。何故专据三观四土之说耶？

答曰：教之欲兴，何莫由于近事而渐耶？韦提虽欲舍兹秽土，求生净邦，而佛示观法，舍秽必尽，显净无遗。如月盖为免舍离果报之病，故请观音；及乎宣咒，乃能消伏三毒之根，具足五眼之果。诸教兴由，其例多尔。故修一心三观求生净土者，即以三惑为秽土之因，以三谛为净土之果。故别惑尽，则寂光净，究竟三谛也；此惑未尽，则实报净，分证三谛也；通惑尽，则方便净，相似三谛也；此惑存，则同居净，观行三谛也。非此谛观，安令四土皆净？尚非实报之秽，岂止同居之净？荆溪云：“见思未破，故安乐行是同居净土行之气分也。”故疏云：“此经以修心妙观为宗、实相为体。若不尔者，宗非显体之宗，体非宗家之体。此如儒家训子衣食之方，即令读书干禄，则富贵俱至，岂令耕稼商贾耶？”得此譬意，今经可解。

四

又问曰：若能圆修三观深趣妙理，何不只在娑婆直出生死，岂须舍此求彼？又，自修三观，何名净土之行？

答曰：此经虽观深理，以缘极乐依正为境修乎三观，则异于直观三道等观，是故得名净土之行。若不尔者，四种三昧如何分别？又为此土浊重，十信方出苦轮，彼土境胜，九品悉皆不退，故令托彼胜境修观。纵理未显，见爱俱存，舍报必生无退转处，如此争不舍此求彼？故《起信论》云：“初学大乘，其心怯弱，以住娑婆不常值佛，惧谓信心有退失者，当知如来有胜方便，专念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，求生彼土。若观彼佛真如法身，毕定得生，住正定故。”（文毕）既惧此土阙缘信退，求生彼土，而令观于彼佛真如法身，自非一心三观，将何观之？今家以三观释经，与马鸣之意更无少异。故《十疑论》明往生正行，令想弥陀法身、报身光明相好及七宝庄严妙乐等，而云备如《十六观经》，常行念佛三昧，故知往生之行正在三观想彼三身。今缘彼佛修三观者，净土之行、深观妙理、舍此求彼、初心不退，其义皆成也。

五

又问曰：十六观中既无推理之语，疏文随释不示三观之言，是则三观释名，四土显体，乃是开乎圆解而已。至于历境修观，且只想于事境，托乎系念，生彼乐邦，既获阿鞞，何患不至寂光、实报？一家制立，岂出乎解行二门？

答曰：理解释题，事行消观，未之可也。何则？题标观佛，经说兼余，主伴正依，具有十六，恐谓异辙，故先示云：“举正报以收依果，言化主则包徒众。”经既从要而明，疏乃就总而说。讲者必须以总贯别，修者仍须以理融事，方得名实相称，宗体无违。倘解行有差，总别相反，则题非此经之名，观非此名所召。世之述作，若也背题，则不应式，况圣教乎？若谓无文，则成诬罔也。故经云：“诸佛法界身入众生心想中，是故心想佛时，是心即是三十二相。是心作佛，是心是佛。”疏作感应道交释、解入相应释。若无初释，则观非观佛；若无次释，则生佛体殊。二释相成，是今观法。疏云：“佛法界体，无所不遍，念佛三昧解入相应，故云入心想中。”自非一心三止三昧，安与法界而论应入。是心作佛者，明即心变，全性成修；是心是佛者，心外无佛，佛外无心。此令行者随观一境，皆知心变，全体是心。既全是心，心岂见心？如指不自触，刀不自伤。故《般舟》云：“我所念者即见心作佛，心自见心。”乃至云：“心者不知心，心者不见心，心有想则痴，无想则泥洹。”《止观》约此而立中观，中观若立，任运即三也。《般舟》此文与今经广略少殊，其旨不别。如来本恐著相观佛，不成妙宗，故于真像之前示乎观体，令依此法而观佛身。倘不依此法，岂独不成妙观，抑亦不发胜相。智者得经妙旨，乃于首题预明观体，令将此观入十六门，则相相圆融，心心寂灭。故第九佛想，疏目为真法身观。真纵对像，法如何消？与《法华》微妙净法身具相三十二，云何异耶？须知小乘法身，义同生身；大乘生身，义同法身。故释迦牟尼名毗卢遮那，八万相海宁非法身？况非目击，但是观成。经文自云：“佛法界身入心想中。”又云：“是心是佛。”岂可局在应身之身、有想之想耶？故韦提闻已，顿入分真，侍女听之，便阶相似，非圆观境，安得当机证入如此？以结益验观法可知。

六

又问曰：上据是心是佛，此乃约佛。论中云何诸门皆论三观？愿闻委说，以息群疑。

答曰：若于初心即修中观，必能双照，任运成三。一观既然，诸门皆尔。盖圆人本信诸法圆融，今托胜缘，想乎诸相，即知诸相四性不生，法体本空，心境叵得(一)。虽知叵得，不碍缘生，全性起修，念之即见(二)。起是性起，空是性空，性非二边，能所亦绝，唯心唯色，待对斯忘(三)。故《止观》判《般舟》之文心佛叵得为空，梦事宛然为假，心不见心为中。说则三相历然，修则一念备矣。经示诸相而令谛观，圆人修之，非此不谛，故知十六，莫不皆三。而此三观虽居一念，今观依正各有功能。何者？心境叵得，故染可观净；不碍缘生，故想成相起；唯色唯心，故当处显现。人疑三观妨想依正，今谓三观能显依正。三观稍稍进，依正转转明，于一心中互资互发。又复应知，一心三观，修有多门，若直于三道显理，此如一行；若托观佛显理，此如《般舟》等；若兼持咒显理，如《方等》等；若兼诵经显理，如《法华》等；若于数息显理，如《请观音》；若于善恶无记显理，如历事觉意。今之三观非直于三道显理，乃缘净土依正而修，虽缘于事，非散善恶及以无记。故知虽同全理起事，须分违顺。违理之事照令泯绝，顺理之事观令成就。今之依正是佛妙用，与圆观相应。此观未成，则随假想而进，故观落日、坚冰也；此观若著，则以实法为缘，故观地、树、佛身等也。故知用一心三观，则依正易明；非一心三观，依正难显。

七

又问：法界入心，是心是佛，为妙观体，识者不疑。其如经文居像观首，此下诸观既有体式，可即具三。此前诸门，佛既未示，以何为凭各修三观？

答曰：佛鉴当机，示法前却，其意难测。得经深趣，莫若四依。既以三观三身释乎总目，而云十六言佛便周，岂可行人不遵此说？若其未解，当询达人，慎勿抑经就情，以愚难智。况一家制立，其例盖多，如《般舟》三观之文，《普贤》六根之忏，并是定中见圣，始示其门，而智者教人，皆须预习，方入道场，何不疑之，而独责此？况一家正受，味禅之外，六妙已上，无不具于无漏之想，岂方等顿教念佛三昧纯观事耶？愿勿谤经，掇无间业。

八

又问曰：据义征文，分明若是，其如修者，何以措心？既历正历依，若大若小，境相委曲，一一须观。倘照真如，必须绝念，空有俱泯，境观双消。且观相则违真，照理则乖事，既难并虑，必也无归。愿示用心，永为修法。

答曰：虽分事理，同在一念，既匪两端，何须并虑？故知身土不离真如。能于初心不二而照，唯圆顿教，前三不能。故《华严》云：“娑竭龙王注车轴雨，唯海能受，非余地堪。”般舟三昧观四八相，一一识知，复于此时而修三观，荆溪师立身相为境，空等为观。今问为待身相观成方修三观，为复境观俱时而修。若待观成者，倘九十日相境未现，则三观靡施，安成圆行？若入道场即修三观，验知观相不碍照真。况复一家立兹圆行，不独三观，须论十乘，身要行旋，口仍称诵，三业俱运，九旬不休，三昧可成，诸佛同现。故不可以局情自碍，必须以融怀造修。然非我圆宗，他莫能会。只如三观，体虽无二，义且相违。空则一相不存，假则诸法皆立，中则性离二边。别人初心虽信中道，不能即观，要须析体空观成后，必历多劫遍学诸门。二观均平，方修中观。圆人发轸，即于一心顿观三谛。故《仁王般若》云：“有无本自二，譬如牛二角。照解见无二，二谛常不即。”又云：“于谛常自二，于解常自一。”自非先了性具诸法融妙而观，孰能始心超彼积行？今之依正，体本难思，妙观观之，自然符契，那将染碍事想、断灭之真为疑难耶？应知禅那翻为静虑，即寂照之异名也。既寂中有照，圆人修之，岂照顽境而不照当处融妙耶？又，此观法既类《般舟》，须论三力，谓佛威力、三昧力、行者本功德力，不可以己之情想议乎难思圣法也。

九

又问曰：观法若然，谁堪修证？如其不修，何由生彼？是则往生路绝，徒仰当机，于今何益？

答曰：人之根性皆由宿熏，成熟不时，对至能发，己尚难测，他安可评？须信能修不专佛世，仍知昧旨岂独今人？韦提请宣，本为来世；佛知有益，故使流通。尔自放逸不修，勿罔能修之者。然今论妙观，是经本宗，须就上根克论正行，故如上说也。若论此经力用，则何机不摄，何行不收？倘有一机未能圆照，且随事相，历境而观，以此系心，岂不生彼？故小乘行法，五八律仪，孝养所亲，世间慈善，临终回向，皆得往生，以至破戒毁经、十恶五逆，临终十念，亦得往生。故知但于此经尽力修行，一念随喜，皆趣念佛之海，尽归灵觉之源。如此摄物不遗、除恶至极者，皆由经诠圆观，理极渊源，故使力用难思，与拔无际，安以滞想，局此深经？当遵智者之言，以会如来之意。而今而后，念兹在兹。于一念心，显四净土。

于是学者积疑既尽，得之于心，惟愿奉行，兼示来者焉。

# 回向

愿以此功德 庄严佛净土  
 上报四重恩 下济三途苦  
 若有见闻者 悉发菩提心  
 尽此一报身 同生极乐国

极乐嘉宾网站：[jilejiabin.com](https://jilejiabin.com) 邮箱：contact@jilejiabin.com  
 欢迎自由流通但禁止营业使用  
 扫描网站二维码获取更多图书  
 